

股票简称：长江证券

股票代码：00078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angjia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增发招股意向书

第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公司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招股意向书的所有内容均构成招股说明书不可撤销的组成部分，与招股说明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意向书的“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重要事项：

一、 公司经营受我国证券市场行情程度影响的风险

中国证券市场属于新兴市场，各项制度都在不断完善中，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国际证券市场行情以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且投资者的投资理念也在不断变化，证券市场行情和交易量的波动相对较成熟市场波动更为剧烈。

我国证券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状况对证券市场行情及其走势有较强的依赖性。我国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和创新业务等。如果证券市场行情高涨、交易活跃将推动交易量的增加，从而拉动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的增长；证券公司传统自营业务也会随证券 market 行情的上涨而获得较高的投资收益率；证券市场的活跃会刺激融资和并购需求，给证券公司带来更多的投资银行业务机会；持续向好的证券市场还会激发居民的证券投资、基金申购意愿，有利于证券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和基金管理业务的开展；此外，证券市场的活跃还将刺激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的金融创新活动和新业务机会的拓展。如果证券市场尤其是股票市场行情低迷，证券公司的经纪、自营、承销、资产管理等主要业务都将受到不利影响，由此造成证券公司的经营难度增加，盈利水平可能大幅度下降。

最近三年，受证券市场行情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出现大幅波动，2007年、2008年、2009年本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9.62亿元、20.73亿元和31.94亿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3.64亿元、7.02亿元和13.72亿元。请投资者充分关注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 股权结构分散的风险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公司第一大股东仅持有公司 16.07%的股份；公司董事会现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 7 名非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来自第一大股东推荐的董事只有 2 位；因此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由于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股东之间的互相牵制、制约作用比较大，容易形成较好的公司治理结构。但是另一方面，股权结构的分散又可能导致公司决策效率的损失，进而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三、 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增发完成后，由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公司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

招股意向书目录

第一节 释义	7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1
一、 本公司基本信息	11
二、 本次发行基本信息	12
三、 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1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18
一、 公司经营受我国证券场景气程度影响的风险	18
二、 行业竞争风险	19
三、 经营风险	20
四、 财务风险	22
五、 管理风险	23
六、 技术风险	25
七、 政策、法律及合规风险	25
八、 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26
九、 股权结构分散的风险	26
十、 股市投资风险	27
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	28
一、 公司历史沿革	28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及股东情况	36
三、 本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外投资情况	41
四、 证券行业基本情况	50

五、本公司各项业务基本情况.....	69
六、本公司主要资产	99
七、本公司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变化.....	102
八、本公司及股东的主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03
九、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07
十、本公司人力资源情况.....	107
十一、本公司内部控制.....	116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2
一、同业竞争	132
二、关联交易	133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41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141
二、重组时编制的重组前模拟利润表和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163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66
四、最近三年各项准备及各项准备的计提方法与依据	171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5
一、财务状况分析.....	175
二、盈利能力分析.....	192
三、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205
四、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207
五、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其他或有事项	210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11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13
一、本次募集资金具体投向	213
二、本次募投项目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219
三、本次增发的必要性分析	220
四、本次增发的可行性分析	222

五、公司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的措施.....	223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27
一、最近5年内募集资金的金额和到账时间.....	227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28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231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32
一、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32
二、第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50
三、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51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252
五、审计机构声明.....	253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5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意向书中，若无特别说明，下列简称将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原长江证券	指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济实质上之前身
湖北证券	指	湖北证券公司、湖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 年 2 月之前的企业名称
石炼化	指	石家庄炼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法律形式上之前身
中国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石炼化之控股股东
股东大会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曾名为“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长江期货	指	长江期货有限公司 曾名为“长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湖北金良期货经纪 有限公司”
长江资本	指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长信基金	指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诺德基金	指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欣投资	指	湖北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股东	指	持有本公司股份不低于 5% 的股东 即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海尔投资	指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348,944,05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07% ，为本公司 第一大 股东。
湖北能源	指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253,421,12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7% ，为本公司 第二大 股东。
海欣股份	指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174,438,2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03% ，为本公司 第三大 股东。
锦江股份	指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130,828,7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03% ，为本公司 第四大 股东。
泰达投资	指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384,87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2% ，为本公司 第五大 股东。
重大资产出售	指	石炼化向中国石化整体出售资产，中国石化以承接石炼化所有债务的方式收购石炼化的所有资产、业务的交易行为。

定向回购股份	指	石炼化以 1 元的价格向唯一非流通股股东中国石化定向回购其所直接持有的全部石炼化股份即 92,044.43 万股股份的交易行为
吸收合并	指	石炼化以新增股份方式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的交易行为，吸收合并后，原长江证券的法人资格注销，其所有资产、债务、业务和人员进入石炼化，原长江证券的股东也相应成为石炼化的股东。
大鹏证券	指	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增发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不超过 6 亿股（含 6 亿股）面值为 1.00 元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之行为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7~2009 年及 2010 年 1~6 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新会计准则	指	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2007 年 1 月 1 日起在上市公司中实施的企业会计准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保荐机构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第一保荐机构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保荐机构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指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武汉众环、审计机构	指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嘉源、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QFII	指	Qualified Foreign Institutional Investors 指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
IB 业务	指	证券公司接受期货公司委托，为期货公司介绍客户参与期货交易并提供其他相关服务的业务活动
N.A.	指	Not Available 指无法得到该资料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angjiang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公司住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
股票简称:	长江证券
股票代码:	000783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	胡运钊
注册资本:	2,171,233,839 元
联系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邮政编码:	430015
公司电话:	027-65799866
公司传真:	027-85481726
互联网址:	www.cjsc.com
电子信箱:	inf@cjsc.com.cn

二、本次发行基本信息

（一）本次发行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分别于 2010 年 3 月 13 日和 4 月 1 日刊登在当日发行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中。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51 号文核准。

（二）本次发行信息概览

- 股票类型：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
-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 发行数量： 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 6 亿股（含 6 亿股）。本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与主承销商（保荐机构）根据相关规定及发行当时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具体发行数量。
若本公司股本在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至本次发行实施期间因送股、转增股本等事宜而发生变动的，本次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 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价格为 12.67 元，不低于公告招股意向书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
- 预计筹资总额： 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
- 预计募资净额： 约人民币【】亿元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1-1-12

专项存储账户：

户名 1

户名 2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将采取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的方式进行。本公司原股东可按其在本次发行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持股数量以 10:2.75 的比例优先认购。

发行对象：

全体持有深圳交易所 A 股股票账户的自然人和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将由主承销商东方证券牵头组成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长江保荐以代销的方式承销。

承销期：

2011 年 3 月 4 日（T 日）至 2011 年 3 月 10 日（T+4 日）。

发行费用概算：

序号	费用类别	预计金额（万元）
1	承销及保荐费用	
2	审计费用	
3	律师费用	
4	发行手续费用	
5	发行推介费用	
6	信息披露费	
7	登记托管费	
发行费用预计合计金额		

相关停复牌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
T-2 日 2011 年 3 月 2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刊登招股意向书、网上和网下发 行公告和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2011 年 3 月 3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网上路演 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2011 年 3 月 4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 网上、网下申购日 网下申购定金缴款日（申购定金 到账截止时间为当日下午 17:00 时） 	全天停牌
T+1 日 2011 年 3 月 7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网下申购定金验资 	全天停牌
T+2 日 2011 年 3 月 8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确定网上、网下发行股数 计算除公司原股东优先认购外 的网下配售比例和网上中签率 	全天停牌
T+3 日 2011 年 3 月 9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定金， 网下申购投资者根据配售结果补 缴余款（到账截止时间为当日下午 17:00 时） 网上配售股票发售 	正常交易
T+4 日 2011 年 3 月 10 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网上未获配的申购资金解冻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 募集资金划入发行人指定账户 	正常交易

新股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结束后，本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办理增发之新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有关手续，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 发行人

企业名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董事会秘书：徐锦文
电话：027-65799866
传真：027-85481726

(二) 保荐机构

第一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24 楼
法定代表人：潘鑫军
保荐代表人：张正平、张亚波
项目协办人：席睿
项目组其他成员：刘红、孙树军、汪音、郑雷钢、石波
电话：021-63325888 010-84896420
传真：021-63326351
联合保荐机构：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21 楼
法定代表人：王世平
保荐代表人：周依黎、王珏
项目协办人：王芳

项目组其他成员： 黄飞、陆亚锋、王友武、王标

联系电话： 021-38784899

传真： 021-50495600

（三）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市场联络人： 刘丽、陶思嘉、樊林爽

电话： 021-63325888

传真： 021-63326351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资本市场联络人： 曹宁、许燕

电话： 010-66220588

传真： 010-66220288

（四）公司律师

机构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7 室

负责人： 郭斌

经办律师： 贺伟平、徐莹

电话： 010-66413377

传真： 010-66412855

（五）审计机构

机构名称：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武汉市解放大道单洞路口武汉国际大厦 B 座 16-18 层

法定代表人： 黄光松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玉伟、余宝玉
电话： 027-85826771
传真： 027-85424329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机构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电话： 0755-82083333
传真： 0755-82083667

（七）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八）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216200100100170756
开户行：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第三节 风险因素

公司经营活动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受我国证券市场行情程度影响的风险，行业竞争风险，经营风险，财务风险，管理风险，技术风险，政策、法律及合规风险，募集资金运用风险、股权结构分散风险以及股市投资风险等。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时，除本招股意向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公司经营受我国证券市场行情程度影响的风险

中国证券市场属于新兴市场，各项制度都在不断完善中，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发展速度、宏观经济政策、利率、汇率、行业发展状况、国际证券市场行情以及投资心理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并且投资者的投资理念也在不断变化，证券市场行情和交易量的波动相对较成熟市场波动更为剧烈。

我国证券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状况对证券市场行情及其走势有较强的依赖性。我国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和创新业务等。如果证券市场行情高涨、交易活跃将推动交易量的增加，从而拉动证券公司经纪业务收入的增长；证券公司传统自营业务也会随证券市场上涨而获得较高的投资收益率；证券市场的活跃会刺激融资和并购需求，给证券公司带来更多的投资银行业务机会；持续向好的证券市场还会激发居民的证券投资、基金申购意愿，有利于证券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和基金管理业务的开展；此外，证券市场的活跃还将刺激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的金融创新活动和新业务机会的拓展。如果证券市场尤其是股票市场行情低迷，证券公司的经纪、自营、承销、受托资产管理等主要业务都将受到不利影响，由此造成证券公司的经营难度增加，盈利水平可能大幅度下降。

最近三年，受证券市场行情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经营业绩出现大幅波动，2007年、2008年、2009年本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9.62亿元、20.73亿元和31.94亿元，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23.64亿元、7.02亿元和13.72亿元。请投资者充分关注证券市场行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二、行业竞争风险

我国证券公司数量众多。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截至2009年12月31日，各类证券公司共计106家。同时，我国证券公司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趋同，营业收入和利润均主要来源于证券经纪、证券自营、投资银行、受托资产管理等传统业务，而创新业务贡献比例较小。众多的证券公司和趋同的经营模式导致本公司在各个业务领域均面临着激烈的竞争。

近年来，部分大型证券公司的经营规模及所占市场份额逐渐提高，行业资源有向少数证券公司集中的趋势。证券行业的整体竞争格局有望由分散经营、低水平竞争走向集中化。另一方面，部分国际知名券商已经通过合资、收购等方式在我国设立中外合资证券公司。这些外资券商往往具备雄厚的资金实力、丰富的管理经验、广泛的国际营销网络、先进的技术和有效的激励手段。因此，随着外资券商在国内市场参与程度的进一步加深和经营领域的进一步扩大，国内证券行业的竞争将更为激烈。

此外，商业银行和其它金融机构在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等方面也与本公司存在一定竞争关系。特别是商业银行在网络分布、客户资源、资本实力等方面具有绝对的优势地位，如果国家逐步放开金融混业经营的限制，本公司的业务将面临严峻的挑战。

三、经营风险

（一）经纪业务风险

经纪业务收入是本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2007~2009 年及 2010 年 1~6 月，本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4.50%、65.18%、68.91%、72.13%。

尽管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拥有 80 家证券营业部，但与中信证券、广发证券、银河证券、海通证券等拥有上百家营业部的大型全国性证券公司相比，本公司的营业网点依然偏少，市场占有率仍有待提高，这在一定程度影响到了经纪业务的拓展。而近期国内证券公司纷纷加快了新设营业部、将服务部升级为营业部的步伐。中金公司、国信证券、中银国际、申银万国、光大证券相继获准在全国范围内新设证券营业部；银河证券、海通证券、华安证券、湘财证券等多家券商证券服务部升级为营业部的申请也频频获批，这将在一定程度上加剧国内经纪业务的竞争态势。倘若本公司不及时把握经纪业务扩张的机遇，扩大营销服务网络，优化营业网点布局，增加经纪业务规模，同时提高经纪业务服务质量，本公司未来有可能在日益激烈的经纪业务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二）证券自营业务风险

证券自营业务是本公司另一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2007~2009 年及 2010 年 1~6 月，本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2.39%、26.56%、20.81%和 14.88%。

目前我国证券市场行情波动相对频繁，证券投资品种有待丰富，风险对冲机制和避险金融工具尚不健全，且本公司对冲风险的手段和经验也比较有限。因此二级市场的价格异常波动会给本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带来较大的风险。

此外，公司在选择证券投资品种时决策不当、证券买卖时操作不当等同样会对证券自营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如公司其他主营业务实力不能尽快提升，证券自

营业务的业绩波动将对公司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三）证券承销业务风险

受项目自身情况、市场环境、政策和监管导向的影响，本公司证券承销业务的项目周期、收入实现时间以及费用高低存在不确定性。

证券承销业务从承揽、执行、申报、核准到发行上市需要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在完成发行前，整个项目均处于投入期，基本以费用支出为主，收入较少；证券承销业务的最主要收入——承销收入则一般在发行完成后才一次性收取。因而收入和费用发生时点的明显错位对经营业绩会造成一定影响。

同时，承销业务受市场和政策的影响亦较大。如在 2005—2006 年上半年我国实施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和推广的过程中以及 2008 年 9 月—2009 年 6 月期间，新股发行和再融资业务一度处于停滞状态。市场景气程度也决定了证券公司包销风险的大小。这些政策和市场因素均会给本公司的证券承销业务带来不确定性。

此外，在实施保荐制度后，证券公司承担的责任和风险日益增加。公司在未来可能存在因经营证券承销保荐业务未能勤勉尽责，公开募集文件在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方面披露不充分等过失受到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处罚的风险。

（四）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风险

2007~2009 年及 2010 年 1~6 月，本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中的比重分别为 0.32%、0.48%、2.09%、1.86%。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主要依靠产品设计和水平拓展规模，并以此获取收入。如果公司的受托资产管理产品设计不合理，无法满足市场需求或因管理不善，出现投资判断失误，导致客户资产无法达到预期效益，都将影响受托资产管理业务的收入水平。同时，由于国内保险公司、信托公司、银行及基金管理公司等不断推出金融理财产品，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领域竞争日益激烈，这也会对公司的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造成一定压力。

（五）业务及产品创新风险

由于我国证券市场仍处于发展、规范阶段，受市场成熟度和政策环境的限制，金融创新始终处于尝试探索阶段，证券公司目前尚难以进行大规模的金融创新。此外，在进行金融创新探索过程中，由于对金融创新产品的研究深度不够，导致创新产品的设计存在缺陷，风险控制机制不健全，风险控制措施不得当或执行不到位等，都可能给公司带来经济损失、法律纠纷和信誉风险。

（六）无法取得业务资格的风险

根据《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审批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证券公司应当在中国证监会依法批准的范围内经营证券业务和其他业务，不得超范围经营，证券公司变更业务范围应当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券公司增加业务种类，应当符合《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审批暂行规定》中规定的审慎性要求，因此，公司在申请开展需经相关监管机构审批的业务时，存在不能获得监管部门批准的风险。

四、财务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

公司在业务经营中，可能会发生证券承销业务大额包销、证券自营业务投资规模过大、长期股权投资比重过高等事项。上述事项一旦发生，可能会给本公司带来流动性风险。

虽然《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对证券公司的风险控制指标有严格的监管标准，如果达不到标准将会使证券公司失去一项或多项业务资格；且本公司一贯秉承稳健经营的风格，建立了完备的风险管理制度和内控体系，报告期内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证券自营业务规模/净资本等监管指标远远超过《证

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规定的要求，但证券市场行情的变动、业务经营中突发事件的产生等仍可能会对公司的流动性及业务经营造成影响。

（二）因资本金不足而不能把握发展机遇的风险

在目前的政策制度下，证券公司业务资格的获取与净资本和净资产等资本指标紧密相关。因此，本公司存在因不能及时获取财务资源而丧失发展机会的风险。公司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将用于增加资本金、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如果本次发行成功，将有效降低本公司因资本金不足而导致业务发展受限的风险。

（三）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87.69 亿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度扩大。但本次募集资金产生经济回报尚需一定的时间并受到各项外部条件的影响，因此，公司存在由于净资产快速增长导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下降的风险。

五、管理风险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加强规章制度建设，在制度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不能保证公司完全避免因操作差错和主观不作为可能带来的经济损失、法律纠纷和违规风险。此外，基于证券公司所处行业的智力密集型特点，也决定了证券行业的员工道德风险相对其他行业来说相对突出。

（一）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风险

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有效是证券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和保证。虽然公司根据证监会《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规的要求，加强规章制度建设，已在各项业务的日常运作中建立了相应的风险控制制度和程序，但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动态发展环境中，用以识别、监控风险的模型、数据、信息难以保持绝对准确和完整，管理风险的政策和程序也存在失效或无法预见所有风险的可能；且任何内部控制管理措施都存在固有缺陷，可能因其自身的变化、内部治理结构及外界环境的变化、风险管理当事者对某项事务的认识不够和对现有制度执行不严格等原因导致风险。上述风险可能会对公司的业务造成影响或损失。

随着证券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如果公司在管理体系上无法同步提升，不能及时适应新形势下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要求，公司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将可能无法得到保障，存在因为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完善而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造成影响或损失的风险。

（二）员工信用和道德缺失、不当行为等造成的风险

公司员工的信用和道德缺失、不当行为等可能存在于公司经营的每一个环节中，包括：故意隐瞒风险、未经授权或超过权限进行交易、不恰当地使用或披露保密信息、虚报材料、玩忽职守等。公司针对员工可能的不当行为制定了一系列严格的制度进行控制和约束，公司员工到岗前均需进行培训，但仍可能无法完全杜绝员工不当的个人行为。此类行为一旦发生，且公司未能及时发现，可能会导致公司的名誉和财务状况受到损害，甚至给公司带来赔偿、诉讼或被监管机构处罚的风险。

（三）人才不足及流失风险

证券业是一个人力资本高度密集的行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尽管公司资本实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但公司仍将面临人才不足的风险。一方面，现有人才可

能在知识结构、专业技能、年龄等方面老化，不能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另一方面，公司虽然进行了薪酬改革、建立了富有弹性和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但总部位于内地，在吸引人才方面不具备地域优势，存在人才流失可能。而人才缺乏将导致公司出现不能有效把握业务扩展机遇及创新业务不能正常开展的风险。

六、技术风险

电子信息技术在现代证券行业得到了广泛的应用，包括集中交易、网上交易、资金清算、第三方存管、售后服务等多个方面，信息技术水平已经成为衡量证券公司竞争能力的重要因素之一。由于信息技术发展较快，公司正在使用的信息技术将面临被淘汰的风险。为了保持技术领先性和在竞争中的有利地位，本公司需要不断投入资金进行技术升级，这将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

公司的证券自营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和经纪业务均依赖于电脑系统、计算机网络和信息管理软件的支持，电脑系统不可靠或网络技术不完善会造成公司的交易系统效率低下和信息丢失，影响公司信誉和服务质量，甚至会带来经济损失和法律纠纷。

七、政策、法律及合规风险

证券行业属于国家特许经营行业，我国颁布了《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对证券行业进行规范。证券公司开展证券经纪、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受托资产管理等业务时要受到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同时，国家关于证券行业的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可能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而调整。如本公司在经营中不能适应政策的变化，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定，可能会受到证券监管机构行政处罚，包括但不限于：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撤销相关业务许可、责令关闭等；还可能因违反法律法规

及监管部门规定而被监管机关采取监管措施，包括但不限于：限制业务活动，责令暂停部分业务，停止批准新业务，限制分配红利，限制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报酬和提供福利，限制转让财产或者在财产上设定其他权利，责令更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限制其权利，责令控股股东转让股权或限制有关股东行使股东权利，责令停业整顿，制定其他机构托管、接管或者撤销等。

同时，本公司的经营也受到国家财政、货币政策及税收、金融监管法规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如以上法律法规和政策发生变化，可能会引起证券市场的波动和证券行业发展环境的变化，进而可能对本公司的各项业务造成较大的影响。

八、募集资金运用风险

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资金运用效益与我国证券市场的景气程度、本公司对国家宏观经济形势的判断、对证券市场的总体把握以及本公司的业务能力都有密切的关系，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九、股权结构分散的风险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公司第一大股东仅持有公司 16.07%的股份；公司董事会现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 7 名非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来自第一大股东推荐的董事只有 2 位；因此公司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由于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股东之间的互相牵制、制约作用比较大，容易形成较好的公司治理结构。但是另一方面，股权结构的分散又可能导致公司决策效率的损失，进而对公司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十、股市投资风险

股票市场投资收益与投资风险并存，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发展前景的影响，而且受投资者本身的心理预期、股票供求关系、国家政治经济形势、市场流动性及国内外经济大气候的影响，这些因素都可能使公司股票价格与实际价值相背离，直接或间接对投资者的投资行为带来一定的风险。

第四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历史沿革

本公司是由石炼化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石家庄炼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96号），于2007年12月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后更名而来。2007年12月27日，本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复牌，股票简称更名为“长江证券”，股票代码“000783”保持不变。

（一）石炼化历史沿革

石炼化系依据原国家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68号”文，并经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发字[1997]375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76号”文批准，由石家庄炼油厂于1997年7月24日独家发起且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石炼化设立时股本总额为72,00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60,000万股，社会公众股12,000万股。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1997]286号”文批准，石炼化发行的流通股股票于1997年7月31日在深交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为“石炼化”，股票代码为“000783”。

石炼化在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之前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4-1-1 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之前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之比例
中国石化	920,444,333	79.73%
流通股股东	234,000,000	20.27%
合计	1,154,444,333	100.00%

（二）原长江证券历史沿革

1、原长江证券成立及股权演变

原长江证券前身为湖北证券。经中国人民银行和湖北省人民政府批准，湖北证券于 1988 年 6 月 1 日成立，初始注册资本为 1,700 万元。其中，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出资 1,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湖北信托投资公司出资 200 万元，中国人民建设银行湖北信托投资公司出资 200 万元，中国农业银行湖北信托投资公司出资 100 万元，中国银行湖北信托投资公司出资 100 万元，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湖北省分公司出资 100 万元。

1996 年 8 月，湖北证券按照《关于中国人民银行各级分行与其投资入股的证券公司脱钩问题的通知》的要求与中国人民银行脱钩，并在此过程中申请增资扩股至 1.6 亿元。1996 年 12 月，中国人民银行以“银复[1996]429 号”文批准了上述增资申请，并同时批准湖北证券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述事宜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于 1997 年完成。

1998 年 4 月，湖北证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3.02 亿元之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1998 年 11 月 12 日以“证监机构字[1998]30 号”文批准了增资扩股方案。

1999 年 4 月，湖北证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从 3.02 亿元增加至 10.29 亿元之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2000 年 2 月 24 日以“证监机构字[2000]31 号”文批准了增资扩股方案，并同意湖北证券更名为“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 7 月，原长江证券股东会审议通过将公司注册资本从 10.29 亿元增加至 20 亿元之决议。中国证监会于 2001 年 12 月 24 日以“证监机构字[2001]311 号”文批准了增资扩股方案。

原长江证券在被石炼化吸收合并之前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4-1-2 原长江证券被石炼化吸收合并之前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80,071,172	19.000%
2.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76,028,960	13.8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3.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	9.500%
4.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42,500,000	7.120%
5.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3,500,000	6.174%
6.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99,897,985	4.994%
7.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5,479,732	4.770%
8.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95,000,000	4.750%
9.	湖北省电力公司	95,000,000	4.750%
10.	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57,000,000	2.850%
11.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47,500,000	2.370%
12.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47,500,000	2.370%
13.	湖北日报传媒集团	38,000,000	1.900%
14.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4,707,244	1.735%
15.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28,500,000	1.425%
16.	湖北仙桃毛纺集团有限公司	28,500,000	1.425%
17.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	24,225,000	1.210%
18.	湖北凯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0.950%
19.	湖北宏源电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0.950%
20.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	0.950%
21.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2,658,800	0.630%
22.	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11,576,312	0.580%
23.	湖北省出版总社	9,500,000	0.475%
24.	郑州铁路局	9,500,000	0.475%
25.	湖北安和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9,500,000	0.475%
26.	大连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500,000	0.475%
27.	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	9,500,000	0.475%
28.	武汉康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500,000	0.475%
29.	中国石化集团荆门石油化工总厂	9,500,000	0.475%
30.	浙江博鸿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8,550,000	0.430%
31.	名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600,000	0.380%
32.	湖北省见义勇为基金会	7,179,515	0.360%
33.	上海远达软件有限公司	5,276,018	0.260%
34.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750,000	0.240%
35.	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4,750,000	0.240%
36.	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4,426,100	0.220%
37.	武汉伟鹏房地产开发建筑有限公司	2,850,000	0.140%
38.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1,947,500	0.097%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39.	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1,900,000	0.095%
	合计	2,000,374,338	100.000%

2、原长江证券历次重组

（1）原长江证券分立

2004年7月31日，原长江证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改制分立方案的决议》。

2004年12月29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4]176号”文批准原长江证券以存续分立方式分立为两个公司。存续公司继续保留原长江证券名称，注册资本及业务范围维持不变。同时分立新设长欣投资，承继被剥离出原长江证券的非证券类资产。

长欣投资于2005年6月22日领取了营业执照，其法定代表人为梅咏明，公司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车站路6号。长欣投资的经营经营范围包括：实业投资；物业管理；销售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金属材料（不含贵重金属材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不含需持证经营和审批经营的产品）。

武汉众环出具的“众环验字[2005]027号”验资报告载明，以2005年5月30日为基准日，从原长江证券剥离至长欣投资的资产总额合计45,546.19万元（含负债17,582.07万元）。

（2）收购大鹏证券经纪业务资产

2005年1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5]2号”文的批准，原长江证券托管了大鹏证券经纪业务及所属证券营业部。

2005年6月，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类资产处置方案的函》批准，原长江证券与大鹏证券清算组签订了《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证券类资产转让合同书》。原长江证券出资5,200万元受让了包括大鹏证券31家证券营业部及所属服务部、与经纪业务相配套的职能部门等的全部证券类资产；原长江证券负责安置大鹏证券31家证券营业部及所属服务部、金融销售总部、信息技术部上海运维中心和深圳运维中心等部门所属的共计689名员工。

（三）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

2007年12月中国证监会以“证监公司字[2007]196号”文核准了石炼化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和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等事宜，并同意石炼化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方案主要内容一：石炼化空壳化

（1）重大资产出售

2007年1月23日，中国石化与石炼化签署了资产收购协议。双方约定，中国石化以承担石炼化截至2006年9月30日经审计的全部负债为对价，收购石炼化截至2006年9月30日经评估的全部资产。

根据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KPMG-A[2006]AR No.0656”审计报告，石炼化截至2006年9月30日的负债合计为373,357.58万元。根据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岳评报字[2006]B126号”资产评估报告，石炼化截至2006年9月30日资产总计为329,010.76万元。

与收购资产相关的石炼化原有全部在册员工及该等员工的养老、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险均由中国石化承继并安置；原应由石炼化承担的离退休员工费用改由中国石化承继。

（2）定向回购股份

2007年1月23日，石炼化与中国石化签署股份回购协议。双方约定，石炼化以1元的价格向石炼化控股股东中国石化定向回购其所持有的石炼化92,044.43万股股份并予以注销。定向回购股份完成后，中国石化不再持有石炼化的股份。

2、方案主要内容二：原长江证券借壳上市

2007年1月23日，石炼化与原长江证券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双方约定，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具体内容要点如下：

（1）原长江证券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均并入石炼化，石炼化接收原长江证

券全部资产、负债、业务和员工。吸收合并完成后，原长江证券股东成为合并后的石炼化股东，原长江证券注销法人资格。同时，石炼化的名称变更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经交易双方协商，原长江证券整体作价 103.02 亿元，即原长江证券 100% 股权之价值为 103.02 亿元。石炼化流通股股份在 2006 年 12 月 6 日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的算术平均值为 7.15 元/股。据此，双方协商确定石炼化每股股份的价格为 7.15 元。

(3) 在吸收合并完成后，原长江证券各股东所可获得的石炼化股份数为由按其持股比例计算的相应股权价格除以经协商确定的石炼化每股股份的价格即 7.15 元而确定。因此，原长江证券 100% 股权共折合成石炼化股份 144,080.00 万股。

(4) 为充分保护石炼化中小股东之利益，在实施石炼化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过程中，海尔投资向石炼化流通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持有石炼化股份的流通股股东可以其持有的石炼化股票按照 7.15 元/股的价格全部或部分转让给海尔投资以获得现金对价。

3、方案主要内容三：石炼化股权分置改革

原长江证券的全体股东同意在实施上述交易的同时向流通股股东支付股改对价，公司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付 1.2 股股份。

4、方案核准及实施结果

上述方案已分别经石炼化股东大会、石炼化职工代表大会、原长江证券股东大会的审议通过，并已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国资产权[2007]118 号”文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96 号”文的核准。

2007 年 12 月 14 日，石炼化向中国石化交割了其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中国石化对交割的资产、负债、业务无异议全部接收。

2007 年 12 月 14 日，原长江证券向石炼化交割了其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石炼化对交割的资产、负债、业务无异议全部接收。

2007年12月19日，石炼化完成迁址，并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167,480.00万元。

石炼化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后，石炼化总股本变更为167,480万股，其中原长江证券股权共折合石炼化股份144,080万股，占吸收合并后石炼化总股本的86.03%。

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石炼化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262,080,000股（由原流通股股东所持262,078,331股和海尔投资所持被冻结的1,669股两部分构成），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1,412,720,000股。该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股份锁定等义务。持有石炼化1,490股流通股的股东选择了现金选择权，该部分股份全部由海尔投资受让。在获得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每10股获送1.2股）后，该部分股份增加至1,669股。根据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规定，海尔投资持有的上述1,669股为予以冻结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表 4-1-3 石炼化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前后的股东结构变化

股东名称	吸收合并前		吸收合并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920,444,333	79.73%	—	—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268,418,503	16.03%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	—	194,939,330	11.64%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134,183,285	8.01%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	100,637,463	6.01%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87,219,135	5.21%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	—	70,550,736	4.21%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67,430,443	4.03%
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	—	—	67,091,643	4.01%
湖北省电力公司	—	—	67,091,643	4.01%
保定天鹅股份有限公司	—	—	40,254,986	2.40%
武汉钢铁（集团）公司	—	—	33,545,821	2.00%
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	—	33,545,821	2.00%
湖北日报传媒集团	—	—	26,836,657	1.60%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24,511,221	1.46%
湖北金环股份有限公司	—	—	20,127,493	1.20%
湖北仙桃毛纺集团有限公司	—	—	20,127,493	1.20%
上海建一实业有限公司	—	—	17,108,369	1.02%

股东名称	吸收合并前		吸收合并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湖北凯乐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3,418,329	0.80%
湖北宏源电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	—	13,418,329	0.80%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	—	13,418,329	0.80%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	8,939,997	0.53%
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	—	—	8,175,514	0.49%
湖北省出版总社	—	—	6,709,164	0.40%
郑州铁路局	—	—	6,709,164	0.40%
湖北安和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	—	6,709,164	0.40%
大连联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	—	6,709,164	0.40%
中国石化集团江汉石油管理局	—	—	6,709,164	0.40%
武汉康顺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	6,709,164	0.40%
中国石化集团荆门石油化工总厂	—	—	6,709,164	0.40%
浙江博鸿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	—	6,038,247	0.36%
名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5,367,331	0.32%
湖北省见义勇为基金会	—	—	5,070,373	0.30%
上海远达软件有限公司	—	—	3,726,071	0.22%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	3,354,582	0.20%
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	—	3,354,582	0.20%
湖北新华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	—	3,125,835	0.19%
武汉伟鹏房地产开发建筑有限公司	—	—	2,012,749	0.12%
襄阳汽车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	—	1,375,378	0.08%
北京大学教育基金会	—	—	1,341,833	0.08%
公司原流通股股东	234,000,000	20.27%	262,078,331	15.65%
合计	1,154,444,333	100.00	1,674,800,000	100.00%

2007年12月27日，石炼化完成重组后在深交所复牌，股票简称变更为“长江证券”。

（四）2009年配股

2009年11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80号”文核准，公司向截至2009年11月6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按10:3的比例配售股份，实际配售股份496,433,839股。该等新股中无限售条件的部分于2009年11月25日

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2009年12月22日，本公司完成工商登记手续，注册资本变更为2,171,233,839元。

二、本次发行前公司股本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4-2-1 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股本情况

股份类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64,561,502	49.03%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541,121,288	24.92%
其他内资持股	523,380,154	24.11%
高管持股	60,06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06,672,337	50.97%
其中：人民币普通股	1,106,672,337	50.97%
三、股份总数	2,171,233,839	100.00%

（二）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2-2 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前十大股东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股东持股情况		股份限售情况	
		总持股	比例	限售股	解禁日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348,944,054	16.07%	348,941,884	2010-12-27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3,421,129	11.67%	253,421,129	2010-12-27

上海海欣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174,438,270	8.03%	174,438,270	2010-12-27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 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0,828,701	6.03%	130,828,701	2010-12-27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 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384,875	5.22%	113,384,875	2010-12-27
中国土产畜产 进出口总公司	国有法人	87,100,000	4.01%	0	—
广东粤财信托 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85,846,588	3.95%	0	—
中国葛洲坝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71,059,576	3.27%	0	—
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170,108	2.86%	0	—
保定天鹅 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 非国有法人	40,348,930	1.86%	0	—

（三）持股 5%以上的股东情况

本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仅持有公司 16.07%的股份，无法控制本公司。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亦无实际控制人。

1、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本公司持股 5%以上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表 4-2-3 本公司前五大股东基本情况

第一大股东	青岛海尔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348,944,054 股，占总股本的 16.07%。
住 所	青岛高科技工业园（高新区）海尔工业园内
法定代表人	张瑞敏
注册资本	375,880,800 元
实收资本	375,880,800 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集团内企业投资咨询、财务咨询；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器材、电子计算机及配件、普通机械、厨房用具、工业用机器人制造的咨询、服务；国内商业（国家危禁专营专控商品除外）批发、零售；对外投资（需专项审批的项目审批后方可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

	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房屋、场地租赁。（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0年8月18日
其他信息	海尔投资之控股股东青岛海尔集体资产管理协会（持有海尔投资78.47%的股权）为社会团体法人。除持有海尔投资等公司的股权之外，目前没有进行具体的经营活动。青岛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崂山分局于2009年11月25日为其核发了注册号为37021201801725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二大股东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253,421,129股，占总股本的11.67%。
住 所	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96号
法定代表人	肖宏江
注册资本	48亿元
实收资本	48亿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能源投资、开发和管理、房地产项目的投资和管理、国家政策允许范围内的其他业务
成立日期	2005年4月30日
其他信息	湖北能源是湖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控股（持有湖北能源50.96%的股份）的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8年6月18日为其核发了注册号为420000000010724 1/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三大股东	上海海欣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174,438,270股，占总股本的8.03%。
住 所	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长兴路688号
法定代表人	徐文彬
注册资本	12,0705.6692万元
实收资本	12,0705.6692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	研究开发、生产涤纶、腈纶等化纤类及动植物混纺纱及其面料、毛毯、玩具、服装等相关纺织品，包装制品，加工、制造化学原料药、生物制品、保健品，中药原料药（涉及国家禁止类药品除外）和各类制剂、医疗器械（仅限于外商投资鼓励类和允许类项目），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技术咨询，从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投资业务和资产经营管理（国家禁止外商投资的行业除外，国家限制外商投资的行业或有特殊规定的，须依法履行相关程序）。（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1993年11月15日
其他信息	海欣股份是一家公司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09年7月3日为其核发了注册号为310000400065644（市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四大股东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130,828,701 股，占总股本的 6.03%。
住 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89 号 12 楼
法定代表人	俞敏亮
注册资本	60,324.0740 万元
实收资本	60,324.0740 万元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	宾馆、餐饮、食品生产及连锁经营、旅游、摄影、出租汽车、国内贸易、物业管理、商务咨询、技术培训、工程设计、烟酒零售（限分支机构）（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1994 年 12 月 13 日
其他信息	锦江股份是一家公司股票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7 年 6 月 13 日为其核发了注册号为“企股沪总字第 019036 号（市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第五大股东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股份 113,384,875 股，占总股本的 5.22%。
住 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盛达街 9 号 1201
法定代表人	刘惠文
注册资本	60 亿元
实收资本	60 亿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工业、农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电力、燃气、蒸汽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仓储业、邮电通讯业、旅游业、餐饮业、旅馆业、娱乐服务业、广告、烟酒生产制造、租赁服务业、食品加工及制造、教育、文化艺术业、广播电影电视业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各类商品、物资供销；企业资产经营管理；纺织品、化学纤维、电子通讯设备、文教体育用品加工制造；组织所属企业开展进出口贸易（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成立日期	1985 年 5 月 28 日
其他信息	泰达投资是天津市人民政府全资所属的国有独资投资控股公司和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授权的国有资产经营单位。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08 年 6 月 26 日为其核发了注册号为 12000000000510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持股 5%以上股东与其他股东的关联关系

（1）湖北能源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湖北能源持有公司 253,421,129 股股份，占公司

总股本的 11.67%，为第二大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621,996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两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265,043,125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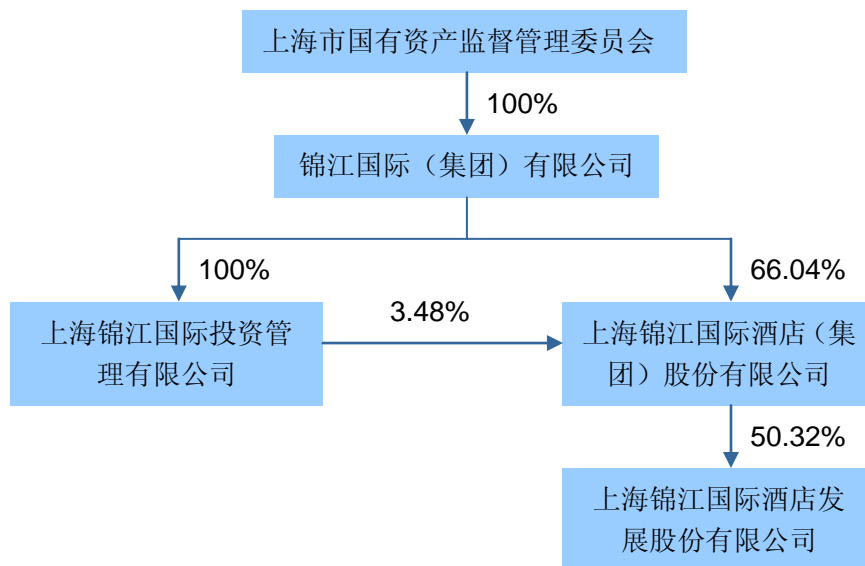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现为湖北能源第二大股东，持有其 41.69% 的股份，双方存在关联关系。

(2) 锦江股份与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锦江股份持有公司 130,828,701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6.03%，为公司第四大股东；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1,864,587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47%；两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162,693,28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7.49%。

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锦江股份同受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具体控股结构如下：

图 4-2-1 锦江股份及其关联方关系图



3、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和其他限制权利的情况

根据深交所有关规定，海尔投资因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时作为第三方向石炼化流通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而持有公司的 1,669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被冻结。2009 年公司实施配股后，该部分股份获配的 501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第三大股东海欣股份共持有公司 174,438,270 股股份，其中 86,994,000 股质押，并在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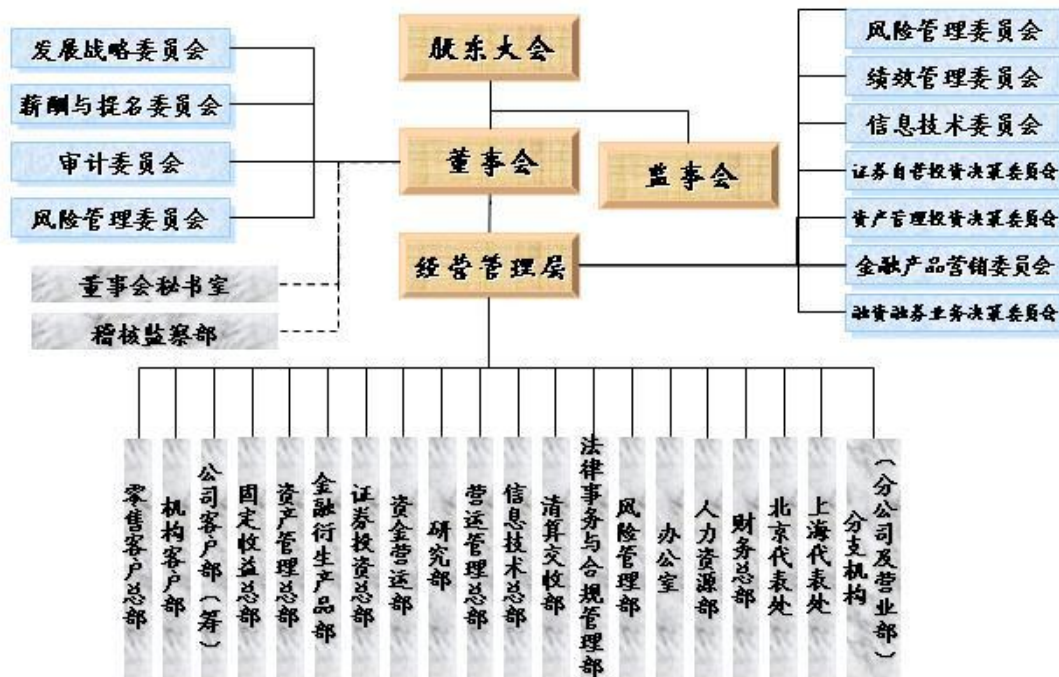
除上述情况外，海尔投资（除因前述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时作为第三方向石炼化流通股股东提供现金选择权及股改送股而获得的 1,669 股股份被冻结外）、湖北能源及其关联方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锦江股份及其关联方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泰达投资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和其它限制权利的情况，也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情况。

三、本公司组织结构及对外投资情况

（一）本公司内部组织架构

目前，本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如下图所示：

图 4-3-1 长江证券内部组织架构图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分公司共有两家，分别为深圳分公司和重庆分公司。其基本信息如下：

表 4-3-1 本公司分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	营业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号	地址
深圳分公司	Z24974F01	440301104090059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免税商务大厦塔楼 19 层 3B 室
重庆分公司	Z24975F01	500105300016605	重庆市江北区红黄路 1 号 1 幢 3-2 室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设立并正式运营的证券营业部共 80 家。其基本信息如下：

表 4-3-2 本公司营业部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NO	营业部名称	证券营业 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号	营运 资金	地址
1	北京万柳东路 证券营业部	Z24911003	110108009071291	500	北京市海淀区长春桥路 11 号万柳亿城大厦 2 号楼 9 层
2	北京新源里 证券营业部	Z24911002	110105009077193	500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 16 号琨莎中心 B 座 3A 号
3	北京展览路 证券营业部	Z24911001	110102001445016	1000	北京市西城区展览路 3 号
4	北京广渠门内大 街证券营业部	Z24911004	110103012634432	500	北京市崇文区广渠门内大街 80 号 11 层 1102/04/05 室
5	长沙晚报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3001	430100000053656	500	长沙市芙蓉区晚报大道 89 号湖南少年儿童出版社三楼
6	成都锣锅巷 证券营业部	Z24951003	510100000044633	500	成都市锣锅巷 25 号土产棉麻大厦 3 楼
7	成都人民南路 证券营业部	Z24951001	510100000044641	1000	成都市人民南路四段 30 号
8	成都光华村街 证券营业部	Z24951002	510100000044650	500	成都市青羊区光华村街 48 号大地新光华商业休闲广场 1 幢 2 层 1-2-3-4 号。
9	沈阳三好街 证券营业部	Z24921001	210132100001944	500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87 号三层
10	大连西安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6001	沙工商企营字 2102041241566	500	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 86 号
11	哈尔滨东大直街 证券营业部	Z24923003	230181100019131	500	哈尔滨市东大直街 222 号
12	齐齐哈尔龙门街 证券营业部	Z24923002	230200100056682	500	齐齐哈尔市龙沙区龙门街 3 号

NO	营业部名称	证券营业 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号	营运 资金	地址
13	大庆东风路 证券营业部	Z24921002	230607100002532	500	大庆市萨尔图区东风路 37 号工 商银行大厦三层
14	佛山普澜二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4001	(分)440600000005793	500	佛山市普澜二路 27 号 B 座
15	广州江湾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4003	(分)4401011209524	500	广州市海珠区江湾路 156 号二 层 B8
16	广州天河北 路证券营业部	Z24944002	(分) 4401011208159	500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 617 号 鸿翔大厦 3 楼
17	惠州下埔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4004	(分)441300000044846	500	惠州市惠城区下埔路 23 号(金 融大厦一楼)
18	江门东华二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4005	(分)440703000031238	500	江门市东华二路 28 号一楼 A1、 A2 铺和二楼 202 室
19	东莞鸿福路证券 营业部	Z24944006	(分)441900000853303	500	东莞市南城区鸿福路 106 号南 峰中心首层 9 楼 901、902 号
20	深圳后海海岸城 证券营业部	Z24974003	440301102934891	2500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滨路海岸大 厦 9 楼 901-903 室
21	深圳红岭中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4005	440301103283213	500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3 号环 宇大厦五楼北段
22	深圳福华一路证 券营业部	Z24974002	440301103290198	500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免税商 务大厦 25 楼
23	深圳莲塘聚福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4006	440301103988063	500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聚福路金色 年华家园裙楼三层
24	深圳大鹏中山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4007	440301104451115	500	深圳市龙岗区大鹏街道中山路 16 号
25	福州五一北路证 券营业部	Z24935001	350100100113151	1000	福州市五一北路 66 号财富天下 一层 05、06、四层 01、02、03、 06、13、14 室
26	厦门湖滨北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2002	350200180005573	500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北路 183 号 之九号商铺
27	厦门鹭江道 证券营业部	Z24972001	350200180005581	500	厦门市鹭江道海滨大厦二、四层
28	泉州温陵南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5002	350502100039044	500	泉州市温陵南路 1-21 号五楼
29	天津鼓楼南街 证券营业部	Z24912001	120104000048367	1000	天津市南开区鼓楼南街 28 号
30	天津宏达街 证券营业部	Z24912002	120191000014352	500	天津开发区宏达街 11 号佳缘公 寓 1 号楼 1 门 1-2

NO	营业部名称	证券营业 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号	营运 资金	地址
31	南京中央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2001	320100000064073	500	南京市玄武区中央路42号6楼
32	泰州迎春西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2002	321200000014672	500	泰州市迎春西路59号第二职业 高级中学2、3层
33	杭州建国中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3002	330100000046375	500	杭州市上城区建国中路27号万 安商社9楼
34	杭州庆春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3001	330100000047736	500	杭州市庆春路216号2楼
35	慈溪新城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71001	330282000131310	500	慈溪市浒山街道新城大厦6层 1-7室、17层1-5室
36	青岛山东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3001	370203119039462	500	青岛市南区山东路20号曼哈顿 广场03A10-03A16户
37	济南花园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7001	370000100000217	500	济南市历城区花园路168号融 基大厦三层
38	西安太白北路 证券营业部	Z24961001	610000200004663	500	西安市太白北路103号秦良大 厦
39	郑州金水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1001	410100300006964	500	郑州市金水路288号曼哈顿广 场11号楼三层
40	新乡人民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1002	410700000012918	500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路176号三 楼东侧
41	乌鲁木齐光明路 证券营业部	Z24965001	650100130000425	500	乌鲁木齐市天山区光明路333 号综合楼
42	克拉玛依大庆西 路证券营业部	Z24965002	650202140000231	500	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区大庆西路 25号
43	重庆红黄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5003	500225300001543	500	重庆市江北区红黄路1号1栋 第三层
44	重庆八一路 证券营业部	Z24975002	500103300015431	500	渝中区八一路108号第32层
45	上海锦绣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1001	310115001021624	500	上海市浦东新区锦绣路1829 号、1833号
46	上海番禺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1003	310105000105920	500	上海市番禺路1号盛源大厦
47	上海汉口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1002	310000000056817	500	上海市汉口路130号
48	上海后长街 证券营业部	Z24931005	310115001012710	500	上海市三林镇后长街66-78号

NO	营业部名称	证券营业 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号	营运 资金	地址
49	上海浦东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31006	310115001021788	500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 2238 号祥和大厦二楼
50	上海凉城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1004	310000000088829	500	上海市奎照路 740-750 号 101 室及二楼
51	上海天钥桥路 证券营业部	Z24931007	310000000088812	500	上海市天钥桥路 811 号 1-3 楼
52	武汉珞瑜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5	420100000079892	500	武汉市洪山区珞瑜路 218 号武 汉数码港 8 楼
53	武汉彭刘杨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4	420000000019522	500	武汉市武昌区彭刘杨路 232 号
54	武汉胜利街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1	420000000000598	1000	武汉市江岸区胜利街 315 号
55	武汉武珞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9	420000000023099	500	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 288 号
56	武汉友谊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0	420000000022932	500	武汉市青山区友谊大道 999 号
57	武汉友谊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8	420000000018193	500	武汉市江汉区友谊路 99 号
58	武汉鹦鹉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8	420100000171161	500	武汉市江汉区翠微路特 1 号宏 阳大厦 10 楼
59	武汉解放大道 证券营业部 ^[注 1]	Z24942019	420100000171153	500	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109 号 34 号楼 4 号 1-2 层
60	黄石武汉路 证券营业部 ^[注 2]	Z24942006	420200011017427	500	黄石市武汉路 26 号
61	荆门白庙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3	420800000030969	500	荆门市白庙路 14 号
62	荆州荆中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2	421000000000797	1000	荆州市荆州区荆中路 2 号
63	十堰人民北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1	4203000000065462	500	十堰市人民北路 1 号
64	仙桃仙桃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7	429004000014845	500	仙桃市仙桃大道 88 号
65	襄樊建华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2	420600000106094	500	襄樊市建华路 12 号
66	宜昌夷陵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03	4205000000035283	500	宜昌市夷陵大道 150 号

NO	营业部名称	证券营业 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号	营运 资金	地址
67	孝感文化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4	420900100002615	500	孝感市文化路 2 号宇济文化广 场三楼
68	鄂州南浦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5	420700000022333	500	鄂州市南浦路 131 号农行南浦 支行 2 楼
69	黄冈八一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17	421100000019520	500	黄冈市黄州区八一路 70 号
70	随州烈山大道 证券营业部 ^[注 3]	Z24942016	421300000014444	500	随州市烈山大道 174 号
71	京山轻机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3	420821000022202	500	京山县新市镇轻机大道 228 号
72	钟祥王府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0	420881000011918	500	钟祥市王府大道二号
73	公安荆江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4	421022000001029	500	斗虎堤镇荆江大道 81 号
74	丹江口人民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5	420381000007073	500	丹江口市人民路 66 号（大坝房 开综合楼二楼）
75	咸宁淦河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6	422300000009775	500	咸宁市淦河大道 65 号
76	天门接官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7	429006000003479	500	天门市竟陵接官路 16 号
77	黄石杭州西路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1	420200011018083	500	黄石市团城山杭州西路 5 号
78	恩施东风大道 证券营业部	Z24942022	422800000017059	500	恩施东风大道 256 号金泰广场 3 号楼 2 楼
79	武汉黄陂大道证 券营业部	Z24942029	420116000028933	500	湖北省武汉市黄陂区前川街黄 陂大道 403 号 3 楼
80	武汉吴家山二雅 路证券营业部	Z24942028	420112000065978	500	武汉市东西湖区二雅路东兴里 18 号幸福家园 6 号商铺

注：1、武汉解放大道证券营业部拟迁往浙江省台州市，现已取得浙证监许可[2010]97号《关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武汉解放大道证券营业部迁址浙江省台州市的批复》，但尚未完成迁址。

2、黄石武汉路证券营业部拟迁入山西省太原市，现已取得晋证监发[2010]15号《关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黄石武汉路证券营业部迁入山西省太原市的批复》，但尚未完成迁址。

3、随州烈山大道证券营业部拟迁往江苏省无锡市，现已取得鄂证监机构字[2010]25号《关于同意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随州烈山大道证券营业部异地迁址的批复》，但尚未完成迁址。

(二) 本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本公司已初步形成证券控股集团的架构。下属子公司有长江保荐、长江期货、长江资本；联营企业有长信基金和诺德基金，基本情况如下：

表 4-3-3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联营企业基本信息

公司简称	注册地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长江保荐	上海市	2003年9月	1亿元	1亿元	100%	证券承销与保荐
长江期货	武汉市	1996年7月	1亿元	1亿元	100%	期货经纪
长江资本	武汉市	2009年12月	5亿元	5亿元	100%	股权投资
长信基金	上海市	2003年5月	1.5亿元	1.5亿元	49%	基金管理业务
诺德基金	上海市	2006年6月	1亿元	1亿元	30%	基金管理业务

注：长江期货注册资本由 1 亿元人民币变更为 2 亿元人民币事宜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930号核准，但尚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表 4-3-4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联营企业 2009 年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长江保荐	23,592.95	17,696.87	18,631.17	5,322.07
长江期货	89,106.04	13,203.59	6,832.11	2,168.85
长江资本	20,000.00	20,000.00	—	—
长信基金	46,423.00	27,041.75	28,586.14	6,211.66
诺德基金	13,707.64	12,827.11	7,668.46	352.16

注：长江保荐、长江期货、长江资本相关财务数据来自“众环审字（2010）357号”、“众环审字（2010）149号”、“众环审字（2010）718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长信基金、诺德基金相关财务数据均为按长江证券会计政策调整后的数据。

1、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长江保荐前身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9 月 26 日，系原长江证券与法国巴黎银行按 67%和 33%的出资比例合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 6 亿元。

2006 年 11 月 8 日，原长江证券与法国巴黎银行签署协议，受让后者所持有的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3%的股权。2006 年 12 月 7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机构字（2006）307 号”文同意该股权转让事项；2007 年 1 月 22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19 号”文批准，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

司更名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07年9月2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235号”文批准，长江保荐注册资本由6亿元缩减至1亿元；经营范围变更为：证券承销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2010年5月27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744号”文批准，长江保荐经营范围变更为：证券（限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

2、长江期货有限公司

长江期货前身为湖北金良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系由湖北粮食经纪行、湖北省粮食公司、湖北省粮食储运公司三家股东于1996年7月出资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

经中国证监会湖北监管局“鄂证监期货字[2004]6号”文核准，湖北金良期货经纪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于2004年4月变更为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持股68%、湖北粮食经纪行持股32%。

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湖北金良期货经纪有限公司的企业名称于2004年7月变更为“长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期货字[2005]188号”文核准，原长江证券受让了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和湖北粮食经纪行各自所持长江期货的部分股权。2005年11月，长江期货的股权结构变更为：原长江证券持股49%、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持股49%、湖北粮食经纪行持股2%。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期货字[2007]116号”文核准，原长江证券于2007年8月受让了长江期货剩余51%股权并将长江期货注册资本增至1亿元。至此，长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成为原长江证券旗下从事期货业务的全资子公司。

长江期货分别于2007年10月和11月取得了中国证监会核准的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和金融期货交易结算业务资格；2007年11月，长江期货取得了经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核准的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资格。2008年1月

21日，长江期货取得了中国证监会换发的经营期货业务许可证。2008年6月，长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更名为“长江期货有限公司”。

2010年2月26日，经长江期货董事会审议通过，长江期货拟增资1亿元。2010年3月12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向长江期货增资1亿元的议案。

2010年7月7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长江期货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930号）核准长江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亿元人民币变更为2亿元人民币。

截至2010年6月30日，长江期货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营业部共7家。其基本信息如下：

表 4-3-5 长江期货营业部基本信息

序号	营业部名称	期货营业 许可证号	营业执照号	营业场所
1	上海营业部	30121002	310000000093352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500号20层04室
2	北京新源里营业部	30121004	110105011029572	北京市朝阳区新源里16号琨莎中心2号楼2510、2511
3	武汉市江岸营业部	30121005	420000000032761	武汉市江岸区丹水池解放大道2022号
4	武汉市青山营业部	30121001	420000000013833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纺机路43号江南花园1层2号及2层2号
5	武汉市江夏营业部	30121007	420000000033998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纸坊街古驿道110号
6	潜江营业部	30121003	420000000031031	湖北省潜江市广华区广华街1号教苑大厦
7	鄂州营业部	30121006	420000000032753	湖北省鄂州市南浦路131号农行南浦支行二楼

3、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监会“机构部部函[2009]354号”文核准，本公司下属从事直投业务的全资子公司长江资本于2009年12月8日成立，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20100000174919，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

2010年2月，本公司向长江资本增资3亿元。2010年3月2日，长江资本办理完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从而变更为5亿元人民币。

4、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长信基金成立于2003年5月9日，系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3]63号”批准，由原长江证券、海欣股份、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按49%、34.33%和16.67%的出资比例共同发起设立，成立时注册资本9,000万元。2004年，长信基金各股东对长信基金同比例增资，长信基金注册资本由9,000万元增资至1亿元。2008年4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567号”文核准，长信基金各股东对长信基金同比例增资，长信基金注册资本由1亿元增资至1.5亿元。

5、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诺德基金系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6]88号”文批准，由原长江证券与LORD ABBETT & CO.LLP、清华控股有限公司分别按30%、49%、21%的比例于2006年6月共同出资设立的基金管理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

四、证券行业基本情况

（一）监管体制

目前我国证券行业已形成了以中国证监会对全国证券市场集中统一监督管理为主，中国证券业协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自律性组织对会员实施自律管理为辅的二元监管体制。中国证监会是整个证券业监管体系的核心环节。

自2004年起，中国证监会对整个证券业开始了长达三年多的综合治理工作，并于2007年8月顺利完成。在综合治理工作过程中，中国证监会通过不断完善和健全各类法规、制度，形成了以净资本监控为核心，财务风险管理与合规经营监管为两翼的全新分类监管体制。

1、中国证监会监管职责

中国证监会作为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法对全国证券市场实行监督管理，维护证券市场秩序，保障其合法运行，并履行如下职责：

- (1) 依法制订有关证券市场监督管理的规章、规则，并依法行使审批或者核准权；
- (2) 依法对证券的发行、上市、交易、登记、存管、结算进行监督管理；
- (3) 依法对证券发行人、上市公司、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服务机构、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证券业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 (4) 依法制订从事证券业务人员的资格标准和行为准则，并监督实施；
- (5) 依法监督检查证券发行、上市和交易的信息公开情况；
- (6) 依法对违反证券市场监督管理法律、行政法规的行为进行查处；
- (7) 可以和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建立监督管理合作机制，实施跨境监督管理；
- (8)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2、中国证券业协会管理职责

中国证券业协会是证券业的自律性组织，是社会团体法人，通过证券公司等全体会员组成的会员大会对证券行业实施自律管理，履行如下职责：

- (1) 教育和组织会员遵守证券法律、行政法规；
- (2) 依法维护会员的合法权益，向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反映会员的建议和要求；
- (3) 收集整理证券信息，为会员提供服务；
- (4) 制定会员应遵守的规则，组织会员单位的从业人员的业务培训，开展会员间的业务交流；
- (5) 对会员之间、会员与客户之间发生的证券业务纠纷进行调解；
- (6) 组织会员就证券业的发展、运作及有关内容进行研究；

(7) 监督、检查会员行为，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协会章程的，按照规定给予纪律处分；

(8) 证券业协会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3、证券交易所管理职责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交易所是为证券集中交易提供场所和设施，组织和监督证券交易，实行自律管理的法人。进入证券交易所参与集中交易的，必须是证券交易所的会员。证券交易所的日常管理职责包括：

(1) 对证券交易实行实时监控，并按照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要求，对异常的交易情况提出报告。

(2) 对上市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信息进行监督，督促其依法及时、准确地披露信息。

(3) 根据需要，可以对出现重大异常交易情况的证券账户限制交易，并报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4) 在证券交易所内从事证券交易的人员，违反证券交易所有关交易规则的，由证券交易所给予纪律处分；对情节严重的，撤销其资格，禁止其入场进行证券交易。

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业协会的自律管理具备承上启下、反应迅速、成本低廉等特点，与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实施的集中监管相结合，构成了我国证券市场集中监管体制的有机组成部分，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管体系。

4、主要行业监管法规

证券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分为基本法律与行业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两部分。

行业监管涉及的基本法律主要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行业监管涉及的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主要涵盖行业管理、公司治理、业务操作、风险防范和信息披露等方面。

(1) 行业管理方面主要有：《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外资参股证券公司设立规则》、《证券公司设立子公司试行规定》、《证券公司分公司监管规定（试行）》、《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审批暂行规定》等；

(2) 公司治理方面主要有：《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试行）》、《关于证券公司综合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试点内部控制指引》、《证券公司合规管理试行规定》等；

(3) 业务操作方面主要有：《证券交易委托代理业务指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指引》、《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行办法》、《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试行）》、《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实施细则（试行）》等；

(4) 风险防范方面主要有：《证券公司风险处置条例》、《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分类监管规定》等；

(5) 信息披露方面主要有：《中国证券业协会创新试点类（规范类）证券公司信息披露指引（试行）》、《关于统一同业拆借市场中证券公司信息披露规范的通知》等。

（二）市场现状

我国证券行业起源于上世纪 80 年代的国库券发行、转让以及深圳、上海等地企业的公开募股集资活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沪深两个证券交易所的先后成立使我国证券市场从试点迈入逐步规范、快速发展的轨道。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我国证券市场已取得了显著成绩。通观证券市场现状，其特点如下：

1、多元化金融品种格局已初步形成

目前中国大陆已形成了 A 股、B 股、证券投资基金、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其它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国家投资债券、国家投资公司债券、可转换债券、短期融资券、权证、商品期货、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等多种基础

证券和金融衍生产品。

2、市场规模快速扩大

在股票市场方面，沪深交易所股票总市值已从 1999 年年末的 26,471.17 亿元增长到 2009 年年末的 243,939.12 亿元，增长了 8.22 倍。沪深交易所全年股票交易总额从 1999 年的 31,319.59 亿元增长到 2009 年的 535,987 亿元，增长了 16.11 倍；上市公司数量由 1999 年末的 949 家增长到 2009 年的 1,718 家，增长了 81.03%。

在债券市场方面，2001 年之前我国债券品种较少，市场规模相对较小，2001 年末债券存量为 15,584 亿元。2001 年以后，我国债券市场开始步入快速发展阶段，债券数量大幅增加。截至 2009 年年末，我国债券市场存量达到 165,173.50 亿元。

在期货市场方面，2000 年我国期货市场总成交量为 5,461.07 万张。2009 年度期货市场交易量达到 214,751.78 万张，交易金额达到 130.51 万亿元。目前，我国期货市场覆盖农产品、贱金属、贵金属、能源和化工等领域的商品期货品种体系初步形成。随着股指期货的正式推出，我国期货市场交易品种更为丰富。

3、证券投资者队伍不断壮大，机构投资者发展迅速

1999 年沪深交易所投资者开户(有效账户)数仅有 4,481.97 万户。截至 2009 年年末，投资者开户总数已达 12,037.69 万户，增长 1.69 倍。

与此同时，机构投资者也由最初的证券公司和少数基金公司扩展到保险公司、社会保障基金、QFII、财务公司、信托公司、类型多样的证券投资基金、国有企业、国有控股企业和上市公司等。

(三) 行业壁垒

同多数行业一样，证券行业也面临着管制、资金、人才、管理、技术、渠道和品牌等多重行业准入壁垒。行业准入管制和资本实力是对证券行业竞争格局影响最重大的两个因素。

1、行业准入管制

行业准入管制是进入证券行业首先要面对的一个门槛。我国《证券法》、《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了设立证券公司及开展相关业务的条件。如《证券法》规定：“设立证券公司，必须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审查批准。未经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经营证券业务”。

2、资本实力限制

包括证券业在内的金融业对于资本规模的要求较高，初始投资规模较大。巨大的资本规模要求在行政准入管制之外，再次提高了证券业的进入壁垒。2006年11月1日开始实施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体系，这对证券公司从事各类业务在净资本方面提出了更高要求。

（四）行业竞争

1、竞争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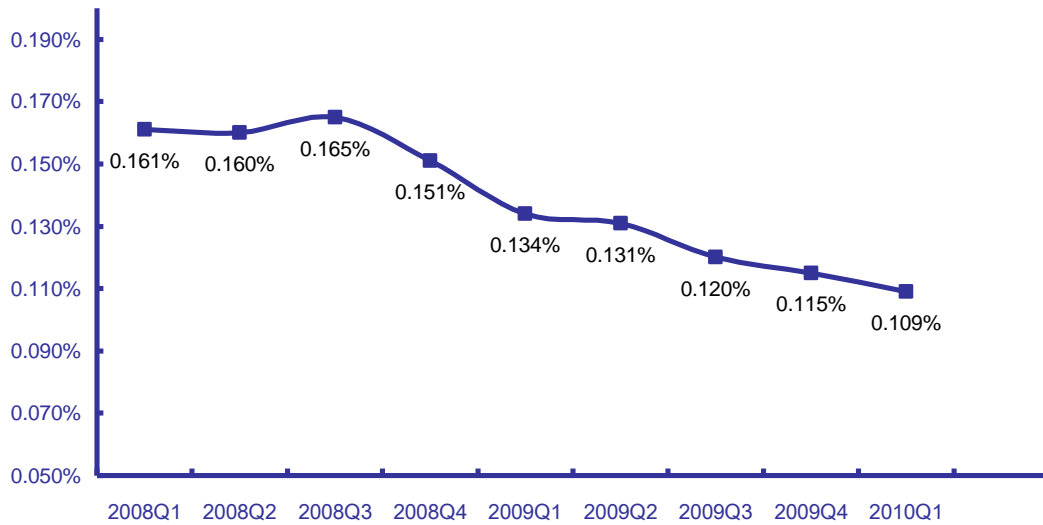
目前，我国证券行业的竞争呈现出如下两个特点：

（1）券商数量众多，竞争激烈

2000年年底，我国共有证券公司131家。2004年~2007年期间，中国证监会进行了证券公司综合治理工作，以破产或重组等手段平稳处置了31家高风险公司。截至2009年年底，我国仍有证券公司106家。证券公司之间竞争激烈，多年来不断下调的经纪业务佣金费率即是激烈竞争的结果。进入2010年，佣金费率快速下滑的局面仍未得到有效抑制。

下图是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广发证券、光大证券、东北证券、国元证券和长江证券等七家上市券商近年来的平均经纪业务佣金率变化情况。

图 4-4-1 部分上市券商近年来的经纪业务平均佣金率变化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报、东方证券整理

（2）业务种类较少，多数券商的同质化竞争严重

我国证券公司业务范围趋同，业务种类相对单一。经纪、承销和自营三项传统业务是绝大多数券商主要的盈利来源。总体上来讲，我国证券公司盈利模式的差异化尚不显著。

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2009 年 106 家证券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0.41 亿元，其中，实现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1,419.45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69.23%；证券承销与保荐及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51.62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7.39%；证券投资收益（含公允价值变动）231.73 亿元，占营业收入的 11.30%；上述三项业务合计占营业收入的 87.92%。因此，上述业务结构必然导致了证券公司在相关业务领域的同质化竞争。

2、主要企业

部分大中型券商 2009 年经营状况如下表所示：

表 4-4-1 2009 年营业收入前 20 名券商的合并口径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期末净资本
中信证券	2,200,652.22	898,402.92	3,490,427.74
国泰君安	1,234,862.21	630,151.60	1,806,638.96
广发证券	1,047,005.73	468,990.77	1,082,582.50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期末净资产
海通证券	993,971.62	454,822.55	3,439,088.11
银河证券	980,432.74	454,001.55	1,002,854.41
华泰证券	956,321.92	379,529.15	853,054.61
国信证券	907,066.88	417,013.53	1,071,808.10
招商证券	867,995.19	372,772.28	1,797,590.36
申银万国	808,633.58	396,880.60	1,133,069.30
中信建投	608,212.04	261,732.83	589,190.86
光大证券	559,412.91	282,666.14	1,824,619.41
齐鲁证券	555,367.50	232,405.89	891,535.54
中金公司	529,263.50	114,459.48	432,984.41
安信证券	470,070.43	210,867.11	669,027.05
中投证券	441,617.00	185,945.81	481,023.58
东方证券	381,143.45	191,461.31	721,330.11
方正证券	331,192.63	138,542.46	562,368.03
长江证券	319,439.79	137,200.15	738,881.22
兴业证券	308,495.66	115,534.82	378,685.75
华泰联合	298,877.37	121,482.53	—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表 4-4-2 2009 年相关业务领域内市场份额排名前十的证券公司及其市场份额情况

排名	股票基金交易总金额		股票主承销金额		股票主承销家数	
	证券公司	市场份额	证券公司	市场份额	证券公司	市场份额
1	银河证券	5.79%	中信证券	24.13%	国信证券	8.90%
2	国泰君安	4.79%	中金公司	17.12%	中信证券	8.47%
3	国信证券	4.79%	国信证券	6.58%	平安证券	7.20%
4	广发证券	4.13%	中信建投	4.29%	中金公司	5.08%
5	海通证券	4.12%	平安证券	3.80%	广发证券	4.66%
6	招商证券	4.08%	长江证券	3.51%	海通证券	4.24%
7	华泰证券	3.81%	瑞银证券	3.39%	中信建投	3.81%
8	申银万国	3.52%	东方证券	3.34%	华泰证券	3.81%
9	中信建投	3.41%	华泰证券	3.19%	西南证券	3.39%
10	光大证券	3.08%	国泰君安	2.82%	招商证券	3.39%
	合计	41.52%	合计	72.17%	合计	52.95%
	长江证券	1.40%	长江证券	3.51%	长江证券	2.12%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

（五）行业趋势

1、影响证券行业未来发展的多重因素

（1）宏观经济增长

持续快速增长的宏观经济是过去二十多年来我国证券市场高速发展的主要驱动因素之一，未来仍将对证券市场发展产生至关重要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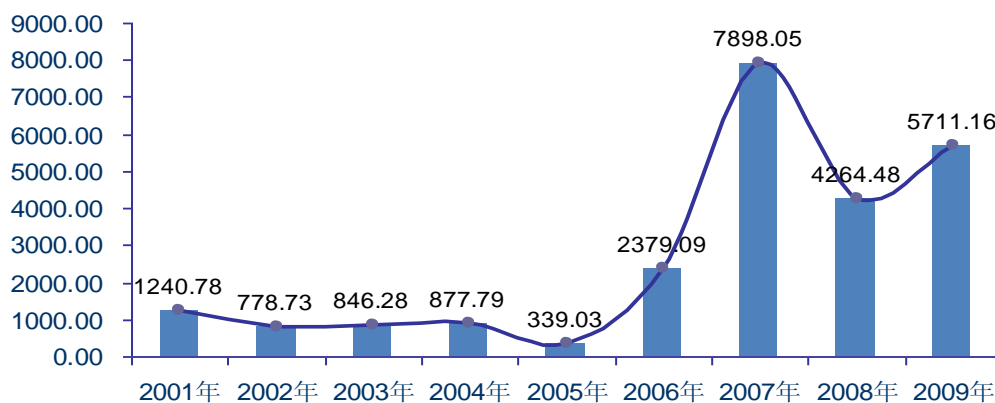
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1990年至2009年，我国名义GDP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16.42%。健康的宏观经济环境不仅带来企业盈利水平的提高，还刺激了融资需求的增长，同时也推动了居民储蓄和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和消费需求的增长，持续的经济增长带来的本币升值还推动了国内资产价格上升。持续快速发展的经济环境也有利于居民形成稳定预期，保障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

（2）证券市场制度改革

我国证券市场2006年以来取得的巨大发展在很大程度上可归因于2005年~2007年期间进行的股权分置改革。这场变革解决了中国证券市场多年来存在的流通股东和非流通股东利益不一致的问题，实现了上市公司股票全流通。股权分置改革之后进行的新股发行制度改革、并购重组制度改革、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专项活动以及证券投资基金审核监管改革等举措，从各个方面为证券市场随后的蓬勃发展奠定了重要的制度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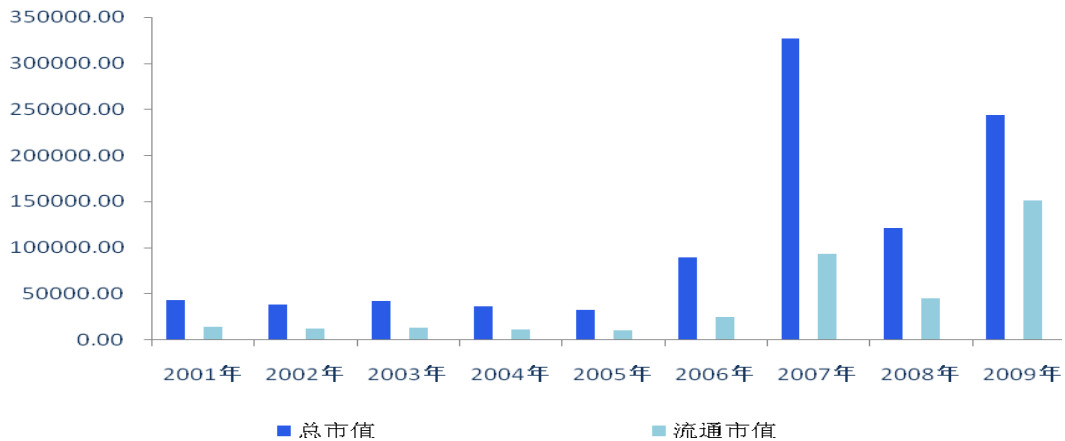
未来证券市场改革的不断深化仍将对证券行业发展产生深刻影响。

图 4-4-2 2001-2009 年国内股票市场融资额的变化情况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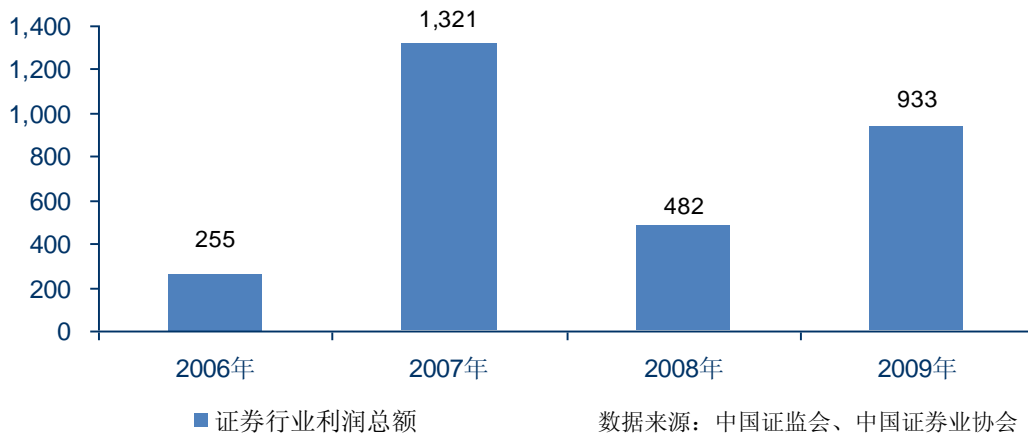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证监会

图 4-4-3 股票市场流通市值、总市值变化情况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证监会

图 4-4-4 2006-2009 年证券行业实现的净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业协会

(3) 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2004 年的《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指出，大力发展资本市场是一项重要的战略任务，有利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更大程度地发挥资本市场优化资源配置的功能，将社会资金有效转化为长期投资，有利于国有经济的结构调整和战略性改组，加快非国有经济发展，有利于提高直接融资比例，完善金融市场结构，提高金融市场效率，维护金融安全。党的十七大报告提出，“推进金融体制改革，发展各类金融市场，形成多种所有制和多种经营形式、结构合理、功能完善、高效安全的现代金融体系。”这是党的报告中第一次用到“现代金融体系”这个提法。一个发达的现代金融体系涵盖了资

本市场、货币市场、外汇市场、金融衍生品市场等各类金融市场和银行、证券、保险这三个主要金融行业，这其中资本市场是现代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4）二级市场行情走势

尽管国内证券公司纷纷在尝试收入结构的多元化和竞争策略的差异化，试图淡化自身业绩对二级市场行情的依赖，但受制于制度创新空间、投资理念转变、知识和人才储备等多重因素，我国证券行业发展仍难以从整体上摆脱二级市场行情走势的重大影响。综观海外成熟市场，其证券行业的发展亦未有效地摆脱二级市场行情走势约束。

（5）产品和业务创新

自 2002 年以来，我国证券市场交易品种逐渐增多，交易手段也不断丰富。在投资银行领域，非公开发行股票、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公司债券等创新融资方式先后推出。在证券投资领域，开放式基金、指数基金、股指期货等创新投资产品先后推出。在资产管理领域，证券公司、商业银行和信托公司等也都推出了各自的集合理财产品。在交易手段方面，随着融资融券和股指期货的推出，股指期货交易和做空机制正式确立。

上述创新业务和创新产品的推出，对证券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了深刻影响。未来可能推出的创新业务和创新产品仍将会对证券行业产生重要影响。

（6）投资者结构变化

随着我国证券行业的不断发展和证券市场的不断完善，投资者类型日渐多元化。目前，保险公司、财务公司、信托公司、QFII 等机构投资者先后进入市场。预计未来，我国证券市场投资者结构多元化进程依然会不断深化，且机构投资者所占比重会不断增加，进而对证券行业发展产生重要影响。

2、证券业未来发展趋势

（1）资本实力将会成为未来数年内券商之间竞争的核心

自中国证监会在 2006 年建立起以净资本监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监督管理体系以来，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经营与净资本紧密挂钩。由此，各证券公司也开始纷纷踏上了扩大资本实力的竞争之路，以期在未来竞争中占得先机。

以下是 2006 年以来，我国部分证券公司筹资案例：

表 4-4-3 2006 年以来部分证券公司筹资案例（不完全统计）

公司名称	时间	筹资事项		实施进展
国泰君安	2005 年	股东增资	筹资 10.00 亿元	完成
中信证券	2006 年	非公开发行	筹资 46.40 亿元	完成
齐鲁证券	2006 年	股东增资	筹资 14.00 亿元	完成
海通证券	2007 年	非公开发行	筹资 259.02 亿元	完成
东方证券	2007 年	股东增资	筹资 12.78 亿元	完成
中信证券	2007 年	公开增发	筹资 249.76 亿元	完成
中金公司	2007 年	发行次级债	筹资 10.00 亿元	完成
银河证券	2007 年	股东出资	筹资 60.00 亿元	完成
齐鲁证券	2008 年	股东增资	筹资 51.67 亿元	完成
国都证券	2008 年	股东增资	筹资 41.72 亿元	完成
中金公司	2008 年	发行次级债	筹资 22.88 亿元	完成
光大证券	2009 年	首次公开发行	筹资 107.10 亿元	完成
国元证券	2009 年	公开增发	筹资 96.01 亿元	完成
招商证券	2009 年	首次公开发行	筹资 108.83 亿元	完成
长江证券	2009 年	配售股份	筹资 32.02 亿元	完成
东北证券	2009 年	发行次级债	筹资 9.00 亿元	完成
华泰证券	2010 年	首次公开发行	筹资 155.24 亿元	完成
太平洋	2008 年	非公开发行	拟筹资不超过 90 亿元	董事会预案通过
东北证券	2009 年	配售股份	拟筹资不超过 40 亿元	股东大会通过
西南证券	2009 年	非公开发行	筹资 59.44 亿元	完成
中信证券	2010 年	拟发行短期融资券		股东大会通过
广发证券	2010 年	非公开发行	拟筹资不超过 180 亿元	股东大会通过
兴业证券	2010 年	首次公开发行	筹资 25.70 亿元	完成
山西证券	2010 年	首次公开发行	筹资 30.03 亿元	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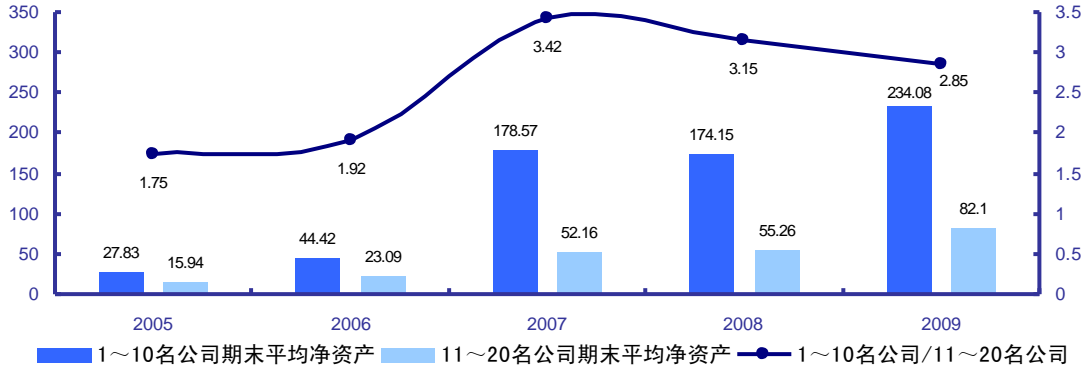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报、东方证券整理

注：中信证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两年内办理发行短期融资券。决议有效期内，中信证券当期的短期融资券余额不超过 209 亿元。

从上表来看，我国证券公司自 2006 年以来纷纷以股东增资、发行债券和上市融资等多种方式筹集资金，扩大资本金规模。尤其是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光大证券、招商证券和华泰证券等大型券商在证券市场上的大规模融资，极大地提升了行业领先公司的资本实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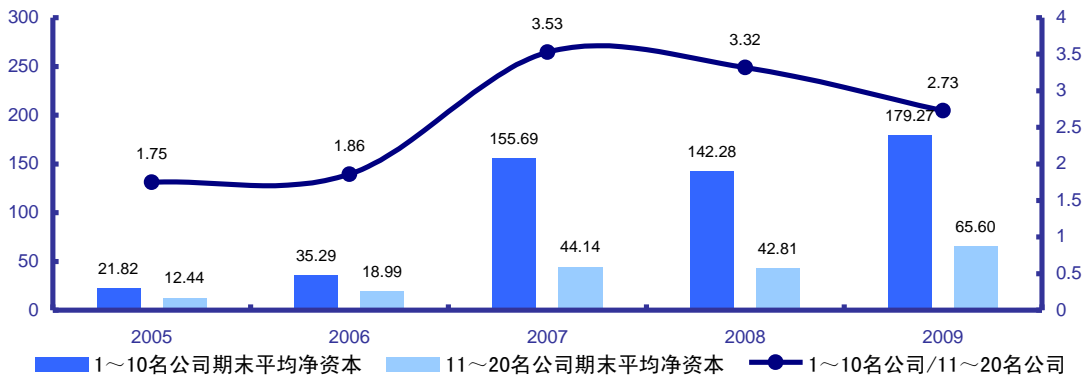
以下是 2005 年~2009 年行业排名第 1~10 名公司和第 11~20 名公司在净资产和净资本方面的整体情况。

图 4-4-5 行业 1~10 名公司和 11~20 名公司过去五年内的净资产变化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东方证券整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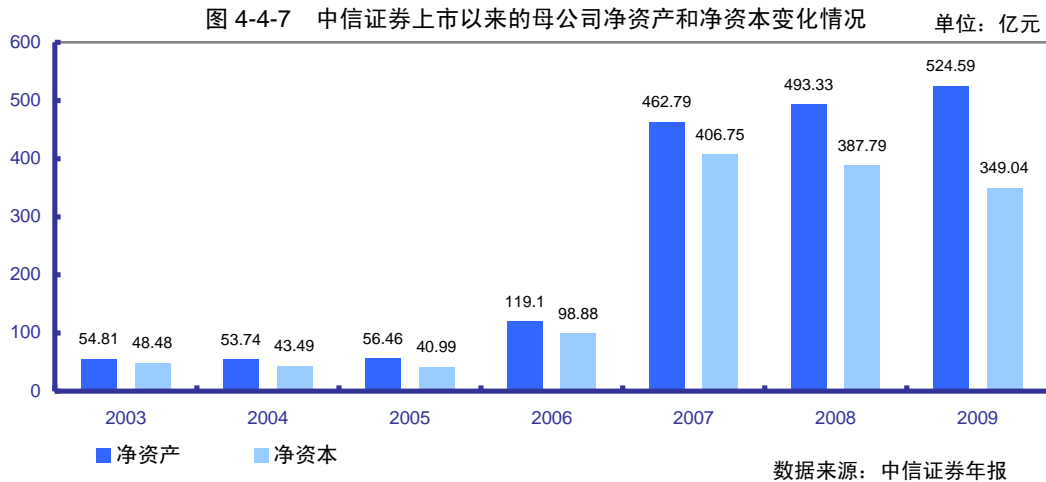
图 4-4-6 行业 1~10 名公司和 11~20 名公司过去五年内的净资本变化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东方证券整理

从上述图 4-4-5 和图 4-4-6 可以看出，在行业景气度高涨的 2007 年，行业前 10 名公司开始在资本规模方面拉开与其他公司的距离；随着 2009 年证券市场回暖，多家行业内券商纷纷融资，行业前 11-20 名公司与前 10 名公司的资本规模差距有所缩小。资本实力已成为券商间竞争的焦点。

以下是行业龙头企业中信证券自 2003 年上市以来的历年净资产和净资本变化情况：



从以上图 4-4-7 可以看出，中信证券自 2005 年以来的净资产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4.59%、净资本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70.80%。强大的资本实力为中信证券业务发展提供了充分的支持。

(2) 风险控制能力、内部管理水平、创新意识始终是券商之间竞争的基础

自证监会在 2006 年建立起以净资本监控为核心的证券公司监督管理体系以来，证券公司各项业务经营与净资本紧密挂钩。以净资本监控为核心的风险控制能力对证券公司各项业务资质的取得、业务规模大小和抗风险能力的提升影响巨大。

尽管国内券商大多业务模式相同，但在激烈的同质化竞争中，仍有部分券商显示出了相对较强的盈利能力，这与这些券商较高的内部管理水平和领先的创新意识有很大关联。内部管理水平决定组织效率，创新意识往往给券商带来先行一步的领先优势。

(3) 创新业务可能成为决定券商未来业绩的重要驱动因素

同质化竞争使得传统业务的增长有限，且盈利能力持续下滑。以绝大多数券商的基础业务——经纪业务为例，同质化竞争往往会导致价格的激烈竞争。随着证监会对新设证券营业部和证券服务部升级的审批节奏加快，全国营业部数量快速增长。截至 2010 年 7 月底，全国证券营业部数量为 4326 家，其中 2009 年全行业新增证券营业部 600 家，2010 年 1-7 月新增证券营业部 640 家。预计新增证券营业部数量迅速增加的势头仍将持续。在此背景下，不少券商间经纪业务的竞争直接体现为佣金费率价格战。

而据中金公司预测，在不考虑股指期货、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的前提下，预计未来几年证券行业营业收入仅小幅增长。因此，未来传统业务增长空间可能较为有限。

图 4-4-8 证券行业收入增长(不考虑创新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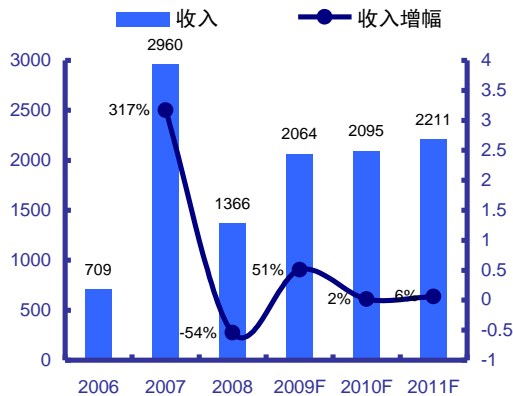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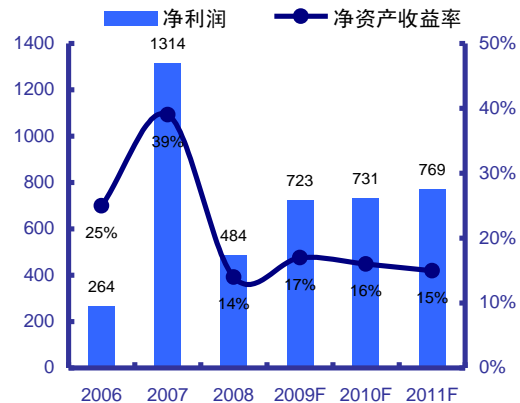


图 4-4-9 证券行业净利润增长(不考虑创新业务)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中金公司 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中金公司 单位：亿元

近年来逐步推出的融资融券、股指期货和直接投资等创新业务将对证券行业盈利模式和盈利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就融资融券而言，其作用如下：

①可以将更多信息融入证券价格，可以为市场提供方向相反的交易活动，当投资者认为股票价格过低或过高，可以通过融资买入或融券卖出促使股票价格趋于合理，有助于市场内在价格稳定机制的形成。

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放大资金和证券供求，增加市场的交易量，从而活跃证券市场，增加证券市场的流动性。

③可以为投资者提供新的交易方式，改变证券市场单边市的局面，为投资者提供规避市场风险的工具。

④可以拓宽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在一定程度上增加证券公司自有资金和自有证券的应用渠道，增加其他资金和证券融通配置方式，提高金融资产运用效率。

尽管在试点期内该项业务对证券公司收入贡献可能有限，但借鉴国外成熟市场经验，该项业务就中长期而言有可能成为券商稳定、重要的收入来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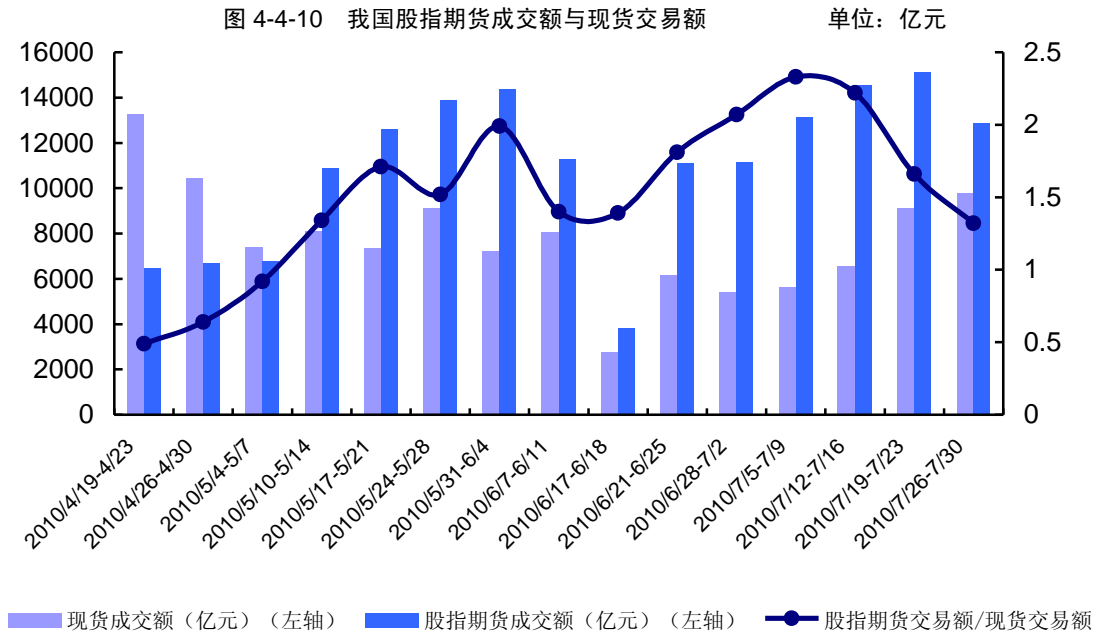
表 4-4-4 香港、台湾和美国券商融资融券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地区	证券公司	2008 年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香港	大福	17.00%	22.70%	23.30%	18.80%
	申万香港	21.10%	14.70%	11.70%	11.50%
	南华	36.20%	26.10%	32.90%	31.40%
	平均	24.80%	21.20%	22.60%	20.50%
台湾	富邦	22.20%	17.60%	14.80%	16.30%
	群益	23.80%	18.70%	19.00%	19.00%
	宝来	13.10%	12.70%	13.10%	11.60%
	日盛	21.60%	18.00%	18.80%	16.10%
	平均	20.20%	16.80%	16.40%	15.80%
美国	平均	15.80%	10.80%	7.10%	3.90%

数据来源：银河证券研究所

就股指期货而言，其具备价格发现、套期保值、跨期套利和投机等多重功能。它的推出将极大地拓宽投资渠道、提升成分股估值水平、放大交易，提高流动性。对券商来说，股指期货将对经纪和证券自营两项业务产生重要影响：

①对于经纪业务：一方面股指期货的推出将提高现货市场活跃度，促进现货市场的成交额放大；另外一方面，证券公司可以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服务，收取佣金费用，或通过控股期货公司开展股指期货业务来分享期货公司利润。下图是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的股指期货交易金额及现货交易金额。



数据来源：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②对于证券自营业务：股指期货的推出，为证券公司提供了一个全新的多功能投资工具。股指期货在证券自营业务中具备以下五大作用，一是利用现货与不同期限的期货合约之间的价差，进行跨期套利交易；二是对冲投资组合的风险敞口；三是弥补市场流动性不足；四是提高投资杠杆率；五是替代股票买卖，实现资产配置。因此，股指期货推出后，证券公司的证券自营业务不用再“靠天吃饭”，即便市场出现趋势性下跌，也可以运用股指期货来获益。

当然，股指期货始终是“双刃剑”，放大收益的同时也会放大风险。

就直接投资而言，其作用在于：

①有利于增强对中小企业的资金支持，有利于发展风险资本市场和场外交易市场，有利于促进高科技成果产业化。

②有利于改变券商盈利结构单一的模式，促进证券行业盈利模式的转型，拓展创新空间，增强证券行业的竞争力；

③有利于完善投行业务产业链，健全投行服务功能，提升投行业务利润率。

④可以为证券公司自营投资提供更为多元化和更广阔的投资领域，分散投资

风险。

⑤可以为证券公司高端委托理财客户提供投资良机，提高证券公司服务的质量，丰富证券公司的中介服务功能。

自 2008 年券商直投业务试点以来，已有多家券商下属直投公司投资的企业成功在国内上市，为证券行业展示了另一种可观的盈利模式。

表 4-4-5 部分券商直投案例

相关券商	被投资公司	入股价格 (元/股)	当前股价 (元/股)	投资成本 (万元)	当前市值 (万元)	浮盈倍率	投资时间
国信证券	金龙机电	2.68	21.41	1,876	7,344	2.91	2009.03
国信证券	阳普医疗	2.59	27.30	984	9,540	8.70	2009.04
国信证券	钢研高纳	4.00	25.12	1,400	8,547	5.11	2009.05
国信证券	三川股份	3.90	49.40	780	3,458	3.43	2009.06
中信证券	理工监测	2.50	86.87	625	21,718	33.75	2007.06
中信证券	威创股份	3.67	20.00	2,941	28,863	8.81	2007.08
中信证券	昊华能源	6.30	31.79	15,120	76,296	4.05	2007.12
中信证券	机器人	8.00	38.23	2,560	26,914	9.51	2008.05
中信证券	神州泰岳	13.20	55.19	2,772	28,975	9.45	2009.05
海通证券	银江股份	5.00	23.13	750	6,939	8.25	2009.03
海通证券	东方财富	11.00	53.20	5,500	26,600	3.84	2009.07

注：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东方证券整理

1. 国信证券相关项目的直接投资主体为国信证券全资子公司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全资子公司金石投资有限公司参与了神州泰岳、机器人和昊华能源；金石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90%的中信创投参与了威创股份。海通证券全资子公司海通开元投资有限公司参与了银江股份和东方财富。
2. 当前市值以被投资公司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的收盘价为计价基准。

以下是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部分大中型券商和上市券商在融资融券、直接投资和股指期货三项创新业务方面的资格获取情况。

表 4-4-6 部分大中型券商和上市券商创新业务资格获取情况

券商名称	融资融券	直接投资	股指期货
中信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海通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光大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华泰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广发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券商名称	融资融券	直接投资	股指期货
东北证券	-	-	已取得
西南证券	-	已取得	-
国金证券	-	-	已取得
国元证券	-	已取得	-
宏源证券	-	已取得	已取得
长江证券	-	已取得	已取得
招商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太平洋	-	-	-
银河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国泰君安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申银万国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东方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国信证券	已取得	已取得	已取得
安信证券	-	-	已取得
国都证券	-	-	已取得
平安证券	-	已取得	已取得

数据来源：各公司年报、各公司网站、东方证券整理

（4）差异化竞争策略将会为更多券商采用

激烈的同质化竞争使得部分券商开始思考和尝试如何结合自身特点，使自身的产品和服务形成差异化特色。比如，在经纪业务领域，国信证券多年来进行了一系列的探索。主要包括：管理体制从传统的职能垂直一体化模式转变为联邦多星点经营模式，将营业部明确定位为具有独立经营性质的“经济单元”，充分尊重营业部总经理的经营自主权，可以根据当地的市场状况和经济环境制定相应的经营策略；在行业内实现经纪业务产品化，开发金色阳光证券账户产品；从 2007 年底开始，将客户经理全部转成正式员工，聘请海外专业机构进行系统培训，打造正规化营销团队等。这些措施使得国信证券的经纪业务基本形成了特有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自 2008 年开始连续两年排名股票基金交易总金额第二。

在投资银行业务领域，平安证券用 5 年时间跻身投行第一方阵。平安证券投资银行业务的特色在于专注于中小企业上市融资，在股票发行方面，利用平安集团资源优势，做好具有标杆示范效应的项目，提升在企业中的知名度，提升项目承揽的成功率；在债券承销方面，利用平安集团保险业务的网点优势，通过保险

分支机构深入到地方寻找客户，平安证券的城投债项目绝大部分是平安保险的客户。

在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领域，一直以此见长的东方证券，成功将自身在买方业务上的投研优势嫁接到受托资产管理业务上，其所管理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及定向理财产品一直在同类产品中名列前茅。东方证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收入的绝对金额和对公司收入的贡献度都在券商中名列前茅。

上述券商的差异化实践必将引导更多券商思考和尝试差异化竞争策略。

(5) 行业分化未来可能进一步加剧

2006 年以来我国证券业进入了快速成长时期。行业整合加速的发展趋势使得行业领先公司具备更大的发展潜力。优质证券公司通过增强其资本、网络、业务和人才等竞争要素，进一步巩固了在细分市场领域的行业领先地位，拉大了与其他证券公司的差距。

如投资银行业务领域内，中信证券、中金公司、国信证券和平安证券等少数券商已在承销金额或承销家数等方面形成了较大的领先优势，而部分券商投行部门却多年未完成一单业务。又如证券研究领域内，申银万国、中金公司、中信证券和国泰君安等少数券商已形成了强大的研究品牌和较好的投资者口碑，而部分券商甚至无法建立自身的研究队伍。再如资产管理领域内，中信证券、光大证券等少数券商已取得一定的先发优势，而众多券商仍未发行过集合理财产品。

五、本公司各项业务基本情况

(一) 本公司主要业务资质

本公司是沪、深证券交易所首批会员，国内首批获得 A、B 股股票主承销、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资格的券商。

2004 年 12 月，本公司通过中国证券业协会评审确认成为从事相关创新活动证券公司。2009 年 7 月，本公司被分类评级为 A 类 A 级券商。2010 年 7 月，

本公司再次获评 A 类 A 级券商。

本公司目前主营业务包括证券、期货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固定收益业务和直接投资业务。

1、本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

本公司拥有的主要业务资质如下：

(1) 中国证监会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为本公司换发了编号为 Z24935000 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批准本公司从事下列证券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中间介绍业务；证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该证有效期为 2010 年 12 月 6 日至 2013 年 12 月 6 日。

(2) 中国证监会于 2010 年 8 月 4 日为长江保荐换发了编号为 Z32031000 的《经营证券业务许可证》，批准长江保荐从事证券（限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与保荐、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该证有效期为 2010 年 8 月 4 日至 2013 年 8 月 4 日。

(3) 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9 月 3 日为长江期货换发了编号为 30120000 的《经营期货业务许可证》，核准长江期货经营商品期货经纪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

(4) 中国证监会于 2009 年 8 月 10 日以“机构部部函[2009]354 号”文，核准本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

(5) 中国人民银行于 2000 年 10 月 9 日以“银货政[2000]108 号”文批准本公司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和债券市场，从事拆借、购买债券、债券现券交易和债券回购业务。

(6) 中国证监会于 2001 年 8 月 21 日以“证监信息字[2001]8 号”文核准本公司开展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7) 中国证监会于 2002 年 5 月 9 日以“证监机构字[2002]115 号”文核准本公司从事受托投资管理业务的资格。

(8) 中国证监会于 2003 年 2 月 24 日以“证监基金字[2003]25 号”文核准本公司开办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资格。

(9) 中国人民银行于 2005 年 7 月 15 日以“银发[2005]177 号”文同意本公司从事短期融资券承销业务。

(10) 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10 月 22 日以“证监期货字[2007]219 号”文核准长江期货的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

(11) 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11 月 5 日以“证监期货字[2007]258 号”文核准长江期货的金融期货交易结算业务资格。

(12)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于 2007 年 11 月 12 日以“中金所会准字[2007]011 号”文批准长江期货的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结算会员资格。

(13) 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4 月 16 日以“证监许可[2008]561 号”文核准长江证券为长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的资格。

(14) 上海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6 月 6 日为本公司颁发了编号为 A00015 的大宗交易系统合格投资者资格证书。

(15) 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于 2009 年 1 月 13 日以“财库[2009]5 号”文确认本公司为记账式国债承销团乙类成员。

(16) 国家外汇管理局于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本公司核发了编号为“汇资字第 SC200927 号”的证券业务外汇经营许可证，核准本公司经营外币有价证券经纪业务。该证有效期为 2009 年 11 月 30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9 日。

(17) 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10 年 2 月 3 日为本公司核发了编号为 Z-012 的代办系统主办券商业务资格证书，核准了本公司的主办券商资格，准予本公司从事股份转让业务、股份报价业务。该证有效期为 2009 年 10 月 16 日至 2011 年 10 月 15 日。

(18) 中国证监会于 2010 年 11 月 23 日以“证监许可[2010]1675 号”文核准本公司变更经营范围，增加融资融券业务。

2、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业务资质

本公司拥有的其他业务资质包括：上证基金通业务资格；权证业务资格；上证 50ETF 一级交易商资格；上证 180ETF 一级交易商资格；红利 ETF 一级交易商资格；央企 50ETF 一级交易商资格；上证 180 公司治理 ETF 一级交易商资格；上证超大盘 ETF 一级交易商资格；买断式回购业务资格；深交所开放式基金场内申购业务参与资格；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协议交易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信息平台一级交易商资格；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甲类结算参与人资格；短信息类服务接入代码使用资格；2010 年度公开市场一级交易商资格；国家开发银行 2010 年人民币金融债券意向承销团成员资格；2010 年度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金融债券承销团意向成员资格。

（二）本公司各项业务行业排名

本公司是最早获批的 8 家创新试点证券公司之一。目前，本公司被监管机构分类评级为 A 类 A 级券商，亦是 13 家上市证券公司之一。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经营数据及行业排名如下所示：

表 4-5-1 本公司最近三年主要经营数据及行业排名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股票基金交易总金额（亿元）	13,801	6,529	12,870
—— 行业排名	18	20	20
股票债券承销金额（亿元）	184.89	95.14	27.14
—— 行业排名	17	17	48
总资产（亿元）	344.60	178.50	249.96
—— 行业排名	15	17	16
净资产（亿元）	90.24	45.78	58.89
—— 行业排名	13	19	13
净资本（亿元）	73.89	35.29	45.66
—— 行业排名	13	19	15
营业收入（亿元）	29.53	19.76	48.76
—— 行业排名	19	18	17
净利润（亿元）	13.07	6.91	23.59
—— 行业排名	17	19	14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中国货币网、东方证券整理

- 注：1、本表财务数据为本公司各年度母公司原始报表数据。
 2、本表股票基金交易总金额不包括基金分仓席位、资产管理席位、自营席位的股票基金交易金额。
 3、本表股票债券承销金额及其行业排名为长江证券和长江保荐合并数据。

总体而言，本公司目前还只是一家中等规模的证券公司，处于国内证券公司的第二梯队，在各方面与行业第一梯队公司尚有一定差距，公司在资本实力、核心业务竞争力等方面还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本公司竞争形势分析

1、本公司竞争优劣势及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图 4-5-1 本公司竞争环境



（1）竞争优势

①营业部网点布局初具广度与深度并重的格局

本公司营业网点分布广泛，具备发展为全国性公司之基础。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设立并正式运营的证券营业部共 80 家。其中有 29 家分布在湖北省、11 家分布在珠三角地区、12 家分布在长三角地区，其余 28 家分布在北京、四川、重庆、福建等全国 12 个省市。本公司已初步完成了全国性网点布局，且以湖北和沿海发达地区为重点。

过去几年，本公司通过深化零售客户体系改革，大力开展营销活动，逐步推

进客户服务，来逐步提高市场占有率。2009年，本公司实现股票基金交易额（含基金分仓、自营、资产管理买卖股票基金交易量）16,134.07亿元，同比增加106.68%，高于市场平均增幅；市场份额为1.48%，同比增长3.50%；市场排名第18位，同比上升2位。

②审慎、主动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本公司通过完善风险管理部、稽核监察部和法律事务与合规管理部等部门的制度和流程建设，构建了集中统一的事前、事中和事后风险监控体系；在风险控制委员会的基础上，建立了分层次的风险控制体系，形成由岗位自控、部门互控、公司监控的三道风险控制防线，确保风险管理的独立性；明确了业务流程中的风险控制点、各风险控制点的风险控制指标及风险发生后的相关风险控制措施等，并建立了有效的危机处理机制；同时，本公司注重风险文化建设，将风险管理意识融入到日常工作中。

③综合金融服务架构初步构建

本公司目前全资拥有长江保荐、长江资本、长江期货，同时还是长信基金的第一大股东，诺德基金的第二大股东。以证券为主业的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架构已初见雏形。上述架构有利于本公司今后通过业务资源整合和专业化分工，实现各项业务客户、渠道、信息等资源的共享；有利于本公司为客户提供全面、个性化的金融类服务；有利于提高本公司客户群体的忠诚度。

图 4-5-2 本公司综合金融服务架构



④创新意识和机会把握能力较强

作为第一批创新类证券公司，本公司于2003年在同行中率先设立专业的投行业务子公司，建立起崭新的内部经营管理体制和分配机制，有效地激发了投行

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本公司于 2005 年 4 月在券商中较早地推出了“长江超越理财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规模超过 3 亿元。在 2005 年~2008 年证券公司可以创设权证期间，本公司较早地创设了武钢认购、武钢认沽、包钢认购、邯钢认购等 12 只权证。2005 年，本公司在业内第一家以托管高风险证券公司方式并购了大鹏证券的营业部。2007 年末，本公司在行业中率先撤销管理各地营业部的中间层次—经纪业务总部，在零售业务领域实施扁平化管理来提高零售业务盈利能力。

为了更好地开展权证创设、股指期货、融资融券等金融衍生产品相关业务工作，积极拓展业务领域，公司于 2006 年初成立了金融衍生产品部。目前，金融衍生产品部已在高收益票据与股权连结产品的设计与管理研究、股指期货的运用及其套利研究和权证一级交易商等领域取得了一定的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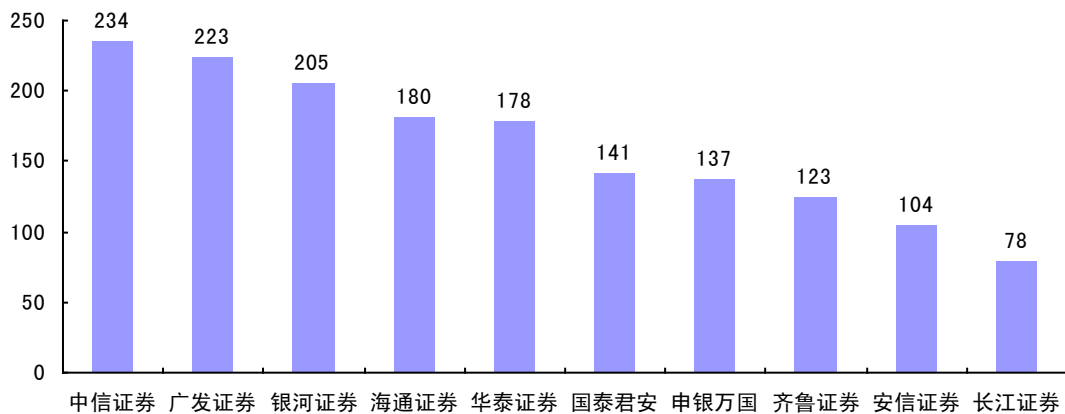
⑤能够获得资本市场的持续支持

相对于国内大多数未上市的同行业竞争对手来说，本公司已领先一步实现上市，跻身 13 家上市证券公司之列，打通了与资本市场对接渠道，未来有望获得资本市场的大力支持，以加快本公司发展步伐。

（2）竞争劣势

①营业网点数量仍然偏少

尽管本公司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拥有 80 家证券营业部，但与广发证券、银河证券、国泰君安、海通证券等拥有上百家营业部的大型全国性证券公司相比，本公司的营业网点依然偏少，市场占有率仍有待提高。

图 4-5-3 截至2009年底部分大型券商合并口径的营业部数量


数据来源：各公司 2009 年年报及其公司网站、东方证券整理

②资本实力仍有待提高

本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和净资本虽稳定在行业前 20 名，但与行业领先的其他证券公司相比仍有较大的差距。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制下，净资本将成为决定证券公司未来发展的关键因素，尤其是在融资融券、股指期货业务的推出和直投业务加速发展的情况下，若不能迅速提升资本实力，将难以获得快速发展机遇。因此，公司现有净资本规模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制约了本公司的发展空间。

③业务结构仍有待优化

公司目前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经纪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两大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80%以上。尽管公司受市场波动影响较小的承销业务和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近年发展较快，但目前的规模仍很小，与领先公司还有较大差距，公司还需要进一步加大在这两块业务的投入。公司期货业务目前规模尚小，直投业务还处于起步阶段，需要进一步培养成为新的收入增长点。此外，公司还要尽快争取融资融券业务资格，积极开展融资融券业务。

(3) 机遇

①多层次市场建设不断推进

目前，我国证券市场已形成由主板、中小板、创业板以及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组成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未来，随着国际板的推出以及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的扩容，多层次市场建设将不断推进，从而可为证券公司提供更广阔的业务空间。

②证券市场基础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

随着股权分置改革的完成，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推进，影响我国证券市场长远发展的一系列基础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目前，在股指期货和融资融券业务推出后，我国证券市场的做空机制已经初步确立，从而有望改变原来的单边市行情，同时也为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受托资产管理等业务发展提供了风险对冲机制。

③众多创新业务可能会给行业带来革命性变革

目前盈利模式下，证券公司业务模块相对独立，非自营业务与自营业务明显区分。非自营业务主要依靠中介服务获得服务费，属于流量业务；自营业务主要依靠自有资金投资于证券获得票息收入和资本利得，属于存量业务。平行结构盈利模式导致业务模块之间协同效应难以发挥，现有业务模块也难以通过净资产撬动总资产进而提升资产运用效率。

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等创新业务将极大地打破非自营业务与自营业务明显区分的现状，导致证券公司盈利模式逐步转变为树状结构。融资融券和股指期货等创新业务的推出将使传统业务明显受益，同时将带来杠杆效应，极大地提升资产运用效率。但上述创新业务均属于重资产业务，对自有资本的需求大幅增加。

（4）挑战

①大型券商有望凭借既有优势拉大与其他券商的差距

由于资本实力、业务资格、创新能力的不同，大型券商与中小券商之间的差异可能将进一步拉大，市场占有率将继续向优质券商倾斜，行业两级分化局面将继续并加剧，行业整合的速度将加快。

②未来可能遭遇来自基金、银行、保险公司和外资证券公司更为激烈的竞争

在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领域，证券公司与基金公司相比，理财品种和规模领域全面处于劣势。截至 2009 年底，市场上存续的各种公募基金产品 557 只，资产净值合计 26,760 亿元，而证券公司集合理财产品不过 82 只，资产净值合计 1,040 亿元。在投资回报方面，证券公司也低于其他同类机构。2009 年，各种类型的阳光私募产品平均回报率 53%，各种类型的开放式基金平均回报率 45%，而证券公司集合理财产品平均回报率仅为 35%。与此同时，商业银行也推出了众多

适应不同投资偏好的集合理财产品，产品数量和规模不断扩大，给证券公司造成极大的竞争压力。

在债券承销业务领域，商业银行凭借其雄厚的实力和强大的营销渠道，极大地挤压了证券公司的市场空间。商业银行在国债、地方政府债、政策性金融债等传统业务销售上继续保持垄断优势，同时加强了对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竞争。2009年，各大商业银行主承销中期票据 6,666 亿元，市场份额 90%；主承销短期融资券 6,024 亿元，市场份额 99%。中国工商银行的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市场份额高达 25%和 23%，保持绝对领先优势。证券公司在中期票据市场的份额不到 10%；证券公司在短期融资券市场的份额不到 1%。

尽管目前国家法律明确规定银行、证券、保险必须分业经营，但现实商业生活中已出现了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或其关联方）以股权投资形式进行混业经营的探索性实践。目前绝大多数证券公司都属于独立券商，跟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相比，网络渠道和客户资源方面均处于弱势地位。一旦未来政策放开，证券公司极有可能面临来自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的强大竞争压力。

此外，随着高盛、瑞银、瑞信、德银等国际券业巨头先后在中国设立合资公司，国内证券公司开始直接面对来自国际证券公司的正面竞争，这也意味着今后我国证券公司将受到来自外资证券公司越来越激烈的冲击。此种挑战将主要体现在：对投资银行业务高端客户份额的抢占；对集合理财业务机构客户的争取；对直接投资业务优质项目的竞争；对国内证券公司优秀人才的吸引。

2、本公司竞争策略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长江证券三年发展规划（2009-2011）》确定的公司发展愿景是“成为向客户提供全面理财服务的一流金融企业，综合实力排名进入行业前十；成为客户信赖、股东满意、员工自豪，在行业内有地位，在社会上受人尊敬的百年老店”。为实现上述愿景，本公司已经采取和即将采取的竞争策略有：

（1）以客户为导向，促进公司资源整合

目前，公司大部分业务均处于行业前 20 位。其中，受托资产管理、投资银

行、证券自营等业务在 2009 年均实现了跨越式发展，进入了行业前十名。各项业务的快速发展为公司积累起了丰富的客户资源，并推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较快增长和各项业务市场份额的提升，这为公司建立“以客户为导向”的服务体系奠定了良好基础。

过去几年，本公司对零售客户体系进行了大刀阔斧的改革，撤销了经纪业务总部这一中间层级，成立了零售客户总部、机构客户部及公司客户部，分别面向营业部客户、机构客户（基金、保险、私募等）和不以证券投资为主业的法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在夯实零售客户业务的基础上，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在负责零售业务、投行业务、直投业务的相关部门和公司之间建立起内部合作机制，以有效整合公司内部各种资源，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优质服务。

为了实现进一步的成长，本公司未来将继续深化经营体制改革，促进公司内部资源的有效整合，通过部门协作、交叉销售等方式加强核心客户的价值挖掘，使公司的经营管理能力不断提升。

(2) 坚持“深耕湖北”策略，进一步提升区域优势

在证券公司营业网点扩张所引致的金融深化过程中，把握并发挥区域竞争优势是券商在激烈竞争中胜出的法宝之一。本公司将坚持“深耕湖北”的策略，进一步提升湖北市场的区域优势。

截至 2010 年第 1 季度，湖北省股票基金权证债券交易总额占全国的份额约为 2.78%，在 31 个省市中排名第 10，位居全国上游。

表 4-5-2 湖北市场证券经纪业务前 5 家公司

排名	公司名称	营业部数量	股票基金交易额(亿元)	省内市场份额
1	长江证券	27	1,098.52	17.25%
2	华泰证券	11	701.68	11.02%
3	广发证券	17	674.53	10.59%
4	银河证券	11	520.88	8.18%
5	中信建投	11	471.14	7.65%

数据来源：伟海数据

由上表可以看出，本公司经纪业务市场份额在湖北省虽然位居第一，但领先优势尚有待加强。未来，公司将在继续扩大湖北市场经纪业务市场份额的基础上，

着力提高单个营业部的部均盈利能力。为此，公司将继续加强对湖北省的网点投放，尤其是加强在武汉“1+8”城市圈、部分空白县级市的网点投放，使公司的品牌效应和资源优势得以充分体现；同时，继续提高公司在湖北市场的金融产品销售能力，做到对省内银行渠道的全面覆盖。

随着武汉市及湖北省经济总量的不断增长，公司的投行和直接投资等业务也将充分发挥公司在湖北市场的资源优势，深入挖掘湖北省内企业资源，以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湖北市场的区域优势。公司研究部将进一步扩大在武汉的员工队伍，加强武汉基地建设，将武汉办成人才培养基地，同时加大关于湖北区域的研究，形成湖北区域研究的品牌。

(3) 把握创新业务发展机遇，实现经营模式转变

本公司较强的创新意识使公司较早地认识到创新业务对于未来券商竞争的重要性。本公司于 2004 年即开始收购期货公司股权，2007 年完成对长江期货的全资收购，并最终在股指期货交易推出前完成了各项准备。

尽管受资本金规模限制，公司未进入第一批融资融券试点券商行列，但本公司在融资融券业务上准备较早。2010 年 12 月 23 日，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试点申请顺利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675 号文核准。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一部分募集资金将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

本公司在业内较早地取得了直接投资业务试点资格。目前，长江资本的直接投资业务已逐步步入正常运营轨道。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进一步增加对长江资本的投入。

本公司力争通过大力发展创新业务，来实现经营模式的转变，以平滑二级市场行情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4) 发挥投资能力优势，做大做强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本公司的证券自营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在业内和客户中有着较好的口碑和声誉，这也凸显出公司在投资能力方面的优势。近年来，公司已在证券投资和资产管理方面形成了自己的理念和特色，并培养了一批业务能力突出的投资经理。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发挥投资能力优势，充分依托湖北省内企业资源和客户资源优势及较强的研究能力，做大做强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四) 本公司各项业务详细情况

本公司目前的盈利模式以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为主，同时积极开展投资银行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期货经纪业务和直接投资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 4-5-3 本公司各业务盈利模式

业务模块	子业务	客户定位	盈利模式	收益水平
证券经纪	代理买卖证券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手续费、利息差	低—中
	投资咨询		投资咨询费	
	产品代销		销售佣金	
证券自营	证券投资	—	交易差价	—
投资银行	证券承销保荐	细分行业龙头企业、政府 部门、政策性银行、大中 型企业	承销费、保荐费	中—高
	财务顾问		财务顾问费	
受托资产管理	集合资产管理	个人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	管理费	中—高
	定向资产管理		业绩提成	
	专项资产管理			
期货经纪	期货代理买卖	机构投资者	手续费、利息差	低—中
		个人投资者	投资咨询费	
直接投资	投资于拟上市公司	符合上市条件的企业	资本利得	高

表 4-5-4 本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各项业务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营业收入	比例
经纪业务	89,281.80	72.13	220,139.48	68.91	135,139.35	65.18	220,791.38	44.50
证券自营业务	18,422.67	14.88	66,465.63	20.81	55,055.48	26.56	259,938.70	52.39
投资银行业务	9,977.33	8.06	18,822.65	5.89	9,773.62	4.71	7,717.22	1.56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2,306.98	1.86	6,681.39	2.09	1,000.63	0.48	1,611.64	0.32
其他业务	3,785.36	3.06	7,330.64	2.3	6,355.11	3.07	6,130.45	1.23
合 计	123,774.14	100	319,439.79	100	207,324.19	100	496,189.39	100

从上表可以看出，风险较低的投资银行业务和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对公司收入贡献逐年增加。证券自营业务对公司收入贡献在 2007~2009 年期间总体呈现下降趋势。

以下是本公司各项业务的详细情况。

1、证券经纪业务

(1) 证券经纪业务概况

证券经纪业务是指证券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客户买卖有价证券的行为，是证券公司最基本的业务之一。证券公司从事证券经纪业务须经证监会批准设立证券营业部（含证券服务部）或取得核准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

目前，公司证券经纪业务主要由营运管理总部、零售客户总部、机构客户部、公司客户部（筹）负责。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设立并正式运营的证券营业部共 80 家。2001 年 8 月，长江证券获得网上证券委托业务资格。2009 年 5 月，长江证券经湖北省证监局《证券经纪人制度现场核查意见书》（鄂证监机构字[2009]29 号）批准，率先在华中地区获得证券经纪人制度试点资格，成为全国第二家获得该项资格的券商。

证券经纪业务一直是长江证券的主要收入来源之一，比重逐年提高。2010 年 1~6 月、2009 年、2008 年及 2007 年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不含期货）分别为 76,210.93 万元、199,424.11 万元、118,119.74 万元、216,243.28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61.57%、62.43%、56.97%、43.58%。其中，在报告期内合并报表中抵消的 IB 业务收入分别为：2010 年 1~6 月：307.89 万元、2009 年：366.11 万元、2008 年：394.01 万元、2007 年：无。

经纪业务收入与证券市场走势密切相关。市场繁荣时交易活跃，经纪业务收入提高；市场萧条时交易清淡，收入下降。2007 年，在宏观经济快速发展、政策支持等多种因素共同推动下，大量资金涌入股票市场，股票指数和交易量不断创出历史新高，使经纪业务收入实现大幅增长。进入 2008 年后，我国证券市场进入了持续深幅调整期，交易量大幅下滑。受此影响，公司经纪业务收入大幅下降。2009 年，受经济刺激政策的影响，投资者信心恢复，市场出现大幅反弹，交易量显著回升，经纪业务收入相应实现大幅增长。

本公司网上证券交易开展比较顺利。2007 年网上证券交易金额为 8,717.60

亿元，比 2006 年上升 546%，占证券交易总额的 59.67%；2008 年网上证券交易金额为 7,163.83 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7.82%，占证券交易总额的 82.03%；2009 年网上证券交易金额为 13,635.29 亿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90.35%，占证券交易总额的 80.82%；2010 年 1~6 月网上证券交易金额为 5,878.39 亿元，占证券交易总额的 76.18%。

(2) 证券经纪业务市场占有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证券经纪业务的市场份额基本保持在 1.4%左右，在国内证券公司排名保持在前 20 名，具体情况如下：

表 4-5-5 本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纪业务交易、排名及份额 单位：亿元、%

种类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交易额	排名	份额	交易额	排名	份额	交易额	排名	份额	交易额	排名	份额
股票	7518.04	18	1.66	15,964.55	18	1.49	7,635.23	20	1.43	13,199.87	16	1.44
基金	55.60	24	0.71	169.52	20	0.82	171.14	17	1.47	183.45	22	1.13
小计	7573.64	18	1.64	16,134.07	18	1.48	7,806.37	20	1.43	13,383.32	16	1.43
债券	200.74	10	0.35	302.29	9	0.37	137.04	9	0.24	47.69	N.A	0.23

- 注：1、股票基金交易量的交易品种包括股票、封闭式基金；债券交易量不包括债券回购交易。
 2、上表数据中股票基金交易量含基金分仓、自营、受托资产管理、子公司买卖股票基金交易量；债券交易量含基金分仓、自营、资产管理、子公司买卖债券。
 3、数据来源：深、沪交易所，包括公司所有席位交易，与证券业协会公布数据口径不同。

(3) 证券经纪业务地区分布

从区域分布来看，长江证券营业部收入主要来自湖北省以及广东、上海、北京、四川、重庆等地区，经济大省、直辖市营业部收入相对高出其他地区营业部，2009 年度公司证券营业部均营业收入为 2,962.66 万元。2009 年公司营业部及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如下表：

表 4-5-6 本公司 2009 年证券经纪业务地区分布情况

地区	营业部家数	营业收入（万元）	比重
湖北	19	83,344.50	41.99%
广东	11	16,293.02	8.21%
上海	7	19,259.21	9.70%
北京	3	11,296.36	5.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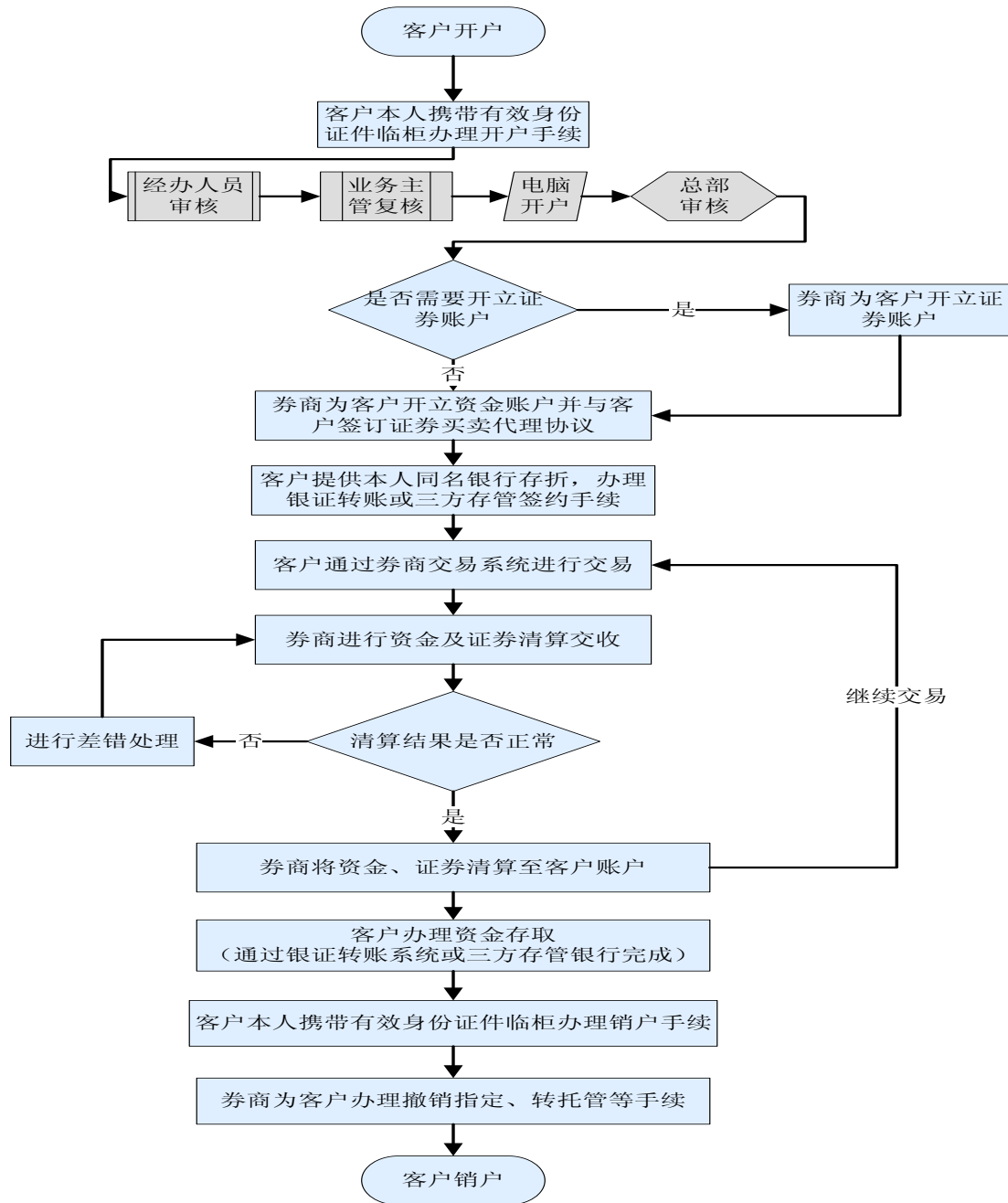
地区	营业部家数	营业收入（万元）	比重
四川	3	10,288.51	5.18%
福建	3	7,422.73	3.74%
黑龙江	3	12,510.48	6.30%
重庆	3	4,846.33	2.44%
辽宁	2	5,657.19	2.85%
浙江	2	4,580.93	2.31%
江苏	2	2,749.76	1.39%
山东	2	4,110.11	2.07%
新疆	2	2,741.55	1.38%
天津	2	3,592.61	1.81%
陕西	1	3,834.19	1.93%
河南	1	4,791.26	2.41%
湖南	1	1,179.26	0.59%
合计	67	198,498.00	100.00%

注：上表营业部数据未包含长江期货在湖北、上海和北京地区的6家期货营业部。

（4）证券经纪业务流程

本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图 4-5-4 本公司证券经纪业务流程图



2、证券自营业务

本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由证券投资总部和资金营运部负责管理。其中，证券投资总部主要负责权益类自营业务的投资决策、投资操作；资金营运部主要负责经营性资金流动性管理、固定收益类证券自营投资、上交所固定收益平台及银行间债券市场做市。

表 4-5-7 本公司最近三及一期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 1-6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已实现 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54.42	46,969.42	-1,149.80	149,827.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956.43	4,447.98	59,761.27	84,429.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77.31	111.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5,846.94	4,881.71
	小计	32,910.85	51,417.40	84,535.72	239,249.90
公允价值 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38.83	17,150.34	-7,146.59	-8,326.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21,593.52	26,567.43
	小计	-13,238.83	17,150.34	-28,740.11	18,241.05
合计	19,672.02	68,567.74	55,795.61	257,490.95	

证券自营业务是长江证券另一主要收入和利润来源。证券自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证券自营的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007 年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 257,490.95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51.89%。在 2008 年证券市场行情出现大幅回落的情况下，长江证券的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 55,795.61 万元，占其同期营业收入的 26.91%。2009 年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 68,567.74 万元，较 2008 年增长 22.89%，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21.46%，2009 年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在行业排名第 8 位。2010 年 1~6 月投资收益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为 19,672.02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 15.89%。

公司证券自营业务一直坚持价值挖掘和组合投资，操作手法稳健，投资风格逐步成熟，形成并保持了自身特色。在证券市场持续低迷时期，公司较好地控制了自营规模，把握了市场运作规律，有效地规避了市场风险。近几年来，公司在积极完善投资决策制度和风险管理的基础上，不断探索证券自营业务盈利模式的转变，使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效益始终保持行业较高水平。

公司确定了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和与各相关业务部门分级决策的投资决策原则，并严格据此开展各项投资业务。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的集中决策机构，全权负责投资业务的资产配置计划和重大项目的投资决策。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设主任委员一名，由公司分管证券自营业务的副总裁担任；设委员若干名，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研究负责人和与投资业务相关的业务部门负责人组成。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通过定期和不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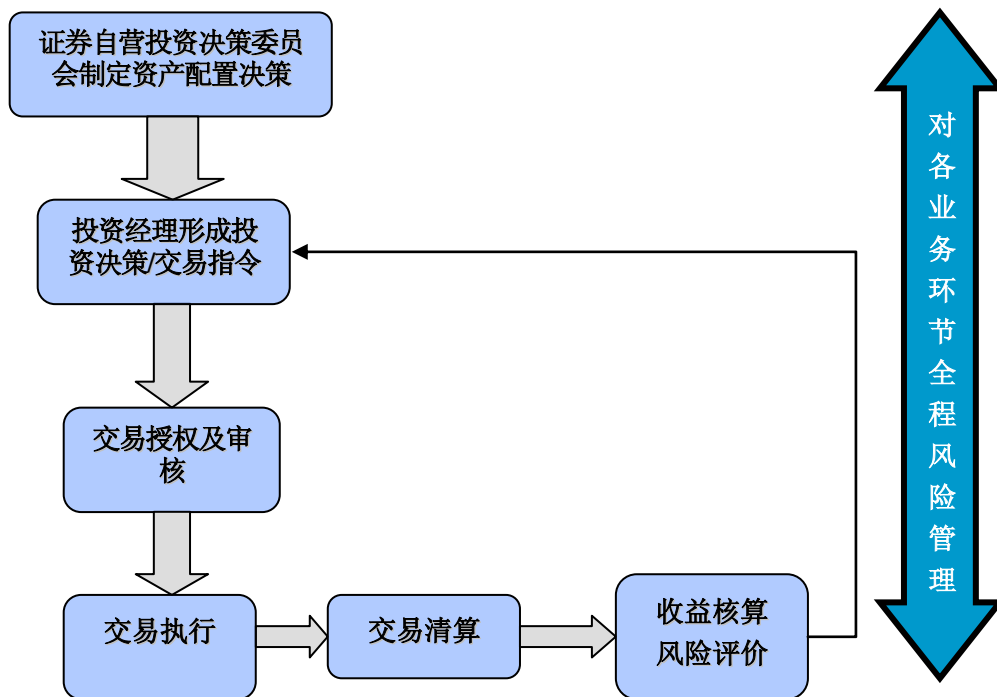
期会议的形式，依据公司各相关部门提供的背景资料和研究分析报告，结合公司经营目标，确定公司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投资业务资产配置方案，决定投资决策和投资目标。

各相关业务部门是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的执行和次级决策机构，必须严格执行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并依据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的资产配置决议，制定具体的资产配置操作计划、投资操作计划和风险控制措施，不断优化证券资产配置和风险配比，创造投资收益。

为了完整、系统地开展证券自营业务风险控制工作，公司依据自身经营特点，在部门内部实行岗位双人、双职、双责，建立了相关部门、相关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的风险控制体系。在公司层面上，风险管理部、法律事务与合规管理部和稽核监察部则从不同角度对自营业务进行全面监控。

本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流程如下：

图 4-5-5 本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流程图



3、投资银行业务

本公司投资银行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长江保荐和公司固定收益总部负责。

(1) 长江保荐经营情况

2010年8月前，本公司的股票、公司债、企业债承销业务系由长江保荐负责。2010年8月起，长江保荐经营范围变更为证券（限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承销与保荐。

长江保荐最近三年一期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表 4-5-8 长江保荐最近三年一期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 单位：万元

收入明细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7,108.79	15,734.06	4,822.23	2,009.76
保荐业务净收入	1,400.00	1,950.00	950.00	219.00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35.20	619.00	1,388.50	1,275.50
合计	8,643.99	18,303.06	7,160.73	3,504.26

① 股票承销情况

2007年，长江保荐共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分销3只；2008年完成非公开发行主承销2只，分销1只，配股主承销1只；2009年完成配股主承销2只，非公开发行主承销3只，2010年1—6月完成了股票主承销3只。根据证券业协会的数据，按股票主承销金额排名，2007年、2008年、2009年分别排名第50名（含债券承销金额的排名）、第12名、第6名；按主承销家数排名，2007年、2008、2009年分别排名第46名（含债券承销家数的排名）、第19名、第15名。2007年—2009年，长江保荐共完成财务顾问项目82个，收入3,283万元。

② 企业债和公司债承销情况

2007年，长江保荐共完成企业债主承销2只，副主承销3只，分销9只；完成公司债分销1只。2008年，共完成企业债主承销1只，分销4只。2009年，共完成企业债主承销3只，副主承销2只，分销23只；公司债副主承销1只，分销4只。2010年1—6月，完成企业债主承销2只，副主承销3只，分销10只。按企业债主承销金额排名，2007年、2008、2009年排名分别为第21、16、19名。

(2) 固定收益总部经营情况

2010年8月前，公司固定收益总部主要负责：国债、金融债券、次级债承

销；短期融资券承销和债券融资新品种的研究开发；2010年8月起，除股票、上市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以外的证券承销业务均由公司固定收益总部负责。

固定收益总部债券承销业务情况如下：

① 国债和政策性金融债承销：公司自1992年至今为交易所债券市场国债承销团成员，2004年开始成为记账式国债承销团成员，2005年和2006年又分别加入国家开发银行金融债承销团和农业发展银行金融债承销团，目前为国开行金融债券承销团A类成员。2007年~2010年6月30日共承销国债107期，合计261.6亿元；承销国开行金融债81期，合计297亿元；承销农发行金融债36期，合计112.3亿元。固定收益总部之债券承销情况如下：

表 4-5-9 债券承销情况表

单位：亿元

时期	记账式国债承销			国开行金融债承销			农发行金融债承销		
	期数	金额	排名	期数	金额	排名	期数	金额	排名
2007年	23	78.4	5	24	79.1	11	14	36.6	4
2008年	24	88	7	25	118.1	N.A	14	56.4	N.A
2009年	40	62.6	15	19	53.1	11	4	8.3	N.A
2010年1~6月	20	32.6	17	13	46.7	N.A	4	11	14

资料来源：根据中国债券信息网资料整理

② 短期融资券承销：公司2007—2010年6月30日累计参加短期融资券承销团63家，累计承销规模45.73亿元。

表 4-5-10 短期融资券承销情况表

年份	家数	金额（亿元）	排名
2007年	14	9.15	N.A..
2008年	14	18.03	N.A..
2009年	22	8.05	N.A.
2010年1~6月	13	10.5	N.A

4、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主要由资产管理总部负责开展。本公司可进行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公司2007年至2010年6月30日成立的集合理财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表 4-5-11 集合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批复文号	成立日期	募集规模	计划类型	主要投资方向
长江超越理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监许可 [2008]306 号	2008.4.24	100,728.67	非限定性	证券投资基金及一级市场申购
长江超越理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监许可 [2008] 836 号	2009.1.5	26,934.94	非限定性	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
长江超越理财增强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监许可 [2008] 1247 号	2008.12.18	19,747.69	限定性	固定收益类及现金类品种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监许可 [2009] 478 号	2009.8.5	150,895.11	非限定性	权益类和固定收益类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稳健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监许可 [2009] 996 号	2009.12.2	124,524.18	限定性	固定收益类、现金类及新股申购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基金管家 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监许可 [2009] 1194 号	2010.2.10	89,630.38	非限定性	证券投资基金、固定收益类资产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趋势掘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证监许可 [2010] 183 号	2010.6.2	142,105.12	非限定性	权益类品种、现金类品种及固定收益类品种

2009 年，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在坚持稳健规范经营的基础上，通过不断丰富产品线、搭建销售体系平台和提升投资管理水平，取得了重大突破。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首次进入行业第一梯队。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5 只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总市值为 31.48 亿元，全行业排名第 9 位；2009 年实现受托资产管理收入 0.67 亿元，全行业排名第 7 位，具体情况如下：

表 4-5-12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情况

产品	份额（亿份）	市值（亿元）	当期收益率%	累计收益率%
长江超越理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04	3.37	18.54	13.38
长江超越理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6	1.75	29.69	29.69
长江超越理财增强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57	2.68	8.95	9.44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23	11.22	9.63	9.63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稳健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45	12.46	0.04	0.04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 7 只集合理财产品，总市值为 42.63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表 4-5-13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规模情况

产品	份额 (亿份)	市值 (亿元)	当期收益率%	累计收益率%
长江超越理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22	2.09	-9.54	2.78
长江超越理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12	1.12	-9.08	18.82
长江超越理财增强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55	3.76	1.32	10.82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61	6.09	-12.79	-4.39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稳健增利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87	7.84	-0.46	-0.42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基金管家 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7.94	7.55	-4.91	-4.91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趋势掘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4.21	14.17	-0.26	-0.26

2007 年，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为 2 亿元；2008 年，由于证券市场行情大幅下滑，公司主动收缩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于 2008 年末全部结清；2009 年末，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为 1.61 亿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定向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为 1.24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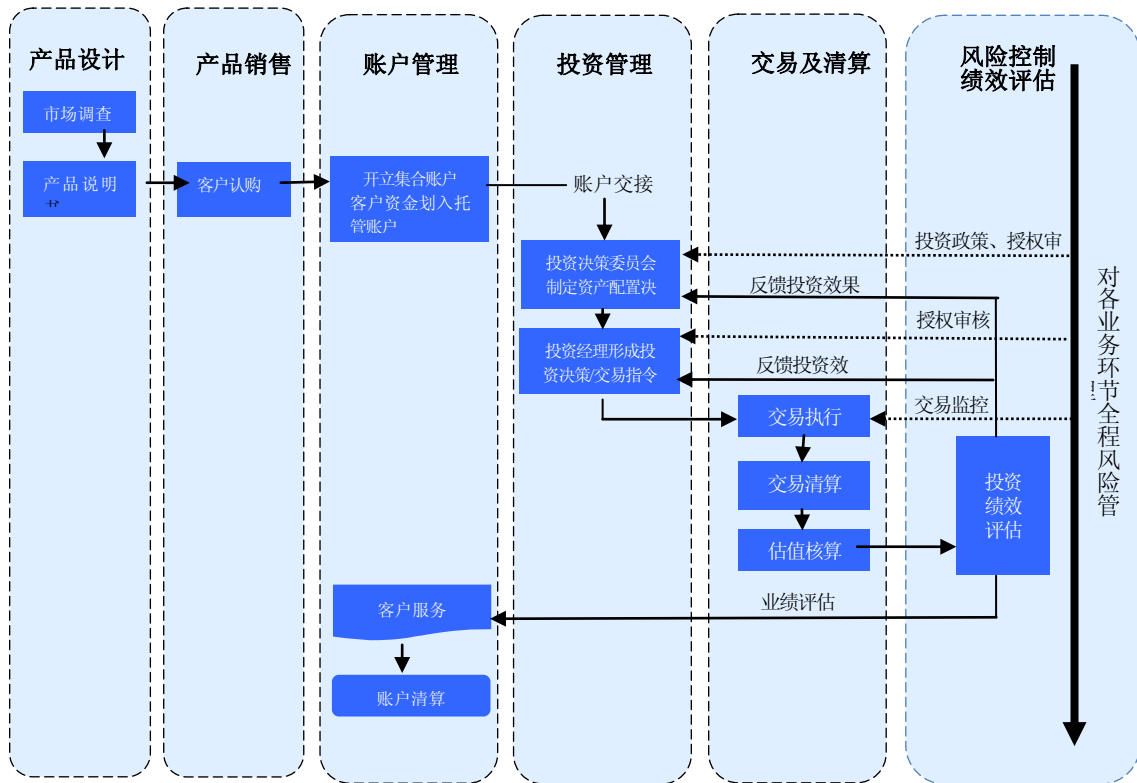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受托资产管理业务状况如下：

表 4-5-14 最近三年及一期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情况

项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平均资产管理规模 (万元)	342,026.37	152,039.08	75,246.81	11,762.37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万元)	2,306.98	6,681.39	1,000.63	742.92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 (%)	1.86	2.09	0.48	0.15

目前，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流程如下：

图 4-5-6 本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流程图



5、证券研究业务

公司坚持把研究能力和客户服务作为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十多年来，公司研究部坚持独立发表自己的观点和见解，服务核心客户，在策略研究、化工、机械、汽车、消费、医药等行业研究领域取得一定的成果，连续两年被《新财富》评为进步最快研究机构第一名。

公司一直非常重视对研究业务资源的投入，在业内率先建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也积累了一批研究人才。2005 年以来，公司实施研究转型，再造研究咨询业务流程，强化了价值挖掘和客户服务的核心职能，并将研究部门重心迁移到上海，与武汉总部实现了研究咨询业务的双基地互动。目前研究部拥有一支较成熟的研究队伍，主要涵盖策略和行业两个大的研究领域。

在客户服务方面，向专业投资机构提供标准化、常规化的研究服务，向非基金类机构提供特色研究服务，向个人投资者提供全面理财服务，并推出了“短信直通车—长江证券快讯”收费产品等系列产品。

(1) 研究部最近三年一期人员构成情况

表 4-5-15 研究部人员年龄结构

单位：人

年龄结构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30岁（含）及以下	36	27	38	30
30-35岁（含）	9	3	4	5
36-40岁（含）	5	4	4	6
40岁以上	2	2	2	2
合计	52	36	48	43

表 4-5-16 研究部人员学历结构

单位：人

学历结构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大学	3	5	5	4
硕士研究生	46	26	38	35
博士研究生（含博士后）	3	5	5	4
合计	52	36	48	43

表 4-5-17 研究部人员技术职称结构

单位：人

技术职称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首席、资深分析师	10	10	12	16
高级分析师	17	6	10	16
分析师	20	13	10	8
助理分析师	0	4	13	0
行政人员	5	3	3	3
合计	52	36	48	43

（2）研究部最近三年研究成果及研究投入

研究部覆盖二十多个研究领域，包括宏观和策略研究、金融工程研究，以及十几个行业研究。

表 4-5-18 研究成果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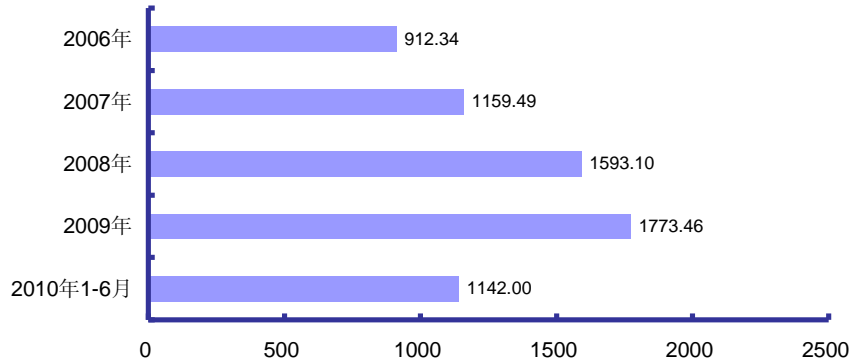
单位：篇

研究成果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宏观和投资策略报告	248	309	219	149

研究成果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行业报告	405	665	377	125
公司报告	479	656	698	712
其它报告	226	451	462	477

图 4-5-7 长江证券近年研究投入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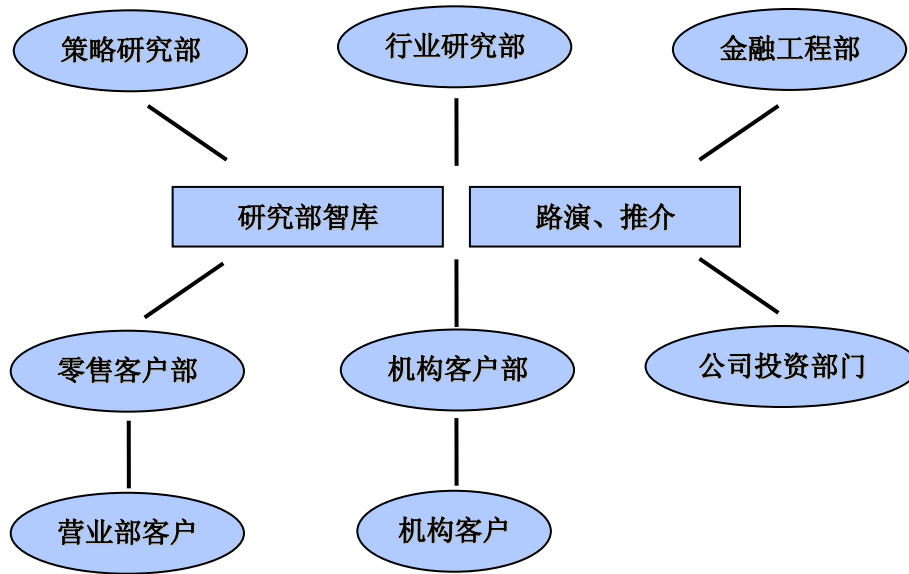


(3) 研究业务对其他业务的提升

公司研究部具有前台部门的特征，同时更有后台部门的本质。研究服务方面，除了为各业务部门及时提供具有前瞻性和研究深度的各类分析报告外，更体现在协助公司业务部门挖掘和扩展业务机会，提升现有客户价值量，推动核心客户群体的尽快形成。另外，公司研究部在专业人员支持方面，主要体现为作为新员工的实习基地，为公司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提供人员储备。

(4) 研究业务流程

图 4-5-8 长江证券研究业务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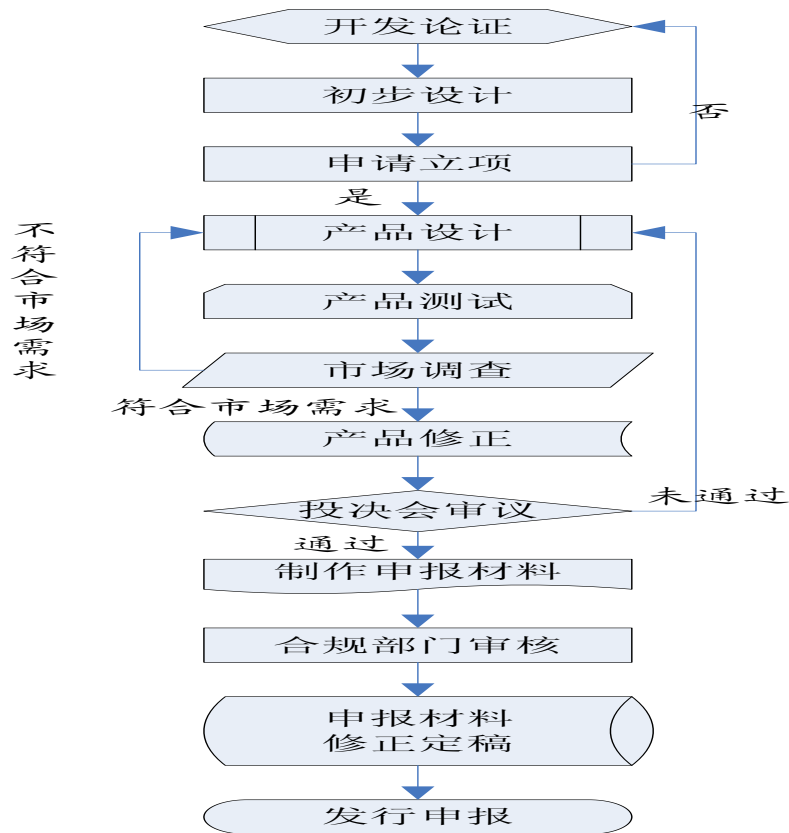


6、金融衍生产品业务

为积极开展创新业务，发掘新的利润增长点，原长江证券于 2006 年初成立了金融衍生产品部。金融衍生产品部的基本职责是建立并完善金融衍生产品业务风险控制体系，制定业务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负责金融衍生产品业务的市场推广和客户服务；负责金融衍生产品的避险管理和提供流动性服务。

长江证券金融衍生产品开发业务流程图如下：

图 4-5-9 长江证券金融衍生品开发业务流程图



公司先后共创设了武钢认购、武钢认沽等 12 只权证，其中武钢认沽权证创设首日长江证券以创设份额 2 亿份排在 10 家创新试点证券公司第 2 位。2007 年，公司创设了南航认沽等 4 只权证，共创设权证 5.41 亿份，注销权证 2.49 亿份，在 26 家券商中创设权证份额排名第 12 位；2008 年公司创设并注销南航权证 3.62 亿份。在开展权证创设与注销业务期间，公司严格遵守相关管理规定，并根据监管要求对创设权证进行了有效管理。

7、期货经纪业务

本公司期货经纪业务通过长江期货进行运作和管理。目前长江期货已获得相关监管机构核准的经营商品和金融期货经纪业务资格、金融期货交易结算业务资格和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核准的交易结算会员资格。

长江期货在《证券时报》社首届中国优秀期货公司评选活动中，被评为“最具成长性期货公司”之一，并被百度财经评为“2008 年亿万网民心目中十大最具影

响力的期货公司”。2009年，长江期货荣获郑州商品交易所“2009年品种优胜奖（棉花）十强”和2009年交易进步奖前五强。截至2010年6月30日，长江期货共有7家营业部，其中2008年新开营业部5家。

最近三年及一期，长江期货经营业绩情况如下：

表 4-5-19 长江期货经营业绩情况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收入（万元）	4,636.65	6,832.11	3,370.60	2,011.93
利润总额（万元）	1,378.93	2,871.54	807.43	660.67
净利润（万元）	1,034.46	2,168.85	600.42	516.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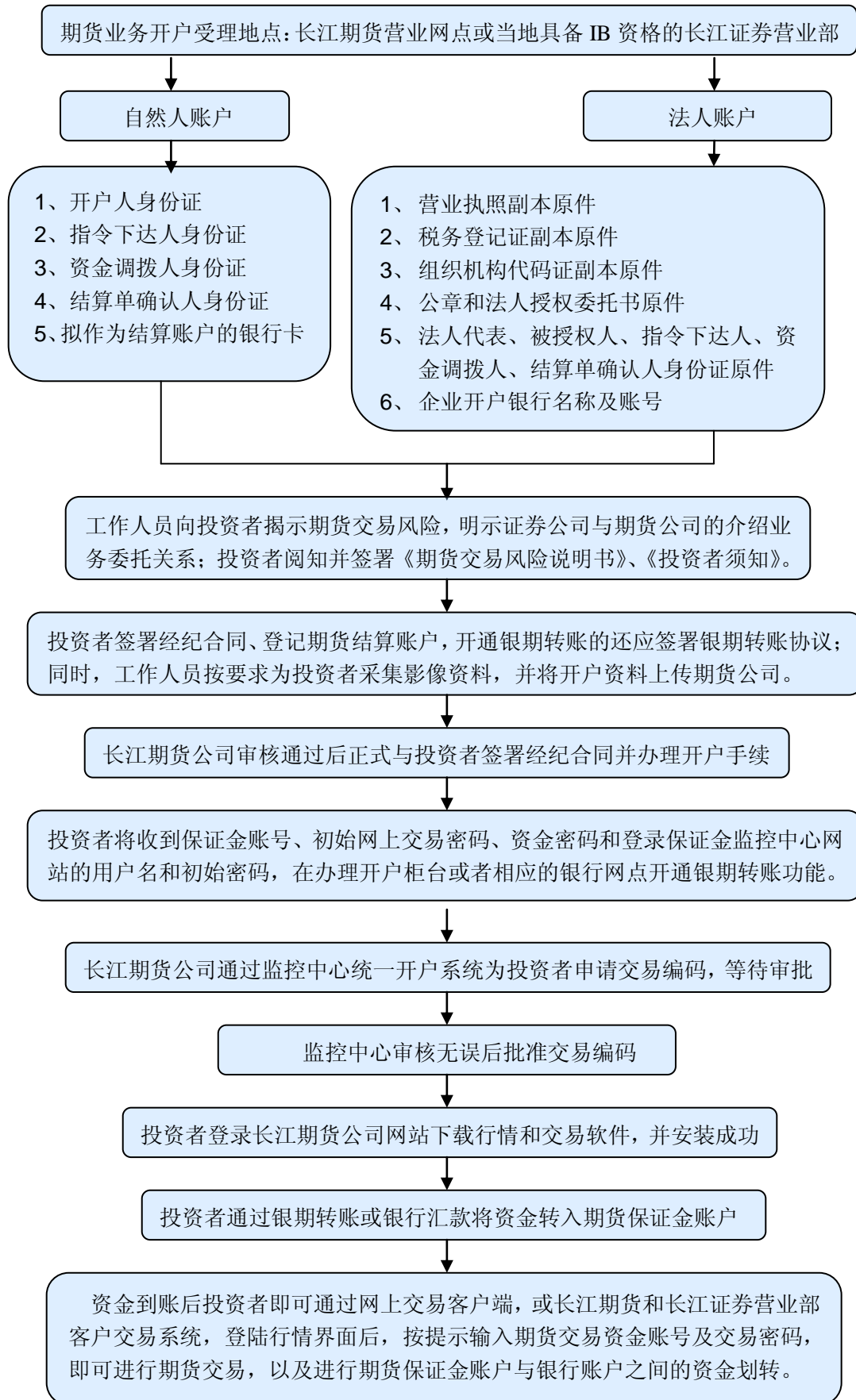
最近三年及一期，长江期货经营及市场占有率情况如下：

表 4-5-20 长江期货的经营情况及市场占有率情况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代理交易量（手）	8,811,601	11,601,195	6,592,053	2,937,577
成交额（亿元）	7,534	6,954	3,610.13	1,533
市场占有率（‰）	6.40	5.33	5.0	3.75

长江期货开户及交易流程如下：

图 4-5-10 长江期货开户及交易流程图



8、直接投资业务

2009年8月10日，中国证监会下发《关于对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试点的无异议函》，正式批准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2009年12月8日，长江资本正式成立，标志着公司直接投资业务正式启动。目前该公司的注册资本为5亿元人民币。作为国内证券行业资本比较雄厚的直投公司，其定位于以湖北为根据地，储备一批高收益、高成长的优质项目。随着该业务的逐步开展和项目的逐渐成熟，直投业务将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截至2010年6月30日，长江资本已投资项目1个，具体如下：

项目全称	投资日期	投资金额（万元）	总股本（股）	持股比率
北京志诚泰和数码办公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0-6-9	2,230	63,800,000.00	6.9906%

六、本公司主要资产

（一）固定资产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6-1 本公司固定资产明细 单位：元

固定资产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1,886,599.69	41,921,250.12	159,965,349.57	79.24%
电子设备	215,121,007.17	156,275,654.59	58,845,352.58	27.35%
办公设备	23,448,170.79	13,540,620.97	9,907,549.82	42.25%
安全防卫设备	1,756,102.14	1,280,295.23	475,806.91	27.09%
运输设备	16,172,677.74	8,419,479.23	7,753,198.51	47.94%
机器设备	36,439,810.94	25,320,300.13	11,119,510.81	30.51%
合计	494,824,368.47	246,757,600.27	248,066,768.20	50.13%

1、公司自有房产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3 处房屋的产权。具体情况如下：

表 4-6-2 自有房产明细

房产名称	产权证号	坐落位置	面积(M2)	土地使用 权	用途	他项 权利
上海市汉口路 办公楼	沪房地黄字(2008) 第 004449 号	上海市汉口路 130 号	2,435.00	出让	办公	无
宜昌办公楼	宜市房权证伍家区 字第 0246855 号	宜昌市夷陵大道 150 号	3,197.91	出让	商业 住宅	无
长江证券大厦 房屋	武房权证江字 2008004978 号	武汉江汉区新华下 路特 8 号	25,259.83	出让	办公	无

2、公司承租的房屋

公司租赁使用的房屋均已与出租人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该等房屋均为公司办公或营业使用。

(二) 无形资产

1、交易席位

最近三年及一期，长江证券的交易席位费账面净值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4-6-3 交易席位账面净值

单位：万元

交易场所	席位数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6 月 30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上交所 A 股	66	65.67	104.16	447.18	716.69
上交所 B 股	4	8.30	15.01	39.42	192.45
深交所 A 股	40	46.13	67.52	264.69	513.19
深交所 B 股	3	13.96	22.53	39.67	56.80
期货交易席位	3	140.00	140.00	140.00	140.00
合计	116	274.06	349.22	930.96	1,619.13

2、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

最近三年及一期，长江证券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表 4-6-4 软件及其他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软件及其他	1,820.81	1613.43	1,422.17	1,164.98

3、商标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如下：

表 4-6-5 公司拥有的注册商标明细

序号	注册证号	注册人	核定类别	有效期限截至日期
1	76414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5-8-27
2	76414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5-8-27
3	76414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5-8-27
4	4106913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16 类	2017-4-6
5	4106914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8-6-20
6	124396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9-1-27
7	124396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9-1-27
8	147595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0-11-13
9	173985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2-3-27
10	1769611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2-5-13
11	176961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2-5-13
12	173985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8 类	2012-03-27
13	456950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9-04-06
14	4569507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8-10-13
15	4569506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8-10-13
16	538055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19-10-27
17	6037158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 36 类	2020-3-6

以上商标均未设置质押或其他第三方权利。

4、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4 宗土地的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表 4-6-6 土地使用权详细情况

序号	使用权证号	坐落位置	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用途	他项权利
1	武国用(2009)第65号	江汉区新华下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6,183.24	出让	其他商服用地	无
2	宜市国用(2008)字第120301040-3号	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大道150号	629.53	出让	金融保险用地	无
3	沪房地黄字(2008)第004449号	上海市汉口路130号	613.00	出让	办公	无
4	宜市国用(2008)第180301018-3号	宜昌市龙盘湖风景区	200,004.23	出让	城镇住宅用地	无

注：上述 1-3 宗土地使用权在固定资产科目核算；第 4 宗土地使用权在抵债资产科目核算。

七、本公司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变化

(一) 上市以来历次筹资情况

上市以来的筹资分两个阶段：石炼化阶段和长江证券阶段，具体的筹资情况如下：

表 4-7-1 历次筹资情况

首发前期末净资产额（石炼化）		91,190.25 万元（1997 年 3 月 31 日）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
历次筹资情况	石炼化阶段	1997 年 7 月 24 日	IPO	68,880.00 万元
		1999 年 11 月 4 日	配股	24,566.63 万元
	长江证券阶段	2009 年 11 月 9 日	配股	320,226.15 万元
		合计		413,672.78 万元
本次发行前期末合并净资产额		876,854.79 万元（2010 年 6 月 30 日）		

(二)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最近三年公司保持了较高的现金分红比例，详细情况如下：

表 4-7-2 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9年	868,493,535.60	1,372,001,538.58	63.30%
2008年	167,480,000.00	701,627,150.25	23.87%
2007年	837,400,000.00	2,363,668,752.73	35.43%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26.66%

（三）报告期净资产变化情况

表 4-7-3 净资产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净资产	8,768,547,885.76	9,124,346,868.57	4,603,356,998.01	5,490,469,786.37

八、本公司及股东的主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及其履行承诺情况

1、股权分置改革承诺

在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后，持有合并后存续公司 5%以上股份的原长江证券股东海尔投资、湖北能源及其关联方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海欣股份、锦江股份及其关联方上海锦江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泰达投资已分别承诺在所持原长江证券股权换为存续公司的股份并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存续公司股份。原长江证券其他股东承诺将按照《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履行股份锁定 12 个月义务。

2、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履行情况

2007 年 12 月 28 日，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湖北省汉江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将湖北仙桃毛纺集团有限公司所持公司 20,127,493 股限售股份过户至湖北迈亚股份有限公司名下。此外，公司其他有限售条件股东所持股份在承诺的限售

期内均未发生变化。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限售股东均履行了限售承诺。

（二）2009 年配股时股东认配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2009 年配股时主要股东认配承诺

在 2009 年公司配股时，海尔投资、湖北能源和泰达投资出具了全额认购可配股份的承诺函。海欣股份和锦江股份出具了全额认购可配股份的意向函。

2、2009 年认配承诺的履行情况

上述几家公司严格履行了认配股份承诺。

（三）公司第一大股东就保持公司独立性和避免同业竞争出具的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1、第一大股东就保持公司独立性和避免同业竞争出具的承诺

（1）海尔投资关于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07 年 1 月，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就保持公司独立性作出承诺：

“本公司为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江证券’）股东。因石炼化拟以新增股份方式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成为石炼化的非流通股股东。本公司就成为石炼化非流通股股东后与石炼化的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事项承诺如下：

本公司在成为石炼化的股东后，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利用股东身份影响石炼化的独立性，保持石炼化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

（2）海尔投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于 2007 年 1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目前未从事与长江证券构成竞争的业务；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本公司将来也不从事与石炼化构成竞争的业务”。

2、公司第一大股东就保持公司独立性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严格履行了保持公司独立性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四）公司承诺事项及其履行情况

1、公司承诺事项

2007 年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时，原长江证券曾就以下事项作出承诺：

（1）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客户交易保证金第三方存管上线的统一安排，确保在 2007 年 8 月底前，公司所有营业部上线第三方存管系统，并且所有新开户客户进入第三方存管系统，所有合规客户（开户资料准确完整、客户身份真实、资产权属关系清晰的合格存量客户）全部进入第三方存管系统。

（2）公司上市后，将修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在公司章程中载明：“未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否则应限期改正；未改正前，超出 5%以上股份不得行使表决权”。

（3）公司上市后，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忠实地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同时，还将结合证券公司的特点，在定期报告中充分披露客户资产保护状况，以及由证券公司业务特点所决定的相关风险及风险管理情况、公司合规检查、创新业务开展等信息，公司将进一步采取切实措施，强化对投资者的风险提示和风险教育。

（4）公司上市后，公司将进一步严格按照《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规定，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监控机制，建立对风险的实时监控系

统，加强对风险的动态监控，增强识别、度量、控制风险的能力，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5) 为顺利完成石炼化与原长江证券的资产交割，原长江证券及其股东曾出具承诺函，承诺“自石炼化为本次重组之目的领取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后的六个月内，将原登记在长江证券名下的资产过户到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名下。如果未能在上述时间内完成资产过户手续，由我公司和长江证券其他股东向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6) 原长江证券在 2007 年底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并上市时，承诺 2008 年净利润不低于 6.74 亿元。

2、公司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公司所有营业部已上线第三方存管系统，并且所有新开客户、所有合规客户全部进入第三方存管系统。

(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章程中已明确载明：“未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否则应限期改正；未改正前，超出 5%以上股份不得行使表决权”。

(3) 公司制定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审议通过。公司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信息披露的各项规定，诚信地履行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并结合证券公司的特点，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客户资产保护状况，以及由证券公司业务特点所决定的相关风险及风险管理情况、公司合规检查、创新业务开展等信息。

(4) 公司建立了包括部门内控、部门互控以及公司层面监控的三道内部控制防线，设立了法律事务与合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和稽核监察部三个风险管理职能部门，全面负责公司各项业务的合规审核及经营风险的管理，对风险进行事前、事中、事后全程管理。公司建立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体系，如实编制真实、准确、完整的净资本计算表和风险控制指标监管报表，公司各项风险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5)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签署日，原长江证券无需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所有权即可转移的资产，现已全部转移给了长江证券。对于需要办理权属变更登记手续方能转移所有权的资产，包括土地、房产和商标权，权属权利人现已全部变更至公司。

(6) 公司 2008 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7.02 亿元，实现了重大资产重组并上市时关于公司 2008 年度业绩的承诺。

九、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五条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在保证公司业务对净资本监控要求的基础上，公司现金股利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十、本公司人力资源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

本公司董事会现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 7 名非独立董事，4 名独立董事。公司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并可连选连任，但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公司董事及其主要工作经历如下：

(1) 独立董事

王明权先生，长江证券独立董事。1947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第 11 届全国人大代表、全国人大财经委员会委员，中国

企业改革与发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导师，上海财经大学兼职教授，中南财经政法大学金融学院兼职教授。第 9 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共 16 届中央候补委员。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宗关办事处信贷员，中国人民银行武汉市分行副科长、副处长、副行长；武汉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兼市体改委副主任；武汉市人民政府副市长兼外办党组书记、主任；交通银行副行长、党组成员、副董事长，交通银行行长、党委（组）书记、副董事长（其间兼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董事长）；中国光大（集团）总公司董事长、党委（组）书记（其间兼任中国光大银行董事长、党委书记；光大证券公司董事长；申银万国证券公司董事长）；香港上市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国光大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

秦荣生先生，长江证券独立董事。1962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现任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党委书记，中国审计学会副会长，中国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财政部中国注册会计师考试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清华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等兼职教授。

汤欣先生，长江证券独立董事。1971 年出生，清华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担任北京市、深圳市及珠海经济特区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金融街控股及中国东方红卫星等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证监会第一、第二届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先后在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获得学士、硕士学位，1998 年获民商法学博士学位。1998 年至 2000 年在北京大学法学院从事博士后研究工作，荣获北京大学法学院 1999 年度“十佳教师”称号。2000 年以后在清华大学法学院任教，曾获“清华大学青年教师教学优秀奖”。2002 年在美国 University of Washington 法学院访问研究，研究专题为“公司治理结构的现代化”；2007 年先后应邀作为客座教授，在台湾大学法学院和美国 Columbia University 法学院讲授“证券法”和“比较公司治理”课程。

高培勇先生，长江证券独立董事。1959 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财政与贸易经济研究所所长、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财贸经济系主任，《财贸经济》杂志主编。曾任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院副院长兼培养管理处处长、校长助理兼教务处处长。兼任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应用经济学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国际税收研

究会副会长、中国税务学会学术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财政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城市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税务咨询协会理事、北京市财政学会副会长、北京市经济学总会理事等社会职务以及二十余所高等学校特聘或兼职教授。入选人事部“百千万人才工程计划”、教育部“跨世纪优秀人才培养计划”、北京市“百人工程计划”。

(2) 非独立董事

胡运钊先生，长江证券董事长、党委书记、长江资本董事长、长信基金董事。1948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北省经委工业处副处长，湖北省经委工业处处长，黄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中共黄石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湖北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湖北省人民政府副秘书长（正厅级）、办公厅主任、办公厅党组副书记，原长江证券党委书记。

崔少华先生，长江证券副董事长。1957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海尔集团副总裁、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海尔纽约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青岛市商业银行董事。曾任吉林省延边州财政局科长、吉林省延边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1993 年调入海尔集团公司，历任青岛海尔电冰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董事、副总经理。

戴敏云先生，长江证券董事，上海顶势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70 年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国泰证券有限公司发行部副经理，华夏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中富证券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瀚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裁。

肖宏江先生，长江证券董事。1956 年出生，中共党员，湖北武汉人，大学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湖北能源董事长、党委书记，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曾任湖北省电力局副局长，湖北省电力开发公司总经理，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徐文彬先生，长江证券董事。1953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海欣股份董事长兼党委书记。曾任上海市松江建设委员会党委书记，松江小昆山镇党委书记，松江洞泾镇党委书记，海欣集团党委书记、副总裁、总

裁。

张宝华先生，长江证券董事。1951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现任上海锦江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金融事业部董事长，深圳中航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锦江股份副董事长、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任上海新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副董事长。

朱文芳女士，长江证券董事。1967 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泰达投资证券部经理。曾任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曾在兰州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宣传部、天津开发区工业投资公司企划部、天津泰达集团投资部等处任职。

2、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 6 名监事组成，其中 3 名职工监事，监事可连选连任。

公司监事及其主要工作经历如下：

王新海先生，长江证券监事。1966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职于中国土产畜产进出口总公司，从事资金股权、产权管理工作。曾任中国木材进出口公司会计员，中国地毯进出口公司财务部副经理、主管经理；总公司资产管理部、财务部部门经理。

刘建波先生，长江证券监事。1956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主任。曾任葛洲坝集团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葛洲坝集团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葛洲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刘建红女士，长江证券监事。1968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学学士。现任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投资管理部高级经理。曾任北京市纺织品公司会计，商业部商业信息中心会计主管，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全资下属公司财务部总经理。

田丹先生，长江证券监事会召集人，职工监事，长信基金董事长。1958 年生，中共党员，硕士，经济师，曾任湖北省军区参谋、秘书，中国人民银行湖北

省分行金融调研处科长，湖北证券证券交易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三峡证券公司副总经理，湖北证券董事、副总裁，原长江证券董事、副总裁、财务负责人，原长江证券董事、总裁。

梅咏明先生，长江证券职工监事、法律事务与合规管理部主管，长欣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6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北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庭书记员、助理审判员、审判员，湖北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副庭长，原长江证券资产保全部总经理。

熊雷鸣先生，长江证券职工监事，长江证券财务总部副主管，兼任长江资本董事、诺德基金监事。1970年生，硕士，会计师。曾任湖北证券财务总部业务主管、副经理、经理，原长江证券财务总部副总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主要工作经历如下：

胡刚先生，长江证券常务副总裁、证券投资总部主管、长江期货董事、长江资本董事。1967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北证券资产管理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原长江证券证券投资总部主管、金融衍生产品部主管，长江证券副总裁、营销管理总部主管。

马莉女士，长江证券副总裁、机构客户部主管、上海代表处主管、诺德基金董事。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湖北证券资产管理事业部副总经理，债券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原长江证券总裁助理、北方总部总经理、国债业务室总经理、长江保荐董事长。

李国洪先生，长江证券合规总监、长江保荐合规总监、长江期货监事会主席、长信基金董事。196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湖北证券债权债务中心总经理，原长江证券资产保全事业部总经理，原长江证券副总裁、办公室总经理，长江证券副总裁。

徐锦文先生，长江证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长江保荐董事。1965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国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分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国泰君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营业部总经理，国盛证券有限责任

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董腊发先生，长江证券副总裁、长江期货董事长。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职称，硕士研究生导师。曾任中南财经大学教师，原华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营业部总经理，第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总经理，原长江证券经纪业务总部副总经理，长江证券营运管理总部主管。

胡曹元先生，长江证券副总裁、信息技术总部主管、营运管理总部主管、长江期货董事。1965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华中理工大学讲师，中国教育科研计算网华中网络中心 NIC 部主任，原大鹏证券信息技术部开发部经理、首席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原大鹏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原大鹏证券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原长江证券信息技术中心总经理。

金艳女士，长江证券副总裁、工会主席、人力资源部主管，长江保荐监事会主席。1969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曾担任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北京代表处副总经理，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经纪事业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长。

柳杨先生，长江证券财务负责人、财务总部主管、长江保荐董事、长信基金董事。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审计师。曾任湖北证券财务总部主管、经理，原长江证券财务总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本公司董事崔少华先生 2009 年 2 月违规买卖本公司股票，被深交所予以通报批评。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崔少华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票 67,080 股，其中 50,310 股被深交所依法予以冻结。

公司适时与其进行了沟通谈话，了解情况并要求其如实向监管部门提交书面的情况说明及检查。为从中汲取教训，本公司及时研究制定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持有公司股票的行为作出了明确的公告、监管、限制等规定；同时进一步加强了对公司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的管理和培训。先后组织董事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第 16、17 期董事培训班和湖北证监局组织的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并安排董事会秘书以及相关工作人员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第 26、27 期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培训。

截至本招股意向书出具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由董事会制订，报股东大会审议决定；董事、监事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公司外部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金；独立董事津贴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确定；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公司薪酬体系决定，与岗位和绩效挂钩。

3、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从公司领取薪酬情况

表 4-9-1 董、监、高薪酬情况 单位：元

姓名	职务	2009 年
胡运钊	董事长	1,074,925
崔少华	副董事长	-
秦荣生	独立董事	80,000
王明权	独立董事	80,000
汤欣	独立董事	80,000
高培勇	独立董事	注
戴敏云	董事	-
肖宏江	董事	-

姓名	职务	2009年
徐文彬	董事	-
张宝华	董事	-
朱文芳	董事	-
王新海	监事	-
刘建波	监事	-
刘建红	监事	-
田丹	监事会召集人、职工监事	注
梅咏明	职工监事	432,598
熊雷鸣	职工监事	注
胡刚	常务副总裁	667,260
马莉	副总裁	667,260
李国洪	合规总监	548,680
徐锦文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548,650
董腊发	副总裁	544,768
胡曹元	副总裁	524,760
金艳	副总裁（2009年为监事长）	495,360
柳杨	财务负责人	457,273
合计		6,201,534

注：高培勇、田丹和熊雷鸣2009年时尚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

（四）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1、本公司员工人数及其变化

最近三年来，随着公司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员工人数也随之扩大，尤其是在2009年，公司员工人数增加近1700人。最近三年一期，公司员工人数及其变化情况如下（不含子公司员工数）：

表 4-9-2 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期间	期末在职员工人数	需承担费用的退休职工人数
----	----------	--------------

2010年6月30日	5,387	6
2009年12月31日	4,596	5
2008年12月31日	2,921	3
2007年12月31日	2,468	1

2、本公司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公司的员工结构与业务结构保持匹配以推动公司的整体发展。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员工专业构成情况如下：

表 4-9-3 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类别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研究人员	47	0.87%	33	0.72%	45	1.53%	40	1.62%
经纪业务人员	4,602	85.43%	3,883	84.48%	2,218	75.93%	1,875	75.97%
投资管理人员	30	0.55%	29	0.63%	13	0.45%	14	0.57%
资产管理人員	34	0.63%	34	0.74%	32	1.10%	32	1.29%
财务人员	147	2.73%	140	3.05%	140	4.79%	132	5.35%
信息技术人员	144	2.67%	141	3.07%	123	4.21%	110	4.46%
行政人员	105	1.95%	97	2.11%	103	3.53%	110	4.46%
其他岗位人员	278	5.17%	239	5.20%	247	8.46%	155	6.28%
合计	5,387	100%	4,596	100%	2,921	100%	2,468	100%

注：上表研究人员数据不包含研究部的行政人员。

3、本公司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员工学历构成情况如下：

表 4-9-4 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学历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博士	9	0.17%	12	0.26%	11	0.38%	9	0.37%
硕士	399	7.41%	356	7.75%	406	13.90%	383	15.52%

学历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本科	2,313	42.94%	1,901	41.36%	1,242	42.52%	1,086	44.00%
大专及以下	2,666	49.48%	2,327	50.63%	1,262	43.20%	990	40.11%
合计	5,387	100%	4,596	100%	2,921	100%	2,468	100%

4、本公司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员工年龄构成情况如下：

表 4-9-5 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年龄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人数	比例
25岁以下	1,668	30.96%	1,446	31.46%	851	29.13%	659	26.70%
25-35岁	2,446	45.41%	2,025	44.06%	1,365	46.73%	1,245	50.45%
35-45岁	1,131	20.99%	994	21.63%	611	20.92%	484	19.61%
45岁以上	142	2.64%	131	2.85%	94	3.22%	80	3.24%
合计	5,387	100%	4,596	100%	2,921	100%	2,468	100%

5、子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全资子公司长江保荐共有员工73人，长江期货共有员工181人，长江资本共有员工8人。

十一、本公司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环境及基本控制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健全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和制度规范，形成了涵盖董事会和监事会、经营管理层、内部控制职能部门、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等多层次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在业务系统、会计系统、电子信息系统、人力资源以及风险控制等方

面形成了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

1、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及证监会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三会议事规则，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经营决策权，董事会下设发展战略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薪酬与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组织实施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事项，主持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2、内部控制体系

（1）董事会和监事会

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要负责研究和评估公司的风险管理状况，提出改善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建议。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其职责主要是：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披露、审查公司内控制度等。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分别根据《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向董事会报告，对董事会负责。公司监事会依法合规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实施评价监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2）经营管理层

公司在经营管理层设立专门的风险管理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公司设合规总监，由董事会聘任，是公司的合规负责人，负责对公司及其工作人员的经营管理和执业行为的合规性进行审查、监督和检查。

（3）内部控制职能部门

合规总监分管法律事务与合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及稽核监察部等三个专门机构，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内部控制的建立实施与日常工作。

法律事务与合规管理部（以下简称“法律合规部”）负责合规风险的控制，

为公司决策和日常经营管理提供法律服务支持和合规监督保障；负责公司相关规章制度、业务办法的合规性管理；对公司重大决策、业务发展及新产品设计提供法律支持及合规性审查，防范合规风险。

风险管理部负责制定公司风险管理制度与流程，建立健全公司风险防范、监控体系；负责公司风险管理制度建设，并监督执行情况；提高风险管理的专业化和规范化水平，履行全公司规划性、综合性、监督性的风险管理职能。

稽核监察部主要负责内部审计和员工监察，对国家法律法规、公司制度的执行情况、经营管理情况及业务经营是否符合授权职责等进行稽核，履行检查与评价、咨询与服务的职能。

(4) 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

公司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在授权业务范围内履行直接的风险管理、监督职能，负有直接的、基础性的、流程化的风险管理责任。法律合规部根据《规章制度制定试行办法》的规定，对各业务部门的年度规章制度制定的工作计划进行立项审核，对其拟定的业务制度进行合规性修订，以保障业务在合规的前提下开展。同时，公司营运管理总部向各营业部派遣营运总监，对营业部业务通过日终稽核等方式进行常态化监控，主动识别、评估风险，并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和应对措施；财务总部向营业部派遣财务经理，对营业部财务核算、资金调拨、费用列支进行集中管理。

3、风险评估与风险对策

为了加强公司风险控制工作，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及效率，公司于 2007 年 10 月份完成了风险实时监控及非现场稽核系统的建设。风险实时监控系统主要根据不同的业务风险特征，设置相应的风险指标体系，系统根据各项指标对业务进行监控，并对产生的风险实时报警。通过该系统，公司可以对经营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进行实时动态监控，及时发现、评估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并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确保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在任何时点都符合监管要求。

对于经营风险，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搭建了完备的多层次内部

控制体系；以信息技术为手段，辅以一系列风险监控制度，确保公司经营层能实时地对经营过程进行监控。

对于市场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以投资规模限额、总体最大风险限额、单个业务和品种最大风险限额为核心的风险限额控制指标体系。通过对有关风险指标的跟踪测量，将绩效归因分析、业绩比较分析、股票流动性分析等方法运用到风险监控工作中来，提升对投资组合市值变动的趋势及公司承担的市场风险状况的认识，以限额管理的方式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公司可控、可测、可承受的范围內。

对于流动性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控制指标体系。公司通过完善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制度和流程，升级净资本监控系统，实施限额管理，建立压力测试机制，对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进行日常监控。

对于操作风险，公司已建立事前评估、事中实时监控、事后稽核的风险管理体系。公司法律合规部以“合规创造价值”为理念，在业务规划过程中就投入其中，对其合规、合法性进行贴身服务支持；风险管理部根据可控、可测、可承受的原则，实时对业务操作进行监控，对业务开展进行风险评估；稽核监察部加大监督力度，实施了对营业部一年一次一周的现场审计，持续对业务开展过程进行事后的合规性检查和评价。

4、授权控制

公司的授权控制主要包括三个层次：在法人治理层面，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权，建立公司的内部授权制度，确保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得以贯彻实施。在经营层面，公司在法定经营范围内，对经批准开展经营的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业务权限实行授权管理制度，公司办公会议负责制订和修改授权管理制度，各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在规定的业务、财务和人事等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严禁越权从事业务活动。各部门在开展新业务、新产品之前，需将创新项目材料提交风险管理职能部门进行风险评估，公司办公会议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各业务部门及分支机构定期对自身及所属关键业务岗位的授权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将授权执行的检查情况向风险管理部报备。在员工层面，各业务人员以明晰的岗位职责为基础，在授权范围内进行工作，各项业务和管理程序遵从公司制定的各项操作规程。

5、内部控制制度建设

内部控制制度是内部控制的载体，公司一贯对其高度重视，在业务开展的过程中坚持制度、流程先行的原则。近年来，公司制定并颁布了《规章制度制定试行办法》，对制度的立项、起草、审查、决定、公布、解释、修订和废止等事项进行规范化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依据该办法对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清理和规范。此外，公司颁布了《员工违规行为处分暂行办法》，以规范员工行为，保证员工依法合规执业。

截至 2010 年 6 月底，公司制定、颁布实施了 100 多项制度，基本建立健全了公司制度体系。按照制度的规范目标和作用的不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可以划分为完善管理制度类、规范业务流程类和明确部门岗位职责类等三个类别。完善管理制度类主要对业务决策、管理关系、考核标准等进行规范；规范业务流程类主要对业务风险点进行揭示、制定业务操作标准；明确部门岗位职责类主要对部门职责、岗位职责等进行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工作有力地促进了公司员工制度意识的提升。

6、隔离墙

公司根据已经颁布的《信息隔离试行办法》，有针对性地采取了多项措施，实现了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各项业务在场所、人员、账户、信息等方面的有效隔离，建立了兼职审核、跨墙审核、静默期名单和限制交易名单等信息隔离的控制流程，初步建立了规范信息流动、防范内幕交易和利益冲突的机制。

公司从事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证券承销与保荐、研究和期货经纪等业务的部门和子公司均拥有各自独立的办公场地，配有独立的专业人员，并不得相互交叉兼职。公司将客户资金与自有资金严格分开，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强化资金的集中管理。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经纪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使用各自完全独立的交易单元，通过独立的交易系统进行交易，再由清算交收部集中办理清算交收，实现了各业务之间的全程隔离。

7、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制定和实施了可持续发展人力资源政策，建立了科学的聘用、培训、轮

岗、考评、淘汰等人事管理规章制度。

公司重视员工持续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采用现场、网络、视频等多种方式对员工进行不同层级、不同内容的专业技术、专项业务培训，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培训体系。同时，公司关注员工职业发展规划，开办了后备管理干部培训班，对一批有潜质员工进行有针对性的管理能力培训。

公司高度重视对员工合规经营意识、风险防范意识的培养，建立全员参与风险管理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风险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建立风险管理培训机制，对管理岗位员工进行风险识别、风险评估等风险管理能力培训，对业务人员进行内控能力培训和测试；通过加强员工的职业道德教育，规范员工执业行为、防范员工道德风险。公司对营业部总经理、营运总监、财务主管实行定期轮岗；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离任审计制度，审计报告向监管部门报备。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对各部门进行年度内控考核评分，并将内控考核评分结果作为部门绩效考核指标之一，纳入绩效考核体系，建立绩效和风险控制并重的激励机制，促进公司风险管理文化的提升。

8、信息披露与沟通

公司确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下设董事会秘书室对信息披露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信息披露的公告文稿由董事会秘书室拟定、经董事会秘书审核，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后予以披露。《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公开信息披露的指定媒体，所披露的任何信息均首先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作为一家以诚信经营为理念的上市公司，为了保障公司股东、客户、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公司积极采取各种措施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高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同时注重信息披露保密工作，使投资者及利益相关人及时、准确、公平获得公司信息。

公司注重处理与股东、投资者及媒体关系，通过接待投资者来访、组织网上路演和投资策略报告会等方式，促进和提升公司投资者关系和媒体关系管理水平。

公司搭建了完善的内部办公自动化平台，不仅实现了公司业务部门与营运支持部门之间信息的互联互通，而且通过网络将公司与分支机构、公司与控股子公

司紧密的联系在一起，修筑了一条通畅、及时的内部信息沟通交流渠道。同时，通过举办管理干部述职会议、公司经营工作会议、定期发行内部刊物等形式，促进公司与控股子公司的信息沟通机制健康发展。

（二）主要内部控制活动与控制措施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控制，以“诚信经营、规范运作、创新发展”为经营理念，以“内控先行”为业务发展策略之一，从组织体系、制度建设等多方面来巩固和完善公司的风险控制工作。加强合规管理基础性工作，颁布了《合规风险目录》，涵盖经纪、自营、资产管理、固定收益、投资咨询和结算存管等各项业务，总结了近千个合规风险点和相应依据，为指导各部门合规经营提供了重要支持和有益参考。

1、经纪业务控制

公司设立零售客户总部、公司客户部、机构客户部，分别对零售客户管理、公司客户开发以及机构客户开发等工作进行专业管理；同时，营运管理总部、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及稽核监察部等部门建立多层风险防范体系。营运管理总部将营业部特殊业务操作集中至总部集中操作岗进行处理，向营业部派驻营运总监进行日常风险管理；法律合规部为营业部业务发展提供合规支持、风险管理部负责日常业务的实时监控、稽核监察部负责定期和不定期的现场审计，从而形成了决策管理、业务操作、监督检查相结合的管理体系。集中交易系统、银证资金往来系统、法人结算系统、财务信息系统、风险监控系统的建立，实现了交易、清算、核算、划付等职能及系统权限的集中运作和集中管理，在独立数据源的基础上，建立了有效的集中监控体系，保证了经纪业务的健康有序发展。公司财务总部、信息技术总部分别对营业部派驻财务经理和 IT 经理，对其业务进行垂直管理。公司具有统一的营业部标准化服务流程和岗位职责、业务流程和业务操作规范，制定了标准化开户文本和统一的开户程序。

同时，公司进一步完善了经纪业务控制。首先，颁布实施多项经纪业务管理制度，包括《证券经纪业务差错管理试行办法》、《客户账户管理试行办法》、《营

业部期货 IB 业务操作细则》、《会籍业务管理办法》及《代理开户业务管理办法》，根据业务创新需要，及时修订了《证券经纪业务操作细则》，为营业部业务操作提供规范和标准。其次，加强账户清理和规范工作。截至 2008 年 4 月，公司已根据监管要求按期完成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存管各项工作，合格资金账户已全部进入第三方存管系统上线运行；到 2008 年 4 月，公司正常交易的账户全部为合格账户，休眠证券账户和剩余不合格证券账户均被限制使用，且按规定进行了另库存放，并通过了湖北证监局的核查验收，提前完成了账户规范工作。此外，公司针对不合格账户，还制定了完善的账户规范和激活工作流程。第三，加强经纪业务实时监控，对大小非减持、客户交易行为以及创业板客户交易行为等监管敏感业务监控予以高度重视，采取了诸如前端控制措施、下达风险提示函等方法，取得了良好效果，有效避免了公司因监控失职而遭受监管机构处罚的风险。第四，强化内控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公司稽核监察部通过审计报告、审计工作联系函、专题情况通报等方式，加强审计信息的综合运用，促进及时整改。

此外，公司还加强了对经纪业务客户服务的管理，制订了一系列客户服务管理制度，定期检查、督导营业部的客户服务工作，并加强增值业务等新型服务模式的研究与落实；进一步完善了客户查询、咨询和投诉管理；加强投资者教育工作和客户适当性管理，推动公司客户服务质量的进一步提升。

2、自营投资业务控制

公司以《证券公司证券自营业务指引》、《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为基础，结合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实际情况建立了多层次的自营投资决策机构。在公司经营层建立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对公司证券投资资产配置、业务运作进行决策；证券投资总部、资金营运部在公司证券自营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投资限额内进行投资操作；证券投资总部、资金营运部部门内均设置了投资决策小组和风险控制小组，分别履行确定战术资产配置和投资时机选择、监督投资经理、监督投资业务流程、制定业务操作风险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等职责。

公司对自营投资业务进行限额管理，确保将公司自营损失额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风险管理部对自营投资业务进行逐日盯市和全程实时风险监控，当自

营投资业务部门发生超出风险监控指标的情况时，要求其立即根据监控要求采取整改措施。风险管理部加强对股票池管理，根据交易所监管信息，及时将受到交易所监控的异常股票纳入自营投资业务的股票禁止池，以保证公司自营投资业务合规运营；对自营投资部门执行风险控制指标的情况进行评估，将其执行风险控制指标的情况纳入公司内部控制评价体系。稽核监察部定期对自营投资业务进行专项稽核；公司自营投资业务部门使用专门席位和自营账户进行交易和结算；财务总部设立了专门岗位对自营投资业务的资金进行调度管理，并设专人对自营投资业务进行会计核算。公司自营投资业务在岗位设置上实现了账户管理、财务核算、日常操作、日常监控等环节的相互独立，相互制衡。

3、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控制

公司建立了多层次的客户资产投资决策机构，自上而下分别是：公司资产管理投资决策委员会、资产管理总部内部的投资决策小组以及投资经理。资产管理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战略性资产配置、制定重大突发事件的应对措施，同时对投资经理进行授权；部门投资决策小组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议进行战术性资产配置，决定重点投资行业及比例，并对投资经理进行监督；投资经理则负责选择股票和决定个股的投资比例和管理组合。

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通过多个不同的业务管理系统，全面覆盖受托资产管理业务的客户服务、投资运作、清算估值、风险控制等各业务运作环节。通过系统管理、系统控制加强对受托资产管理业务的内部控制力度。

法律合规部参与到产品创设过程中去，对资产管理产品设计等进行合规性审核；风险管理部通过设置风险监控阈值、系统监控等手段对公司资产管理产品进行风险监控工作；稽核监察部对部门各专职岗位执行规章制度和业务操作流程的情况进行定期检查，从而形成对公司受托资产管理业务的事前、事中及事后的控制和检查。

4、创新业务控制

对于创新业务，公司依照内控管理的要求，在创新业务与传统业务之间，从部门设置、人员配备、交易系统、账户管理、交易操作、风险监控等方面设立了

隔离墙；公司从政策法律、业务运作、经济效益、信息技术系统、业务风险等方面对开展创新业务进行严格、细致的系统论证，设计出符合市场需求、风险与收益相匹配的创新产品。

风险管理部加强创新业务产品的风险评估工作，对创新业务进行事前风险评估，确定业务的风险控制指标并运用到实时监控工作。

5、投资银行业务控制

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保荐承担了公司主要的投资银行业务，并成为国内唯一一家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由上市证券公司控股的专业投资银行子公司。长江保荐确立了打造“精品投行、特色投行”的业务定位，拥有规范、严谨的公司治理架构和资深、专业的精英团队。长江保荐设立了立项委员会、证券发行内核小组和发行委员会：立项委员会对项目的立项进行审核、批准；证券发行内核小组对项目是否符合发行上市条件、是否存在重大法律或政策障碍等进行评估；发行委员会负责发行时机、发行方案及销售风险的评估和决策。长江保荐制定并颁布实施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包括《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项目考核与奖励试行办法》、《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项目立项管理规定》、《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内核工作规则》等，从业务流程的各个环节进行业务规范和风险控制，对项目的承揽、立项、承做质量、承销风险等进行全流程控制，以达到保障业务质量并控制业务风险的目标。长江保荐还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设立了合规总监以及专门的合规管理部门，包括业务管理部、法律合规部和稽核部，对投资银行业务流程进行统一管理，对投资银行业务风险进行统一控制和业务指导。

6、期货业务控制

公司期货经纪业务主要由全资子公司——长江期货承担。长江期货立足华中，面向全国，努力打造“期货理财专家”的品牌。长江期货建立健全了完备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在管理架构上，成立了以总经理为组长的风险控制领导小组，设置了合规管理部、风险控制总监以及稽核监察岗，对公司经营及业务发展进行事前、

事中以及事后控制。在制度建设方面，制定了《长江期货有限公司合规管理制度》、《长江期货有限公司风险控制业务操作规程》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将交易风险、结算风险、财务风险以及计算机系统风险等主要风险全部纳入风险管理体系。同时，加大风险控制系统建设，组织研发了业务合规监控系统，为公司加强事前风险控制和合规经营提供技术支持和保障。

7、直接投资业务控制

为充分发挥公司的专业优势，拓宽公司盈利渠道，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积极、稳健地开展直接投资业务工作。2009年12月8日，长江资本正式成立，标志着公司直接投资业务正式启动。长江资本已按《公司法》等国家法律法规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成立了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并颁布了《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直接投资业务管理办法》、《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办法》等系列管理制度，为公司直接投资业务发展奠定了较坚实的基础。

8、资金管理控制

公司坚持资金运营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相统一的经营原则，强化资金的集中统一管理，自有资金和客户资金在管理上严格分离。公司由财务总部负责自有资金管理并对各分支机构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模式，分支机构的经营收入缴存于专门的银行账户并统一上缴，日常支出由公司每月初按照年初预算和当月资金需求实行统一划拨。各分支机构一律不从事资金的拆借、借贷、抵押等融资活动；公司建立了严格的资金业务授权批准制度和重大资金投向的集体决策制度，审批流程科学有效。公司实施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第三方独立存管，制定了《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管理办法》、《客户交易结算资金银行账户管理办法》，对客户资金银行账户的开立、使用实行审批制度；对客户交易结算资金的划拨建立了严格的审批机制，除正常的佣金划拨外，客户交易结算资金只能在客户银行账户之间或客户银行账户与证券登记公司的清算账户之间划转。客户资金由清算交收部负责管理，同时由财务总部进行核对、核算；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客户资金日常业务的业务流程、风险点以及业务制度进行监控，并提出整改建议；稽核监察部负责定期

或不定期,以现场或非现场方式对公司客户资金业务的合规性、合法性进行核查,并提出整改建议。

9、会计系统控制

公司已建立较完整的财务管理和会计系统控制。设置财务总部,行使财务会计部门职能,履行会计核算、会计监督及财务管理等职责。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等法律法规制定了适应公司实际情况的财务会计制度、会计工作操作流程,并针对各个风险控制点建立严密的会计控制系统。公司对分支机构财务管理实行垂直管理,各营业部的财务人员由财务总部派驻、接受财务总部管理并在薪酬上与营业部隔离。公司建立了 Oracle 财务信息系统,强化预算管理体系和会计的事前、事中控制并提升其科学性。公司制定了财务收支审批制度和费用报销管理办法,开发运用 OA 网上费用报销系统,做到自觉遵守国家相关财税制度和财经纪律,提高了工作效率。

10、信息系统控制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系统风险控制。在“技术领先”的业务发展策略指导下,公司在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建设、组织架构、专业能力、风险控制等方面均以高标准严格要求,为信息系统安全、风险规避提供了坚实保障。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系统规划与建设,保障公司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提高公司信息技术治理水平,公司制定了《信息技术治理工作办法》,从而明确了信息技术治理的原则和目标、信息技术治理的组织和工作机制、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和架构应达到的标准、相关部门在信息技术治理中的职责和工作流程、信息技术投入的基本要求等内容,强化了信息技术安全管理和风险控制机制。同时,公司不定期组织信息技术人员进行业务和技术培训,以保证信息技术人员的业务素质不断提高,保障信息技术系统的安全运行。此外,公司还建立了切实可行的信息技术应急预案,在上海建立异地灾备中心,有效提高了信息系统抵抗风险的能力。

11、研究业务控制

公司制定了“研究驱动”的业务发展策略。在高度重视研究咨询业务的同时,

也非常注重研究咨询业务的风险控制。公司着力加强研究业务的相关制度建设，建立了研究业务管理制度体系，统一对业务、人员及风险进行规范管理。公司制定并颁布实施了《信息隔离试行办法》，对研究业务与公司证券自营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等业务进行严格隔离；制定并颁布实施了《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管理办法》，对投资咨询业务人员行为进行严格规范。

12、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和重大投资的管理控制

（1）控股子公司

公司的子公司均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和规章制度体系，严格依法合规经营。同时，公司也高度重视对控股子公司的支持与管理。通过向控股子公司选派董事、监事、以合法方式委派经营及合规负责人等方式督促控股子公司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督促控股子公司建立健全内部控制机制，促进控股子公司的规范运作；明确控股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重大事项必须向公司报告；加强与控股子公司联系，及时了解控股子公司业务动态和财务数据，以保障公司权益，提高投资效益。

（2）关联交易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认定和审议。能够保证所有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及客户的合法权益，并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披露。

（3）对外担保

公司严格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加强对对外担保的控制和管理。报告期内，公司除为长江保荐提供了 2 亿元的净资本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严格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并已于 2010 年 8 月解除。

（4）募集资金使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

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2009年，公司实施了配股，配股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严格遵守了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5）重大投资的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全面预算化管理要求规范和管理公司营业网点建设及固定资产投资等重大投资行为，按照《公司章程》管理公司对外重大投资行为，报告期内，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情形发生。

（三）内部控制监督检查及完善计划

1、内部控制监督检查

公司明确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人员的内部控制责任。董事会负责督促、检查和评价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负最终责任；监事会负责对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进行必要的检查，督促董事会、经营管理层及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经营管理层负责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程序清晰的组织结构，组织实施各类风险的识别与评估，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及时纠正内部控制缺陷。公司设立了稽核监察部，独立履行合规检查、财务稽核、业务稽核。稽核监察部由合规总监分管。公司建立了以《内部审计制度》为核心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明确了内部审计部门的独立地位和对被审计对象的要求，保证了内部审计部门的独立性和权威性。稽核监察部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实施对公司相关部门或业务的常规审计、专项审计和离职人员的离任审计，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建议，这对有效防范和化解潜在的风险，改善和加强公司的经营管理起到了有效的保证和促进作用。公司法律合规部、风险管理部、稽核监察部在合规总监统领下共同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督检查。

2、内部控制完善计划

公司充分认识到，任何内部控制均有其固有的限制，不论设计如何完善，有

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也仅能对目标的达成提供合理的保证；而且由于环境、情况的改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随之改变。

为了保证公司的合规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经营管理以及风险控制工作的实际需要，采取以下措施，以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

(1) 重视并增强内部控制制度的时效性和操作性，切实加强对制度的宣传和培训工作，加大对制度贯彻和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推动和促进制度体系的完善和有效执行。

(2) 加强内部审计监督职能，在确保审计内容尽可能覆盖所有风险点的前提下，根据行业及公司业务发展方向、管理层监管新动向等及时调整审计内容。

(3) 在内部审计技术手段上进行革新，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提高审计作业管理水平，以提升审计工作效率和降低审计成本。

(4) 进一步加强公司员工合规经营意识和风险防范意识的培养，强化全员参与风险管理的企业文化建设工作，加强员工的职业道德教育，规范员工执业行为、防范员工道德风险。

(四) 内部控制的相关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遵循“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目标是在所有重大方面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依法履行职责；维护全体股东合法利益；保障客户及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保证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防范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1、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制

度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形成了职责分明、相互制衡且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风险控制需要的、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已建立健全了全方位、系统性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流程已覆盖了公司各项业务的事前防范、事中监控和事后检查的环节，重点控制活动形成了有效的制度约束。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为公司防范风险、规范运作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推动了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2、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意见

2008年3月28日，武汉众环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众环专字（2008）087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根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这一认定是公允的”。

2009年3月6日，武汉众环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众环专字（2009）046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根据《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这一认定是公允的”。

2010年4月1日，武汉众环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出具了众环专字（2010）178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董事会作出的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控制标准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这一认定是公允的”。

3、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经核查后认为，公司制订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内部控制制度，其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 同业竞争状况

1、本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股权较为分散。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仅持有公司 16.07%的股份，无法控制本公司。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亦无实际控制人。

2、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从事相同和相类似业务的情况。

(二) 避免同业竞争的安排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于 2007 年 1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资、控股子公司目前未从事与长江证券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来也不从事与石炼化构成竞争的业务”。

二、关联交易

公司前身石炼化在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后，向中国石化出售了其全部资产、负债，因此，本招股意向书仅披露原长江证券及长江证券的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对照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及原长江证券存在的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一）公司及原长江证券的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由于本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因而不存在有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2、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表 5-2-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海尔投资	16.07
湖北能源	11.67
海欣股份	8.03
锦江股份	6.03
泰达投资	5.22

3、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表 5-2-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长欣投资	同受多家股东重大影响，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湖北长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长欣投资全资子公司，已于 2010 年 7 月注销
湖北长江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长欣投资全资子公司，已于 2009 年 12 月注销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湖北兴正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长欣投资直接、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已于 2010 年 3 月注销
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	长欣投资全资子公司，目前正在办理注销手续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	指有权力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

4、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表 5-2-3 控股子公司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长江保荐	100
长江期货	100
长江资本	100

5、本公司联营企业

表 5-2-4 联营企业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
长信基金	49
诺德基金	30

(二) 公司及原长江证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 购买关联企业发行的基金

表 5-2-5 2007 年度认（申）购、赎回关联方产品情况

投资单位	产品品种	2007年初持有份额 (万份)	认（申）购份额 (万份)	赎回份额 (万份)	2007年末持有份额 (万份)	计入损益的金额 (万元)
长江证券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	-	50,000.00	40,000.00	10,000.00	13.07
长江保荐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	15,213.21	91,611.53	94,013.21	12,811.53	460.53
长江期货	长信增利基金	500.00	-	500.00	-	250.19

表 5-2-6 2008 年度认（申）购、赎回关联方产品情况

投资单位	产品品种	认（申）购份额 （万份）	赎回份额 （万份）	2008年末持 有份额（万份）	计入损益的金 额（万元）
长江证券	诺德灵活配置基金	1,000.01	1,000.01	-	-2.40
	长信利丰债券基金	2,500.35	-	2,500.35	0.35
	长信双利优选灵活配置基金	1,200.06	1,200.06	-	-7.13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	40,000.00	50,000.00	-	21.33
长江保荐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	2,103.32	12,202.49	2,712.36	228.80

表 5-2-7 2009 年度认（申）购、赎回关联方产品情况

投资单位	产品品种	认（申）购份额 （万份）	赎回份额 （万份）	2009年年末持 有份额（万份）	计入损益的金 额（万元）
长江证券	长信利丰债券基金	-	2,500.35	-	7.84
长江保荐	长信利息收益基金	39.16	1,300.00	1,451.52	39.16

表 5-2-8 2010 年 1~6 月认（申）购、赎回关联方产品情况

投资单位	产品品种	认（申）购份额 （万份）	赎回份额（万 份）	2010年6月30日持 有份额（万份）	计入损益的金 额（万元）
长江保荐	长信利息 收益基金	12.16	1,000	463.67	12.61

（2）定向资产管理服务

2009 年和 2010 年 1~6 月本公司在定向资产管理业务领域未发生关联交易。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定向资产管理业务情况如下：

表 5-2-9 2007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受托方	委托方	委托管理资金（万元）	委托期限	收到管理费（万元）	备注
长江证券	长欣投资	2,018.97	2007 年 1 月 30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185.30	

表 5-2-10 2008 年与关联方发生的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受托方	委托方	委托管理资金 (万元)	委托期限	收到管理费 (万元)	备注
长江证券	长欣投资	600	2008年1月23日—2008年12月31日	-	受托管理的资产出现亏损, 按定向资产管理合同约定, 公司不收取管理费收入

(3)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报告期内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如下:

表 5-2-1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26.73万元	600.30万元	660.39万元	534.70万元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占用资金和清偿情况

长江证券与关联方期末往来余额情况如下:

表 5-2-12 与关联方往来余额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原长江证券)
应收款项:				
长信基金	-	-	-	2,542.22
长欣投资	-	-	-	-
其他	-	-	-	-
应付款项:				
长欣投资	-	1,441.68	1,441.68	-
其他	-	-	-	-

① 2007 年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007年8月7日, 中国证监会以“证监期货字[2007]116号”文核准长江期货股权变更, 原长江证券应收长欣投资 2,322.29 万元结转为对长江期货的股权投资。

2007年1月，原长江证券偿还了应付长欣投资的592.37万元款项。

2007年12月31日，原长江证券应收长信基金2,542.22万元，其中2,450.00万元系增资款，因有待中国证监会批复，故暂作应收款；92.22万元系应收长信基金2007年度物业租金。

② 2008年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008年4月17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08]567号”核准长信基金增资至1.5亿元，公司对长信基金的应收款2,450.00万元结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此外，2008年，公司收到长信基金2007年度物业租金收入92.22万元。

截至2008年12月31日，公司对长欣投资“代收暂收款”1,441.68万元系天津鼓楼南街证券营业部代长欣投资收到的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还款，未归还给长欣投资而形成暂收款。

③ 2009年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该期间无新增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该项下截至2009年12月31日的余额为公司对长欣投资的“代收暂收款”1,441.68万元。

④ 2010年1~6月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2010年4月，公司全额偿还了对长欣投资的“代收暂收款”1,441.68万元，该项下余额为0。

(2) 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

① 2007年度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

A.代理基金销售手续费收入

2007年度，原长江证券代理长信基金销售手续费收入126.81万元，占长江证券当期营业收入的0.03%。

B.购买长欣投资物业偿还债务

2007年1月10日，原长江证券与长欣投资签订《房屋买卖合同》约定：原长江证券出资购买长欣投资拥有的位于湖北省武汉市江岸区一元街怡东大厦

的 17F、20B、21B 房屋（产权证号分别为武房权证岸字第 9901868 号、9901866 号、9901870 号）和位于武汉市洪山区关山街虹景花园 A185 号别墅（产权证号为武房权证洪字第 200103799 号），交易价格合计 570.40 万元。该等房产用以赔付原长江证券所欠吴少勋的委托理财损失。

C.向长信基金出租物业

公司将位于上海汉口路的部分房产租赁给长信基金使用，2007 年度取得租赁费收入 92.22 万元。

② 2008 年度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

2008 年 1—6 月，公司向长信基金出租房产，取得租赁费收入 46.11 万元，从 2008 年 7 月起，长信基金不再租用公司的房产。

③ 2009 年度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

公司从长信基金取得的席位分仓及代理销售基金产品佣金收入计 986.68 万元；从诺德基金取得的席位分仓及代理销售基金产品佣金收入计 335.89 万元。

④ 2010 年 1~6 月其他类型的关联交易

2010 年 1~6 月，公司从长信基金取得的席位分仓及代理销售基金产品佣金收入为 290.86 万元；从诺德基金取得的席位分仓及代理销售基金产品佣金收入为 177.13 万元。

3、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企业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没有重要的影响。

4、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发表了意见，如下：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要关联交易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公平的，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公司对规范关联交易所采取的措施可行、有效；

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5、独立董事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方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问题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 公司除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经营性资金往来外，未发现 5%以上（含 5%）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2. 公司除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承销”）提供 2 亿元净资本担保外，没有为 5%以上（含 5%）股东及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单位、非法人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也未发现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3. 公司为长江承销提供 2 亿元净资本担保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将母公司提供的担保承诺计入净资本有关问题的函》（机构部部函[2009]405 号）以及上海证监局出具了无异议函。上述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未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6、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程序、关联股东和关联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作出了规范，主要如下：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当回避；会议需要关联股东到会进行说明的，关联股东有责任和义务到会如实作出说明。

（二）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和不参与投票表决的事项，由会议主持人在会议开始时宣布。”

“第一百二十八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做出了严格规定，包括关联交易的回避表决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以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本公司全体股东及本公司的利益。

（三）律师和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律师认为：公司 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所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均公允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已在其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该等规定合法有效。公司已采取必要的措施对非关联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公司第一大股东海尔投资已就避免同业竞争问题作出了明确的承诺；本次增发不会导致公司与第一大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已对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进行了充分披露，未有重大遗漏或隐瞒。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与其第一大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发行人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以来，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且不影响公司在业务、机构、资产、人员、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披露的 2007、2008、2009 年度财务报表以及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均按照新会计准则编制。本节引用的 2007 年度至 2009 年度财务数据，均引自经武汉众环审计的本公司财务报告；引用的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数据，引自未经审计的本公司 2010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武汉众环对本公司 2007、2008、2009 年度财务报告分别出具了“众环审字（2008）175 号”、“众环审字（2009）058 号”、“众环审字（2010）27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财务报表

1、长江证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资产负债表

表 6-1-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21,184,267,876.26	20,687,944,073.66	11,632,048,485.32	16,549,774,536.01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8,524,778,554.24	17,812,473,553.99	9,743,031,973.62	14,227,492,798.13
结算备付金	1,323,863,170.51	4,921,766,512.06	1,611,119,019.54	2,020,969,776.35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其中：客户备付金	1,159,536,989.92	4,803,491,169.29	1,290,634,055.14	1,718,535,373.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5,051,710.01	7,538,216,010.17	3,914,796,202.49	2,149,131,192.4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175,850,000.00	-	-
应收利息	147,222,750.82	11,409,200.21	7,763,408.06	15,799,532.47
存出保证金	529,437,026.67	533,133,951.05	140,292,895.17	1,621,176,882.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42,544,585.24	882,003,133.94	216,235,824.99	1,857,103,401.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29,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00,922,502.05	170,985,914.80	166,328,276.51	113,859,244.21
固定资产	248,066,768.20	279,775,127.81	292,406,990.64	273,749,825.89
无形资产	20,948,742.99	19,626,497.73	23,531,280.59	27,841,081.91
其中：交易席位费	2,740,633.62	3,492,166.41	9,309,565.16	16,191,313.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69,764.90	32,558,458.93	82,427,319.21	31,601,389.78
其他资产	177,731,608.77	124,763,764.76	104,021,184.16	117,760,716.90
资产总计	31,670,526,506.42	35,378,032,645.12	18,190,970,886.68	24,807,967,579.71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206,730,390.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9,800,000.00	2,126,800,000.00	1,751,920,000.00	879,099,898.5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44,145,363.55	23,099,464,566.61	11,133,839,146.45	16,078,327,151.79
应付职工薪酬	280,119,173.63	479,955,778.85	354,173,256.92	497,422,522.87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	206,772,125.30	229,605,217.46	96,167,329.91	1,075,652,135.00
应付利息	1,270,421.71	592,871.42	62,959.13	4,560,993.26
预计负债	7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02,104.11	64,464,757.69	4,719,518.09	297,123,147.78
其他负债	139,369,432.36	171,802,584.52	165,731,678.17	197,581,553.42
负债合计	22,901,978,620.66	26,253,685,776.55	13,587,613,888.67	19,317,497,793.34
股东权益：				
股本	2,171,233,839.00	2,171,233,839.00	1,674,800,000.00	1,674,800,000.00
资本公积	3,115,191,102.54	3,093,348,007.99	273,313,515.01	1,024,653,453.62
盈余公积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346,811,247.11	277,753,880.66
一般风险准备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346,811,247.11	277,753,880.66
交易风险准备	435,649,276.88	435,649,276.88	304,940,042.77	235,882,676.32
未分配利润	2,091,432,704.90	2,469,074,782.26	1,656,680,946.01	1,999,625,895.1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768,547,885.76	9,124,346,868.57	4,603,356,998.01	5,490,469,786.37
少数股东权益	-	-	-	-
股东权益合计	8,768,547,885.76	9,124,346,868.57	4,603,356,998.01	5,490,469,786.3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1,670,526,506.42	35,378,032,645.12	18,190,970,886.68	24,807,967,579.71

2、长江证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合并利润表

表 6-1-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37,741,399.49	3,194,397,894.52	2,073,241,925.87	4,961,893,857.5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1,118,962.79	2,300,774,312.56	1,326,657,367.64	2,231,792,985.8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799,949,267.83	2,047,183,858.73	1,207,574,416.94	2,177,623,273.25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82,727,886.66	162,410,233.30	73,137,600.00	31,795,518.80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3,069,808.30	66,813,919.35	10,006,330.95	7,429,193.84
利息净收入	105,665,994.41	170,125,447.47	131,754,657.34	109,772,117.50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41,089,042.32	545,716,619.27	897,230,207.24	2,433,500,435.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80,536.67	31,542,594.67	51,873,030.74	41,001,387.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388,324.62	171,503,429.12	-287,401,089.88	182,410,450.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792.01	-118.45	-3,203,404.22	-4,443,221.89
其他业务收入	2,538,516.60	6,278,204.55	8,204,187.75	8,861,090.16
二、营业支出	600,857,679.42	1,433,051,205.51	1,100,475,165.51	1,562,633,819.83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365,982.18	159,081,531.12	124,388,411.30	224,826,024.65
业务及管理费	529,289,346.32	1,284,430,886.42	868,562,596.68	1,321,603,402.86
资产减值损失	1,023,572.23	-11,108,543.66	106,708,041.70	15,297,299.11
其他业务成本	178,778.69	647,331.63	816,115.83	907,093.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6,883,720.07	1,761,346,689.01	972,766,760.36	3,399,260,037.73
加：营业外收入	14,924,992.81	66,293,477.73	16,131,389.06	4,265,930.93
减：营业外支出	2,327,250.32	4,869,176.97	8,376,323.48	33,766,838.28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9,481,462.56	1,822,770,989.77	980,521,825.94	3,369,759,130.38
减：所得税费用	158,630,004.32	450,769,451.19	278,894,675.69	1,004,000,620.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0,851,458.24	1,372,001,538.58	701,627,150.25	2,365,758,510.03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0,851,458.24	1,372,001,538.58	701,627,150.25	2,363,668,752.73
（二）少数股东损益	-	-	-	2,089,757.30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68	0.35	1.1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68	0.35	1.19
七、其他综合收益	21,843,094.55	104,206,812.32	-751,339,938.61	640,319,843.82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2,694,552.79	1,476,208,350.90	-49,712,788.36	3,006,078,353.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694,552.79	1,476,208,350.90	-49,712,788.36	3,004,239,685.9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1,838,667.86

注：1、因本公司 2009 年实施配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中“每股收益”的列报要求对 2008 年和 2007 年每股收益指标调整列示。

2、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3 号》（财会[2009]8 号）规定列示报告期“其他综合收益”和“综合收益总额”。

3、根据《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会会计部函[2010]1 号）规定，将 2008 年和 2007 年向基金公司提供交易单元确认的收入从“其他业务收入”项目重分类至“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项目，将向基金公司等提供交易单元发生的相关费用从“其他业务成本”项目重分类至“业务及管理费”项目。

3、长江证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的现金流量表

表 6-1-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98,946,651.06	-	-	1,270,810,119.27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215,315,604.35	2,879,352,125.80	1,789,590,111.06	2,901,308,016.67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8,850,000.00	199,030,000.00	872,820,101.50	595,801,810.12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增加额	-	11,965,625,420.16	-	9,340,564,656.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541,653.09	23,398,198.47	1,561,847,858.53	44,088,873.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88,653,908.50	15,067,405,744.43	4,224,258,071.09	14,152,573,47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净额	-	3,451,723,516.37	882,753,828.11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4,478,618.14	418,209,701.19	335,402,472.49	545,993,011.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098,869.16	454,224,360.16	531,062,816.52	535,789,615.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371,101.35	403,732,206.54	1,492,718,379.75	384,174,943.88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净减少额	2,955,319,203.06	-	4,944,488,005.34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241,479.01	1,022,203,790.87	556,556,894.67	1,687,962,514.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2,509,270.72	5,750,093,575.13	8,742,982,396.88	3,153,920,08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855,362.22	9,317,312,169.30	-4,518,724,325.79	10,998,653,390.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9,2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34,122.09	62,250,162.27	64,320,190.11	5,677,131.99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71,942.48	764,526.10	810,454.21	131,680.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406,064.57	63,014,688.37	94,330,644.32	5,808,81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2,084,657.68	51,795,159.69	29,338,447.45	229,697,707.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53,399,156.65	87,940,171.05	81,429,004.71	60,462,948.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483,814.33	139,735,330.74	110,767,452.16	290,160,655.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077,749.76	-76,720,642.37	-16,436,807.84	-284,351,842.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12,261,519.6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12,261,519.66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8,493,535.60	167,480,000.00	837,901,282.25	612,1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493,535.60	167,480,000.00	837,901,282.25	612,12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493,535.60	3,044,781,519.66	-837,901,282.25	-612,12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32,933.02	-118.45	-14,433,223.16	-19,519,829.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7,359,580.60	12,285,372,928.14	-5,387,495,639.04	10,694,169,597.0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17,521,601.46	13,132,148,673.32	18,519,644,312.36	7,825,474,715.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80,162,020.86	25,417,521,601.46	13,132,148,673.32	18,519,644,312.36

注: 根据《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会会计部函[2010]1号)规定, 将2008年和2007年向基金公司等提供交易单元取得的现金收入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重分类至“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项目。

4、长江证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表 6-1-4 2010 年 1~6 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171,233,839.00	3,093,348,007.99	-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469,074,782.26	-	9,124,346,868.57
二、本年初余额	2,171,233,839.00	3,093,348,007.99	-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469,074,782.26	-	9,124,346,868.57
三、年初至报告期末增减 变动金额	-	21,843,094.55	-	-	-	-	-377,642,077.36	-	-355,798,982.81
（一）净利润							490,851,458.24	-	490,851,458.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21,843,094.55							21,843,094.55
上述（一）（二）小计	-	21,843,094.55	-	-	-	-	490,851,458.24	-	512,694,552.7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的 资本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868,493,535.60	-	-868,493,535.60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
4、对股东的分配							-868,493,535.60		-868,493,535.6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四、期末余额	2,171,233,839.00	3,115,191,102.54	-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091,432,704.90	-	8,768,547,885.76

表 6-1-5 2009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其他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4,800,000.00	273,313,515.01		346,811,247.11	346,811,247.11	304,940,042.77	1,656,680,946.01			4,603,356,998.01
二、本年初余额	1,674,800,000.00	273,313,515.01		346,811,247.11	346,811,247.11	304,940,042.77	1,656,680,946.01			4,603,356,998.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96,433,839.00	2,820,034,492.98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812,393,836.25			4,520,989,870.56
(一) 净利润							1,372,001,538.58			1,372,001,538.5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104,206,812.32								104,206,812.32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4,206,812.32					1,372,001,538.58			1,476,208,350.90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6,433,839.00	2,715,827,680.66								3,212,261,519.66
1. 股东投入资本	496,433,839.00	2,715,827,680.66								3,212,261,519.66
(四) 利润分配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559,607,702.33			-167,4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 备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3. 提取交易风险准 备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4. 对股东的分配							-167,480,000.00			-167,480,00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71,233,839.00	3,093,348,007.99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469,074,782.26			9,124,346,868.57

表 6-1-6 2008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其他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4,800,000.00	1,437,895,002.23		277,753,880.66	277,753,880.66	235,882,676.32	1,999,625,895.11		5,903,711,334.98	
会计政策变更		-413,241,548.61							-413,241,548.6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74,800,000.00	1,024,653,453.62		277,753,880.66	277,753,880.66	235,882,676.32	1,999,625,895.11		5,490,469,786.3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1,339,938.61		69,057,366.45	69,057,366.45	69,057,366.45	-342,944,949.10		-887,112,788.36	
(一) 净利润							701,627,150.25		701,627,150.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51,339,938.61							-751,339,938.61	
上述(一)和(二)小计		-751,339,938.61					701,627,150.25		-49,712,788.36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四) 利润分配				69,057,366.45	69,057,366.45	69,057,366.45	-1,044,572,099.35		-837,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057,366.45			-69,057,366.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9,057,366.45		-69,057,366.45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69,057,366.45	-69,057,366.45			
4. 对股东的分配							-837,400,000.00		-837,400,00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74,800,000.00	273,313,515.01		346,811,247.11	346,811,247.11	304,940,042.77	1,656,680,946.01		4,603,356,998.01	

表 6-1-7 2007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374,338.00			33,234,569.71	33,234,569.71		265,876,557.70	220,889,739.40	2,553,609,774.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57,130,504.17		8,636,634.63	8,636,634.63		77,728,613.64	477,773.95	152,610,161.02
二、本年初余额	2,000,374,338.00	57,130,504.17		41,871,204.34	41,871,204.34		343,605,171.34	221,367,513.35	2,706,219,935.54
三、年初至报告期末增减变动金额	-325,574,338.00	967,522,949.45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1,656,020,723.77	-221,367,513.35	2,784,249,850.83
（一）净利润							2,363,668,752.73	2,089,757.30	2,365,758,510.03
（二）其他综合收益		640,570,933.26						-251,089.44	640,319,843.82
上述（一）（二）小计		640,570,933.26					2,363,668,752.73	1,838,667.86	3,006,078,353.8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377,678.19						-223,206,181.21	-221,828,503.02
1、收购少数股权		1,377,679.19						-223,206,181.21	-221,828,502.02
2、“借壳上市”支付对价		-1.00							-1.00
（四）利润分配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707,648,028.96		
1、提取盈余公积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25,574,338.00	325,574,338.00							
1、其他	-325,574,338.00	325,574,338.00							
四、期末余额	1,674,800,000.00	1,024,653,453.62		277,753,880.66	277,753,880.66	235,882,676.32	1,999,625,895.11	-	5,490,469,786.37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财务报表

1、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表 6-1-8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货币资金	19,945,622,671.01	19,815,318,513.79	11,320,370,339.10	16,358,978,130.16
其中：客户资金存款	17,892,669,469.50	17,424,413,129.12	9,552,449,179.98	14,143,581,355.02
结算备付金	1,122,047,529.16	4,812,544,567.73	1,547,537,575.84	1,987,306,573.24
其中：客户备付金	957,818,275.33	4,694,364,490.56	1,227,139,676.06	1,685,037,722.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19,188,993.81	7,478,784,764.26	3,827,617,718.95	2,021,015,902.6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0,000.00	175,850,000.00	-	-
应收利息	143,565,041.49	10,557,538.21	7,469,460.04	15,799,532.47
存出保证金	284,327,165.86	264,377,999.15	86,637,121.27	1,552,074,351.7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932,581,313.85	875,958,860.73	196,235,824.99	1,857,103,401.66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29,2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893,838,134.28	586,201,547.03	381,543,908.74	329,074,876.44
固定资产	243,854,435.99	275,925,872.66	287,863,174.38	269,467,393.73
无形资产	18,490,651.27	16,921,955.37	20,239,239.52	23,918,636.26
其中：交易席位费	870,633.62	1,562,166.41	7,259,565.16	14,021,313.88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457,946.59	32,007,764.83	81,518,602.86	31,007,394.63
其他资产	230,058,291.29	115,121,889.60	93,150,225.46	107,375,917.44
资产总计	30,493,032,174.60	34,459,571,273.36	17,850,183,191.15	24,582,322,110.46
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206,730,390.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9,800,000.00	2,126,800,000.00	1,751,920,000.00	879,099,898.50
代理买卖证券款	19,094,565,793.98	22,349,562,565.07	10,837,004,917.79	15,900,836,422.26
应付职工薪酬	266,329,474.12	441,672,264.47	345,843,140.51	473,022,418.62
应交税费	201,758,537.33	211,404,648.37	92,201,541.96	1,073,444,599.62
应付利息	1,270,421.71	592,871.42	62,959.13	4,560,993.26
预计负债	70,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81,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697,521.85	64,120,337.89	4,375,098.29	296,778,727.98
其他负债	127,783,614.40	160,203,391.34	159,982,806.86	190,889,658.74
负债合计	21,821,205,363.39	25,435,356,078.56	13,272,390,464.54	19,106,363,109.70
股东权益:				
股本	2,171,233,839.00	2,171,233,839.00	1,674,800,000.00	1,674,800,000.00
资本公积	3,104,335,389.61	3,082,656,543.69	272,280,255.62	1,023,620,194.23
盈余公积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346,811,247.11	277,753,880.66
一般风险准备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346,811,247.11	277,753,880.66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交易风险准备	435,649,276.88	435,649,276.88	304,940,042.77	235,882,676.32
未分配利润	2,005,567,343.28	2,379,634,572.79	1,632,149,934.00	1,986,148,368.89
股东权益合计	8,671,826,811.21	9,024,215,194.80	4,577,792,726.61	5,475,959,000.7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30,493,032,174.60	34,459,571,273.36	17,850,183,191.15	24,582,322,110.46

2、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利润表

表 6-1-9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58,159,155.03	2,953,426,224.00	1,976,042,402.78	4,876,396,161.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96,839,063.27	2,074,800,898.64	1,228,673,033.91	2,181,559,911.9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762,109,254.97	1,994,241,078.11	1,181,197,383.21	2,162,432,763.35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11,640,000.00	13,069,600.00	24,915,300.00	11,697,954.80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3,069,808.30	66,813,919.35	10,006,330.95	7,429,193.84
利息净收入	95,913,817.46	161,312,551.12	126,808,437.57	99,962,926.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5,588,874.33	539,531,259.02	902,957,193.25	2,407,996,779.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1,980,536.67	31,542,594.67	51,873,030.74	41,001,387.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388,324.62	171,503,429.12	-287,401,089.88	182,410,450.6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792.01	-118.45	-3,199,359.82	-4,394,996.43
其他业务收入	2,488,516.60	6,278,204.55	8,204,187.75	8,861,090.16
二、营业支出	532,278,014.98	1,280,128,761.06	1,015,004,765.62	1,486,460,120.16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税金及附加	63,407,540.45	144,643,591.59	118,818,173.10	222,046,129.78
业务及管理费	467,890,968.80	1,145,486,567.45	788,493,318.00	1,247,995,388.52
资产减值损失	800,727.04	-10,648,729.61	106,877,158.69	15,511,508.65
其他业务成本	178,778.69	647,331.63	816,115.83	907,093.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5,881,140.05	1,673,297,462.94	961,037,637.16	3,389,936,041.77
加：营业外收入	12,216,455.92	65,432,658.23	12,567,885.87	2,820,494.54
减：营业外支出	2,319,225.94	4,860,865.03	8,324,475.43	33,466,746.3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5,778,370.03	1,733,869,256.14	965,281,047.60	3,359,289,789.97
减：所得税费用	141,352,063.94	426,776,915.02	274,707,383.14	1,000,463,026.8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94,426,306.09	1,307,092,341.12	690,573,664.46	2,358,826,763.15
六、每股收益				
七、其他综合收益	21,678,845.92	104,548,607.41	-751,339,938.61	641,200,128.44
八、综合收益总额	516,105,152.01	1,411,640,948.53	-60,766,274.15	3,000,026,891.59

注：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财会[2009]8号）规定列示报告期“其他综合收益”和“综合收益总额”。

2、根据《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会会计部函[2010]1号）规定，将2008年和2007年向基金公司提供交易单元确认的收入从“其他业务收入”项目重分类至“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项目，将向基金公司等提供交易单元发生的相关费用从“其他业务成本”项目重分类至“业务及管理费”项目。

3、长江证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表 6-1-10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54,877,953.36	-	-	1,029,043,060.30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93,227,941.09	2,620,672,916.53	1,681,966,030.68	2,828,737,389.26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38,850,000.00	199,030,000.00	872,820,101.50	595,801,810.12
代理买卖业务的现金净增加额	-	11,512,557,647.28	-	9,303,227,577.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0,762.92	21,588,125.13	1,545,321,942.00	39,101,962.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6,076,657.37	14,353,848,688.94	4,100,108,074.18	13,795,911,799.39
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净额	-	3,498,104,312.73	897,862,725.29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8,344,565.95	386,097,688.87	327,123,895.28	538,321,374.34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6,995,965.31	405,032,394.52	474,997,121.00	516,123,20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389,225.19	379,991,079.93	1,483,213,472.82	376,657,436.51
回购业务资金净减少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减少额	3,254,996,771.09	-	5,063,831,504.47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207,505.22	683,983,769.62	491,901,202.74	1,623,886,81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67,934,032.76	5,353,209,245.67	8,738,929,921.60	3,054,988,83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1,857,375.39	9,000,639,443.27	-4,638,821,847.42	10,740,922,965.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29,200,000.00	5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8,234,122.09	61,097,437.73	64,320,190.11	5,677,131.99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47,256.45	759,822.10	810,454.21	131,680.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381,378.54	61,857,259.83	94,330,644.32	505,808,812.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467,495,777.68	251,795,159.69	29,338,447.45	299,697,707.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574,679.85	86,193,930.76	77,135,508.44	55,093,479.1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9,070,457.53	337,989,090.45	106,473,955.89	354,791,186.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689,078.99	-276,131,830.62	-12,143,311.57	151,017,626.3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202,261,519.66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202,261,519.66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8,493,535.60	167,480,000.00	837,901,282.25	612,12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8,493,535.60	167,480,000.00	837,901,282.25	612,121.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493,535.60	3,034,781,519.66	-837,901,282.25	-612,121.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32,933.02	-118.45	-14,429,178.76	-19,471,603.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73,972,923.00	11,759,289,013.86	-5,503,295,620.00	10,871,856,866.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551,178,097.26	12,791,889,083.40	18,295,184,703.40	7,423,327,836.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977,205,174.26	24,551,178,097.26	12,791,889,083.40	18,295,184,703.40

注：根据《关于证券公司会计核算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会会计部函[2010]1号）规定，将2008年和2007年向基金公司等提供交易单元取得的现金收入从“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重分类至“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项目。

4、长江证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表 6-1-11 2010 年 1-6 月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2010 年 1~6 月								
项 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	2,171,233,839.00	3,082,656,543.69	-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379,634,572.79	9,024,215,194.80
二、本年年	2,171,233,839.00	3,082,656,543.69	-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379,634,572.79	9,024,215,194.80
三、年初至 报告期末增	-	21,678,845.92	-	-	-	-	-374,067,229.51	-352,388,383.59
（一）净利							494,426,306.09	494,426,306.09
（二）其他		21,678,845.92						21,678,845.92
上述（一）	-	21,678,845.92	-	-	-	-	494,426,306.09	516,105,152.01
（三）股东	-	-	-	-	-	-	-	-
（四）利润	-	-	-	-	-	-	-868,493,535.60	-868,493,535.60
1、提取盈余								-
2、提取一般								-
3、提取交易								-
4、对股东的							-868,493,535.60	-868,493,535.60
（五）股东	-	-	-	-	-	-	-	-
四、期末余	2,171,233,839.00	3,104,335,389.61	-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005,567,343.28	8,671,826,811.21

表 6-1-12 2009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4,800,000.00	272,280,255.62		346,811,247.11	346,811,247.11	304,940,042.77	1,632,149,934.00	4,577,792,726.6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74,800,000.00	272,280,255.62		346,811,247.11	346,811,247.11	304,940,042.77	1,632,149,934.00	4,577,792,726.6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6,433,839.00	2,810,376,288.07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747,484,638.79	4,446,422,468.19	
（一）净利润							1,307,092,341.12	1,307,092,341.12	
（二）其他综合收益		104,548,607.41						104,548,607.41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4,548,607.41					1,307,092,341.12	1,411,640,948.53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96,433,839.00	2,705,827,680.66						3,202,261,519.66	
1. 股东投入资本	496,433,839.00	2,705,827,680.66						3,202,261,519.66	
（四）利润分配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559,607,702.33	-167,4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130,709,234.11	-130,709,234.11		
4. 对股东的分配							-167,480,000.00	-167,480,000.00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年年末余额	2,171,233,839.00	3,082,656,543.69		477,520,481.22	477,520,481.22	435,649,276.88	2,379,634,572.79	9,024,215,194.80	

表 6-1-13 2008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8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74,800,000.00	1,436,861,742.84		277,753,880.66	277,753,880.66	235,882,676.32	1,986,148,368.89		5,889,200,549.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413,241,548.61							-413,241,548.61
二、本年年初余额	1,674,800,000.00	1,023,620,194.23		277,753,880.66	277,753,880.66	235,882,676.32	1,986,148,368.89		5,475,959,000.7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1,339,938.61		69,057,366.45	69,057,366.45	69,057,366.45	-353,998,434.89		-898,166,274.15
(一) 净利润							690,573,664.46		690,573,664.4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51,339,938.61							-751,339,938.61
上述(一)和(二)小 计		-751,339,938.61					690,573,664.46		-60,766,274.1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四) 利润分配				69,057,366.45	69,057,366.45	69,057,366.45	-1,044,572,099.35		-837,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69,057,366.45			-69,057,366.4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69,057,366.45		-69,057,366.45		
3. 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69,057,366.45	-69,057,366.45		
4. 对股东的分配							-837,400,000.00		-837,400,000.00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四、本年年末余额	1,674,800,000.00	272,280,255.62		346,811,247.11	346,811,247.11	304,940,042.77	1,632,149,934.00		4,577,792,726.61

表 6-1-14 2007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7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交易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0,374,338.00			33,234,069.79	33,234,069.79		265,872,558.32	2,332,715,035.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56,845,728.79		8,637,134.55	8,637,134.55		69,097,076.38	143,217,074.27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0,374,338.00	56,845,728.79		41,871,204.34	41,871,204.34		334,969,634.70	2,475,932,110.17
三、年初至报告期末增减变动 金额	-325,574,338.00	966,774,465.44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1,651,178,734.19	3,000,026,890.59
（一）净利润							2,358,826,763.15	2,358,826,763.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641,200,128.44						641,200,128.44
上述（一）（二）小计		641,200,128.44					2,358,826,763.15	3,000,026,891.5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的资本		-1.00						-1.00
1、“借壳上市”支付对价		-1.00						-1.00
（四）利润分配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707,648,028.96	
1、提取盈余公积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3、提取交易风险准备						235,882,676.32	-235,882,676.32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325,574,338.00	325,574,338.00						
1、其他	-325,574,338.00	325,574,338.00						
四、期末余额	1,674,800,000.00	1,023,620,194.23		277,753,880.66	277,753,880.66	235,882,676.32	1,986,148,368.89	5,475,959,000.76

(三) 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1、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表 6-1-15 合并报表范围所涉及公司

序号	名称	公司地址	成立时间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法人代表	持股比例
1	长江期货	武汉解放大道单洞路口1号 武汉国际大厦A栋3楼	1996年7月	1亿元	谭显荣	100%
2	长江保荐	上海市世纪大道1589号长 泰国际金融大厦21层	2003年9月	1亿元	王世平	100%
3	长江资本	武汉东湖开发区珞瑜路546 号科技会展中心二期	2009年12月	5亿元	吴代林	100%

2、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 2007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无。

(2) 2008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无。

(3) 2009年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长江资本为公司于2009年12月8日新设立的从事直接投资业务的全资子公司，其从本年度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长江资本经营范围包括：使用自有资金对境内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为客户提供股权投资的财务顾问服务；证监会同意的其他业务。

(4) 2010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变化:

无。

二、重组时编制的重组前模拟利润表和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时编制的 2004—2006 年度模拟财务报表已经武汉众环所“众环审字（2007）004 号”审阅报告审阅。

（一）石炼化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时编制的重组前模拟利润表

1、模拟合并利润表

表 6-2-1 模拟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67,767,582.13	237,649,202.01	316,801,315.99
1. 手续费收入	523,511,160.87	127,832,108.12	124,324,367.68
2. 自营证券差价收入	587,730,092.70	22,064,070.85	51,173,190.57
3. 证券承销收入	56,668,855.14	9,854,777.26	52,253,983.52
4. 受托投资管理收益	4,211,275.75	1,251,972.32	6,699,744.94
5. 利息收入	227,416.00	11,805,349.33	14,848,361.79
6. 金融企业往来收入	80,262,782.19	40,932,253.38	34,898,649.81
7. 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347.31	9,786.52	48,427.68
8. 其他业务收入	19,570,021.32	31,357,865.55	32,719,629.19
9. 汇兑收益	-4,414,369.15	-7,458,981.32	-165,039.19
二、营业支出	666,808,421.76	358,267,819.37	303,332,885.35
1. 手续费支出	51,424,907.35	12,119,481.97	21,563,628.78
2. 利息支出	33,305,305.15	14,040,070.41	14,219,274.56
3. 金融企业往来支出	26,486,495.49	13,605,102.63	4,479,712.51
4. 卖出回购证券支出	4,146,851.47	2,617,164.03	3,943,561.86
5. 营业费用	477,360,667.97	294,767,154.29	241,017,276.10
6. 其他业务支出	2,536,805.20	10,246,980.76	1,856,707.88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7.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547,389.13	10,871,865.28	16,252,723.66
三、投资收益	156,627,880.43	68,418,590.22	21,484,613.64
四、营业利润	757,587,040.80	-52,200,027.14	34,953,044.28
加：营业外收入	3,033,085.38	3,216,217.04	3,696,536.95
减：营业外支出	123,489,110.12	17,704,803.05	6,456,416.94
五、利润总额	637,131,016.06	-66,688,613.15	32,193,164.29
减：资产减值损失	-14,428,120.31	28,592,809.77	17,915,004.53
六、扣除资产损失后利润总额	651,559,136.37	-95,281,422.92	14,278,159.76
减：所得税	194,661,652.45	1,868,979.00	7,262,752.32
减：少数股东损益	9,092,358.62	-839,995.58	392,705.04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七、净利润	447,805,125.30	-96,310,406.34	6,622,702.40

2、模拟利润分配表

表 6-2-2 模拟利润分配表

单位：元

项 目	2006 年度	2005 年度	2004 年度
一、净利润	447,805,125.30	-96,310,406.34	6,622,702.4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15,459,428.18	-19,149,021.84	-25,771,724.24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332,345,697.12	-115,459,428.18	-19,149,021.84
减：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3,234,569.71	-	-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234,569.71	-	-
提取法定公益金	-	-	-
三、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265,876,557.70	-115,459,428.18	-19,149,021.84
四、未分配利润	265,876,557.70	-115,459,428.18	-19,149,021.84

(二) 模拟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原因

公司是由石炼化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石家庄炼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96号），于2007年12月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后更名而来。为提高会计信息可比性，更完整地反映公司资产在2004—2006年度的经营状况，特编制本模拟财务报表。

2、编制假设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定向回购股份、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及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相关部门批准并实施。

（1）重大资产出售

①中国石化以承担石炼化在2006年9月30日的全部负债作为对价，收购石炼化全部资产，同时石炼化全部业务及员工随资产及负债一并由中国石化承接；石炼化在资产出售基准日（2006年9月30日）经评估后的资产总计为329,010.56万元，石炼化在资产出售基准日（2006年9月30日）经审计后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的负债合计为373,357.58万元。

②石炼化于2006年9月30日至资产出售交割基准日期间，由于出售资产变动以及与出售资产相关的石炼化原有业务正常经营而产生盈利或亏损（即期间损益）均由中国石化享有或承担。

（2）定向回购股份

经石炼化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批准，石炼化以1元人民币现金向控股股东中国石化回购其所持有的全部非流通法人股92,044.43万股并注销，回购部分占石炼化总股本的79.73%。

（3）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

石炼化在回购并注销非流通法人股的同时，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100%的股权，原长江证券以其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100%股权作价1,030,172.00万元，其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均并入石炼化，按每股7.15元折股，共折合石炼化股份1,440,800,000股。本次石炼化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审计基准日为2006年12月31日，吸收合并后石炼化总股本变更为

1,674,800,000 股。

(4) 向流通股东送股

石炼化吸收合并长江证券的同时，原长江证券股东向石炼化原流通股股东进行送股，并完成石炼化的股权分置改革。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原长江证券股东持有的石炼化股份将变更成为限售流通股份，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履行股份锁定义务。原长江证券股东向石炼化原流通股股东送股数量不影响吸收合并后石炼化的总股本和相关财务指标。

(5) 上述交易及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石炼化更名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住所迁往公司现址。

3、模拟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模拟财务报表系假设石炼化重大资产出售、定向回购股份、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及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所有必须的内部及外部批准并得以实施，且该方案在模拟财务报表期间内一贯执行为基础。由于重大资产出售、定向回购股份、新增股份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及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石炼化的全部业务变更为证券类相关业务，本模拟财务报表系以原长江证券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框架为主体，以其经审计的 2006 年 12 月 31 日、2005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6 年度、2005 年度及 2004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6 年度、2005 年度及 2004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为基础模拟编制而成。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武汉众环出具了“众环专字(2010)176号”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 2009 年度、2008 年度以及 2007 年度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

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的要求。2010年1~6月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指标如下:

表 6-3-1 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时间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年 1~6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3%	0.23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3%	0.22		0.22	
2009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77%	0.68		0.6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80%	0.66		0.66	
2008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0%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76%	0.42	0.35	0.42	0.35
2007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7%	0.41	0.34	0.41	0.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70%	1.41	1.19	1.41	1.19
2007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	1.19	1.42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注: 1、计算2007年和2008年的调整前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时, 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按167,480万股计算。

2、因本公司2009年实施配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中“每股收益”的列报要求, 计算2007年和2008年调整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时, 应当考虑配股中的送股因素, 将这部分无对价的送股视同列报最早期间期初就已发行在外, 并据以调整各列报期间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

1、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

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稀释每股收益=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二) 最近三年及一期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表 6-3-2 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	-----------	--------	--------	--------

流动比率（倍）	2.55	3.58	2.61	2.2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3.92	25.48	34.73	36.92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93	25.69	34.77	37.11
净资产负债率（%）	31.45	34.57	53.30	59.00
每股净资产（元/股）	4.04	4.20	2.75	3.28
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元/股）	-0.89	4.29	-2.70	6.5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1.44	5.66	-3.22	6.39
自营证券比率（%）	88.70	92.28	89.74	73.50
长期投资比率（%）	2.29	1.87	3.61	2.07
固定资本比率（%）	2.83	3.07	6.35	4.99
总资产利润率（%）	5.46	18.85	12.42	54.03
营业费用率（%）	42.86	39.88	47.08	26.96

注：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期末流动负债-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
- 2、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期末总资产-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
- 3、净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期末净资产
- 4、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总额/期末股本总额
- 5、每股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股本
- 6、每股净现金流量=净现金流量/股本
- 7、自营证券比率=（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账面价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账面价值+持有至到期投资期末账面价值）/期末净资产
- 8、长期投资比率=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期末净资产
- 9、固定资本比率=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期末净资产
- 10、总资产利润率=利润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代理买卖证券款+期末资产总额-期末代理买卖证券款）/2]
- 11、营业费用比率=营业费用/营业收入（营业费用指业务及管理费、资产减值损失、其他业务成本之和）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武汉众环出具了“众环专字（2010）175号”鉴证报告，认为公司编制的2009年度、2008年度以及2007年度的非经常性损益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0号—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申请文件》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规定的要求。2010年1~6月非经常性损益数据未经审计。

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表 6-3-3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000.86	-2,930,163.76	-1,676,505.49	-1,770,738.4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567,000.00	76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0,000.00	62,466,416.00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1,000,000.00	-842,645.01	-836,053.92	-27,000,00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10,704,890.88	2,050,000.00	4,2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568,256.65	2,730,693.53	9,700,624.99	-1,492,168.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149,435.62	-18,032,297.91	-2,527,801.02	8,349,299.42
扣除非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	-	-32,806.89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9,448,306.87	54,096,893.73	7,277,264.56	-16,984,414.8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	-	-	-1,770,738.40
2007年原列报数 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预计负债产生的损益	-	-	-	-27,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730,168.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	-	-	9,735,299.42
扣除非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	-	-32,806.89
非经常性损益金额	-	-	-	-19,798,414.82

四、最近三年各项准备及各项准备的计提方法与依据

（一）最近三年各项准备

表 6-4-1 各项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0,995,009.43	38,303,553.09	44,222,911.3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6,600,451.72	139,227,851.72	26,600,451.72
一般风险准备	477,520,481.22	346,811,247.11	277,753,880.66
交易风险准备	435,649,276.88	304,940,042.77	235,882,676.32

（二）各项准备的计提方法与依据

1、坏账准备

坏账的确认标准：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或者因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然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坏账。

公司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对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坏账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坏账准备。可收回金额通过对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其坏账准备的计提采用个别认定结合账龄分析法；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也可以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根据不同信用

风险特征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按如下方法计提坏账准备:账龄在 1 年以内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5%计提;账龄 1-2 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20%计提;账龄 2-3 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50%计提;账龄 3 年以上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100%计提。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减值准备。

已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其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其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4、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1) 范围及减值方法

公司在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

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经测试，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以成本法核算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2）资产组认定的依据及其减值

①资产组的认定

资产组是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认定，通常不进行调整，有确凿证据表明资产组确要调整的除外。

②资产组的减值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该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5、一般风险准备、交易风险准备的计提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机构字[2007]第 320 号文，公司应当按照税后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按不低于税后利润的 10%提取交易风险准备金。本公司根据利润分配顺序，分别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及交易风险准备。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分析应结合本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和本招股书提示的其他财务信息一并阅读。非经特别说明，以下数据均为合并会计报表口径。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主要监管指标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于 2008 年 12 月 1 日起施行的《关于修改〈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的决定》（中国证监会令第 55 号）和《关于调整证券公司净资本计算标准的规定》（证监会公告[2008]29 号），对证券公司的净资本和其他风险控制指标标准及计算方法作出了规定。要求证券公司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必须持续符合以下标准：①证券公司经营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其他证券业务中两项及两项以上的，其净资本不低于 2 亿元；②净资本与各项风险准备之和的比例不低于 100%；③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40%；④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低于 8%；⑤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低于 20%；⑥自营权益类及证券衍生品规模不超过净资本的 100%；⑦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规模不超过净资本的 500%。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风险控制指标（母公司口径）如下表所示：

表 7-1-1 主要风险控制指标

项 目	证券公司 监管标准	证券公司 预警标准	长江证券指标值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净资本（亿元）	≥2	≥2.4	65.67	73.89	35.29	41.62

项 目	证券公司 监管标准	证券公司 预警标准	长江证券指标值			
			2010-6-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	≥100	≥120	418.97	461.22	327.74	348.38
净资本/净资产 (%)	≥40	≥48	75.73	81.88	77.09	76.01
净资本/负债 (%)	≥8	≥9.6	240.86	239.45	144.91	129.84
净资产/负债 (%)	≥20	≥24	318.04	292.44	187.97	170.83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	≤100	≤80	20.89	30.29	12.67	57.99
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 (%)	≤500	≤400	94.23	82.84	106.95	36.36

从上表分析，本公司报告期内主要风险控制指标符合《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本公司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均优于监管标准，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上述各项风险控制指标将进一步优化，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提升。

（二）资产结构与资产质量分析

1、资产结构

2007 年末、2008 年末和 2009 年末和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248.08 亿元、181.91 亿元、353.78 亿元和 316.71 亿元。

2008 年末总资产较 2007 年末下降 66.17 亿元，降幅达到 26.67%。主要原因是 2008 年证券市场整体大幅度向下调整，市场交易量缩减导致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备付金大幅下降。

2009 年末总资产较 2008 年末增加 171.87 亿元，增幅达到 94.48%。主要原因是 2009 年证券市场大幅上扬，客户资金存款和客户备付金增加了 115.82 亿元，公司 2009 年 11 月配股募集资金 32.02 亿元，以及 2009 年度盈利 13.72 亿元。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较 2009 年末下降 37.07 亿元，降幅达到 10.48%，主要系经纪业务客户存放的交易结算资金减少所致。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构成中，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交易性金融资产等流动资产所占资产比例较高，均在 80%以上，表明公司的资产流动性较强。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资产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7-1-2 长江证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结构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资产	3,167,052.65	100	3,537,803.26	100.00	1,819,097.09	100	2,480,796.76	100
货币资金	2,118,426.79	66.89	2,068,794.41	58.48	1,163,204.85	63.94	1,654,977.45	66.71
—客户资金存款	1,852,477.86	58.49	1,781,247.36	50.35	974,303.20	53.56	1,422,749.28	57.35
结算备付金	132,386.32	4.18	492,176.65	13.91	161,111.90	8.86	202,096.98	8.15
—客户备付金	115,953.70	3.66	480,349.12	13.58	129,063.41	7.09	171,853.54	6.93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3,505.17	11.48	753,821.60	21.31	391,479.62	21.52	214,913.12	8.6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00	0.09	17,585.00	0.50	-	-	-	-
应收利息	14,722.28	0.46	1,140.92	0.03	776.34	0.04	1,579.95	0.06
存出保证金	52,943.70	1.67	53,313.40	1.51	14,029.29	0.77	162,117.69	6.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14,254.46	13.08	88,200.31	2.49	21,623.58	1.19	185,710.34	7.4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	-	-	2,920.00	0.12
长期股权投资	20,092.25	0.63	17,098.59	0.48	16,632.83	0.91	11,385.92	0.46
固定资产	24,806.68	0.78	27,977.51	0.79	29,240.70	1.61	27,374.98	1.10
无形资产	2,094.87	0.07	1,962.65	0.06	2,353.13	0.13	2,784.11	0.11
—交易席位费	274.06	0.01	349.22	0.01	930.96	0.05	1,619.13	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6.98	0.10	3,255.85	0.09	8,242.73	0.45	3,160.14	0.13
其他资产	17,773.16	0.56	12,476.38	0.35	10,402.12	0.57	11,776.07	0.47

公司主要资产科目的明细情况如下：

(1) 货币资金

证券经纪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通过代理买卖证券获取佣金收益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因此公司货币资金主要是客户资金存款。公司总资产的近 60%为货币资金，其中客户资金存款占公司总资产的 50%以上。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货币资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3 货币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8.43	5.16	8.12	13.93
银行存款	2,118,398.35	2,068,789.25	1,163,196.73	1,654,963.52
—自有存款	265,920.50	287,541.89	188,893.53	232,214.24
—客户存款	1,852,477.86	1,781,247.36	974,303.20	1,422,749.28
合计	2,118,426.79	2,068,794.41	1,163,204.85	1,654,977.45

2008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07 年末下降 29.71%，主要系 2008 年证券市场出现证券价格大幅下滑，部分客户退出市场，客户资金存款下降所致。

2009 年末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 2008 年末上升 77.85%，主要系 2009 年度经纪业务客户资金存款增加以及配股募集资金所致。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11.84 亿元，较 2009 年末增加 4.96 亿元，主要系经纪业务客户资金存款增加所致。

(2) 结算备付金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结算备付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4 结算备付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客户备付金	115,953.70	480,349.12	129,063.41	171,853.54
自有备付金	16,432.62	11,827.53	32,048.49	30,243.44
合计	132,386.32	492,176.65	161,111.90	202,096.98

2008 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较 2007 年末减少 20.28%，主要系公司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客户备付金规模减少了 4.28 亿元所致。

2009 年末结算备付金余额较 2008 年末增加 205.49%，主要系公司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的客户备付金规模增加了 35.13 亿元所致。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结算备付金余额为 13.24 亿元，较 2009 年底下降 73.10%，主要系公司存放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经纪业务客户备付金规模减少所致。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证券自营是公司的主要业务之一，通过证券自营获取投资收益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之一，因此公司拥有金额较大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5 交易性金融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交易性权益工具	112,376.28	106,860.82	190,583.48	170,755.35	3,919.34	3,961.09	50,707.44	39,878.21
交易性债券投资	243,510.58	243,298.52	425,843.71	426,222.84	369,426.37	366,050.49	105,447.11	107,374.21
基金	5,618.32	5,684.28	135,384.90	135,943.03	16,124.52	17,717.75	55,793.41	55,811.3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0.15	0.25	956.19	952.74
资产支持证券	2,000.00	2,000.00	2,009.51	2,000.00	2,009.24	2,000.00	2,008.97	2,000.00
合计	363,505.17	357,843.62	753,821.60	734,921.22	391,479.62	389,729.58	214,913.12	206,016.49

2008年度国内证券市场波动加大，总体呈下降态势，而公司2008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2007年末增长82.16%，主要是公司通过对证券市场走势的研究判断，为规避证券市场投资风险，获取较好收益，及时调整证券投资策略：逐步减少了股票投资规模，而大幅增加了风险较低的债券投资规模。

交易性金融资产2009年末余额比2008年末余额上升92.56%，主要系公司在2009年根据证券市场走势及时调整证券投资策略，增加了证券投资规模所致。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为36.35亿元，较2009年末下降51.78%，主要系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规模减少所致。

(4) 存出保证金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存出保证金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6 存出保证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交易保证金	50,640.35	52,253.40	13,299.29	27,209.69

席位保证金	1,300.00	1,060.00	730.00	425.00
履约保证金	-	-	-	134,483.00
股指期货结算 担保金	1,003.35	-	-	-
合计	52,943.70	53,313.40	14,029.29	162,117.69

2008 年末存出保证金余额较 2007 年末减少 91.35%，主要系公司创设的所有认沽权证到期注销，收回履约保证金所致。2009 年末存出保证金余额比 2008 年末上升 280.01%，主要系客户交易保证金增加所致。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存出保证金余额为 5.29 亿元。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基金	769.50	909.00	1,057.50	909.00	519.60	909.00	2,089.80	909.00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4,961.77	4,128.87	13,318.66	10,736.94	16,297.76	36,560.25	183,620.54	96,580.00
集合理财 产品	35,214.12	35,882.94	9,620.57	8,763.36	4,806.22	4,933.84	-	-
可供出售 债券	373,309.07	363,139.91	64,203.58	63,748.88	-	-	-	-
合计	414,254.46	404,060.72	88,200.31	84,158.18	21,623.58	42,403.09	185,710.34	97,489.00

2008 年末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仅为 2.16 亿元，较 2007 年末减少 88.36%，主要系 2008 年以来国内股票市场大幅调整，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值下降及持有规模减少所致。

2009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8.82 亿元，较 2008 年末余额增加 307.89%，主要系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规模和浮动盈利增加所致，其中 2009 年度新增加可供出售债券 6.42 亿元。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41.43 亿元，较 2009

年末增加 369.67%，主要系公司扩大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投资规模所致。2010 年 1~6 月，公司新增加可供出售债券 30.91 亿元。

(6) 其他资产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其他资产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8 其他资产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5,461.83	5,666.62	4,187.65	2,123.31
抵债资产	4,322.88	4,322.88	4,322.88	4,322.88
应收款项	5,442.49	1,264.81	840.71	4,089.36
在建工程	1,872.95	553.35	382.17	571.81
商誉	668.71	668.71	668.71	668.71
应收股利	4.29	-	-	-
合计	17,773.16	12,476.37	10,402.12	11,776.07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资产主要为长期待摊费用、抵债资产及应收款项，其主要变动情况如下：

①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明细如下：

表 7-1-9 长期待摊费用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经营租入固定 资产装修支出	3,679.28	3,921.34	2,849.79	1,202.72
房屋租赁费	1,197.33	1,074.15	550.68	480.11
其他	585.22	671.13	787.18	440.48
合计	5,461.83	5,666.62	4,187.65	2,123.31

2008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 2007 年末增加 97.22%，2009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 2008 年末增加 35.32%，主要系公司营业场所装修费用增加所致。截

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余额 5,461.83 万元。

②抵债资产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抵债资产余额 4,322.88 万元，主要系 2006 年长欣投资以土地使用权偿还其欠公司债务所致，截至 2010 年 6 月末，抵债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

③应收款项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款项余额为 7,644.35 万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2,201.86 万元，应收款项净额为 5,442.49 万元。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收款项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表 7-1-10 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款项性质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858.89	暂垫款
黑龙江龙丹乳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	借款
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938.00	2010 清江水电债承销佣金
原大鹏证券清算组	259.58	托管原大鹏证券的历史遗留清算款
长江证券超越理财趋势掘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51.64	受托投资管理费及佣金
合 计	5,308.10	

注：1、公司应收黑龙江龙丹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款项司法胜诉但难于执行，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款项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资产质量

（1）净资本保持较高水平

中国证监会已经开始对证券公司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和预警制度，券商的业务种类、业务规模将与净资本水平动态挂钩，净资本规模成为证券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是衡量证券公司综合实力和判断券商资产质量优良的重要指标。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末本公司净资本（母公司数据）分别为 41.62

亿元、35.29 亿元和 73.89 亿元，净资本规模分别列我国证券公司第 15 位、第 19 位、第 13 位。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净资本将进一步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将进一步增强，资产质量将上升到新的水平。

(2)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充足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已经根据资产的实际计提了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期末资产减值准备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1-11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2,201.86	2,099.50	3,830.35	4,422.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0.05	2,660.05	13,922.79	2,660.0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660.00	-	-	-
合 计	4,861.90	4,759.55	17,753.14	7,082.34

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进行减值测试，当公允价值发生大幅度下降，并且下降趋势非暂时性时，确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经发生减值，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已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2007年度、2008年度公司分别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110万元、11,262.74万元；2009年度无需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2010年6月底，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减少额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增加额系相互重分类所致。因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粤侨股份和东北轻工两只原柜台交易股票目前在活跃市场中已无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故将其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前期对其计提的减值准备也相应重分类至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固定资产不存在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而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公司对无形资产逐项分析，不存在新技术

产生等原因，导致无形资产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大幅下降或其市价当期大幅下跌的情况；公司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政策，依据本公司会计政策，结合资产的实际情况严格按照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所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公允、稳健，与资产质量的实际状况相符，公司的资产质量保持了较高的水平。

（三）负债结构与偿债能力分析

1、负债结构分析

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 6 月末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 193.17 亿元、135.88 亿元、262.54 亿元和 229.02 亿元。

从负债结构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 6 月末流动负债占比分别为 98.04%、99.37%、99.45% 和 99.51%。负债结构中占比最大的是代理买卖证券款，2007 年末、2008 年末、2009 年末和 2010 年 6 月末代理买卖证券款在负债总额中占比分别为 83.23%、81.94%、87.99%和 87.96%。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表 7-1-12 负债结构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负债合计	2,290,197.86	100	2,625,368.58	100	1,358,761.39	100	1,931,749.78	1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2,014,414.54	87.96	2,309,946.46	87.99	1,113,383.91	81.94	1,607,832.72	83.2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980.00	8.82	212,680.00	8.10	175,192.00	12.89	87,909.99	4.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20,673.04	1.07
应付职工薪酬	28,011.92	1.22	47,995.58	1.83	35,417.33	2.61	49,742.25	2.58
应交税费	20,677.21	0.90	22,960.52	0.87	9,616.73	0.71	107,565.21	5.57
应付利息	127.04	0.01	59.29	0.00	6.30	0.00	456.10	0.02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负债	13,936.94	0.61	17,180.26	0.65	16,573.17	1.22	19,758.16	1.02
预计负债	7,000.00	0.31	8,100.00	0.31	8,100.00	0.60	8,100.00	0.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50.21	0.18	6,446.48	0.25	471.95	0.03	29,712.31	1.54

公司主要负债科目的明细情况如下：

(1) 代理买卖证券款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代理买卖证券款按客户列示：

表 7-1-13 按客户分类的代理买卖证券款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个人客户	1,836,891.07	2,114,147.54	983,867.79	1,431,152.23
法人客户	177,523.46	195,798.92	129,516.12	176,680.49
合 计	2,014,414.54	2,309,946.46	1,113,383.91	1,607,832.72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代理买卖证券款按币种列示：

表 7-1-14 按币种分类的代理买卖证券款项

单位：万元

类别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人民币	-	1,987,659.99	-	2,280,473.72	-	1,092,215.01	-	1,576,492.31
美元	2,565.28	17,418.28	2,748.32	18,770.99	2,002.60	13,677.76	3,084.40	22,516.15
港币	10,731.34	9,336.26	12,161.08	10,701.75	8,512.66	7,491.14	9,387.51	8,824.26
合计	-	2,014,414.54	-	2,309,946.46	-	1,113,383.91	-	1,607,832.72

2008 年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较 2007 年末下降 30.75%，主要系 2008 年以来，股票市场大幅调整，市场交易量大幅萎缩，客户资金减少所致。2009 年随着股票市场的逐步回暖，交易量大幅上升，年末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 107.47%。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余额为 201.44 亿元，较 2009 年末下降 12.79%。代理买卖证券款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客户购买证券产品，将资金转化为证券资产。

(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1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明细表

单位：万元

交易场所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成交金额	约定到期回购金额	成交金额	约定到期回购金额	成交金额	约定到期回购金额	成交金额	约定到期回购金额
上海证券市场	29,000.00	29,001.32	39,500.00	39,500.92	19,000.00	19,003.16	10,149.99	10,150.61
银行间同业拆借市场	172,980.00	173,134.10	173,180.00	173,279.16	156,192.00	156,215.53	77,760.00	77,830.84
合计	201,980.00	202,135.41	212,680.00	212,780.08	175,192.00	175,218.69	87,909.99	87,981.45

2008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较2007年末增长99.29%，2009年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较2008年末增长21.40%，均系公司回购融资规模扩大所致。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为20.20亿元。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交易性金融负债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16 交易性金融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公允价值	投资成本
认购权证	-	-	-	-	-	-	-	-
认沽权证	-	-	-	-	-	-	20,673.04	42,266.56
合计	-	-	-	-	-	-	20,673.04	42,266.56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为零，主要系公司2008年将创设的认沽权证全部回购注销所致。

(4) 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17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工资及奖金	27,058.36	47,292.91	34,974.76	49,540.44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职工福利费	-	-	-	1.97
社会保险费	80.67	30.95	33.41	7.20
住房公积金	280.70	161.47	27.15	54.28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3.61	422.47	266.41	9.24
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	-	-	16.14
企业年金	138.57	87.78	115.60	112.98
合计	28,011.92	47,995.58	35,417.33	49,742.25

2008年末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2007年末余额下降28.80%及2009年末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比2008年末余额上升35.51%，主要系计提的绩效考核薪酬同比增减所致。2010年6月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年初余额下降41.64%，主要系发放以前年度职工薪酬所致。

(5) 应交税费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应交税费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18 应交税费明细表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12,027.02	14,028.65	2,772.59	93,170.20
个人所得税	8,013.73	5,720.58	5,387.70	3,559.04
营业税	491.38	2,721.17	1,179.31	8,78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02	159.87	67.71	742.88
教育费附加	18.50	73.16	31.26	320.55
利息税	58.38	149.67	130.37	361.44
其他	26.18	107.42	47.79	621.47
合计	20,677.21	22,960.52	9,616.73	107,565.21

公司 2009 年末应交税费余额较 2008 年末上升 138.76%。2009 年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的变化主要系企业所得税、营业税金及附加计提额变动所致。

(6) 其他负债

表 7-1-19 其他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应付款项	11,492.33	14,940.24	14,612.77	17,812.40
应付股利	226.78	226.78	226.78	307.21
代理兑付证券款	1,469.15	1,469.15	1,472.56	1,520.28
期货风险准备金	748.68	544.09	261.06	118.27
合计	13,936.94	17,180.26	16,573.17	19,758.16

公司其他负债主要是应付款项。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应付款项余额11,492.33万元，其中金额最大的是应付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公司从2007年起开始计提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

应付款项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表所示：

表 7-1-20 金额较大的应付款项前五名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欠款金额	款项性质
中国证券投资者保护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4,434.10	投资者保护基金等
大鹏证券清算组	2,128.62	大鹏证券非正常经纪类账户交易款等
客户现金股利	1,223.14	客户现金股利暂未清算款
员工风险基金	858.75	员工暂扣款
待交收清算款	680.80	暂未清算款
合计	9,325.41	

注：应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欠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预计负债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预计负债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1-21 预计负债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6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诉讼	7,000.00	8,100.00	8,100.00	8,100.00
合计	7,000.00	8,100.00	8,100.00	8,100.00

截至2010年6月30日，公司预计负债余额为7,000.00万元，具体计提情况如下：

①中国银行汉阳支行国债纠纷案，公司根据可能履行的义务已计提预计负债

5,000.00 万元；②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国债质押案，公司根据可能履行的义务已计提预计负债 2,000.00 万元。

2010 年 6 月 30 日末，公司预计负债账面余额较 2009 年底减少 1,100 万元，主要系广东省茂名国债服务部资金侵权案因茂名市国债服务部不交纳诉讼费，且在法院书面通知限期交纳后，茂名市国债服务部仍未能交纳诉讼费，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9 年 11 月 12 日作出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武民商初字第 105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按自动撤诉处理。公司将原来根据可能履行的义务计提的相关预计负债 1,100 万元做了转回处理。

上述未决诉讼的具体内容详见本节内容之“五、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其他或有事项”。

2、偿债能力分析

表 7-1-22 偿债能力指标

财务指标	2010 年 6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2.55	3.58	2.61	2.21
资产负债率（注）	23.92%	25.48%	34.73%	36.92%

注：资产负债率为扣除代理买卖证券款后母公司数据。

公司最近三年流动比率呈稳定上升态势，2010 年 6 月 30 日的流动比率为 **2.55**，说明公司资产流动性好，短期偿债能力强。

报告期内公司扣除代买卖证券款后的资产负债率保持合理水平并逐年下降，本公司长期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小，本次增发成功后，本公司的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未发生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情况。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1-23 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385.54	931,731.22	-451,872.43	1,099,865.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307.77	-7,672.06	-1,643.68	-28,435.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849.35	304,478.15	-83,790.13	-61.21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3.29	-0.01	-1,443.32	-1,951.9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735.96	1,228,537.29	-538,749.56	1,069,416.96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07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99 亿元，主要系国内股票市场交易活跃，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大幅增加以及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其中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增加额 93.41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收入 29.01 亿元。

200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5.19 亿元，主要系代理买卖证券款减少导致现金净流出 49.44 亿元所致；扣除客户代理买卖证券款减少导致现金净流出影响后的经营活动现金净增加额为 4.25 亿元，主要是公司日常经营创造的现金流入。

200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93.17 亿元，主要系 2009 年资本市场回暖，公司代理买卖证券款大幅增加以及公司营业收入增加所致。公司主要经营性现金流入为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增加额 119.66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 28.79 亿元。同期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出主要是购入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支付净额为 34.52 亿元。

2010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9.24 亿元。其中，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2.89 亿元，主要为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现金收入为 9.99 亿元，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收入为 12.15 亿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42.13 亿元，主要是代理买卖证券款净减少 29.55 亿元，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4 亿元（主要是支付 2009 年计提的职工绩效奖金），支付的各项税费 3.06 亿元（主要是 2010 年初对 2009 年度进行税收汇算清缴），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支出为 2.04 亿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7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84 亿元；其中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 2.90 亿元，主要系公司向法国巴黎银行支付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 2.05 亿元和对长信基金增资 0.25 亿元所致。

2008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16 亿元，其中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为认购长江超越理财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支付现金 0.29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 0.81 亿元；公司投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是持有至到期投资到期收回本金 0.29 亿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现金 0.64 亿元。

2009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77 亿元，其中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 1.40 亿元，系公司认购长江超越理财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灵活配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支付现金 0.52 亿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现金 0.88 亿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 0.63 亿元，主要系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现金 0.62 亿元。

2010 年 1~6 月，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43 亿元，主要系投资支付现金以及购建固定资产等支付的现金。其中，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为：长江资本购买公司长江超越理财增强债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 亿元，对外长期股权投资 2,230 万元，公司自有资金认购长江证券超越理财基金管家 II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长江证券超越理财趋势掘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749.58 万元。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2008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 8.38 亿元，主要为支付 2007 年度现金股利。

200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0.45 亿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主要系公司完成配股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12 亿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系支付 2008 年现金股利 1.67 亿元。

2010 年 1~6 月，公司筹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8.68 亿元，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出主要系支付 2009 年度现金股利 8.68 亿元。

根据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的业务经营与现金流量情况，公司现金流可以保证

业务经营需要和支付到期债务。公司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小。

6、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财务性投资情况

公司从事证券业务，因此公司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属于主营业务范畴，不属于一般财务性投资。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经营成果变动及其因素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证券经纪业务、证券自营业务、证券承销业务、受托资产管理业务等，营业收入主要包括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利息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利润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2-1 营业收入、利润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营业收入	123,774.14	319,439.79	207,324.19	496,189.39
营业支出	60,085.77	143,305.12	110,047.52	156,263.38
营业利润	63,688.37	176,134.67	97,276.68	339,926.00
利润总额	64,948.15	182,277.10	98,052.18	336,975.91
净利润(归属母公司股东)	49,085.15	137,200.15	70,162.72	236,366.88

1、营业收入分析

公司营业收入与中国证券场景气程度高度相关。随着证券市场在 2006 年度开始出现好转和 2007 年度出现的持续走强，2007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受全球金融危机和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的双重影响，2008 年我国证券市场大幅调整，沪深股市持续下跌，公司经纪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由此受到较大影响，2008

年度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58.22%。受宏观经济复苏及流动性充裕影响，2009 年证券市场持续回暖，新增开户数增长迅速，市场交易活跃，成交量明显放大，2009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94 亿元，同比增加 54.08%。2010 年 1~6 月，受沪深股市震荡下行、沪深证券交易所股票基金日均交易额较 2009 年明显下降，及行业平均佣金率持续下滑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几项主要业务均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影响。

按照业务口径分类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表 7-2-2 按照业务口径分类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纪业务	89,281.80	72.13	220,139.48	68.91	135,139.35	65.18	220,791.38	44.50
证券自营业务	18,422.67	14.88	66,465.63	20.81	55,055.48	26.56	259,938.70	52.39
投行业务	9,977.33	8.06	18,822.65	5.89	9,773.62	4.71	7,717.22	1.56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2,306.98	1.86	6,681.39	2.09	1,000.63	0.48	1,611.64	0.32
其他	3,785.36	3.06	7,330.64	2.30	6,355.11	3.07	6,130.45	1.23
合计	123,774.14	100.00	319,439.79	100.00	207,324.19	100.00	496,189.39	100.00

按照会计口径分类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表 7-2-3 按照会计口径分类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2,111.90	74.42	230,077.43	72.03	132,665.74	63.99	223,179.30	44.98
投资收益	34,108.90	27.56	54,571.66	17.08	89,723.02	43.28	243,350.04	49.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38.83	-10.70	17,150.34	5.37	-28,740.11	-13.86	18,241.05	3.68
利息净收入	10,566.60	8.54	17,012.54	5.33	13,175.47	6.36	10,977.21	2.21
汇兑收益	-28.28	-0.02	-0.01	0.00	-320.34	-0.15	-444.32	-0.09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其他业务收入	253.85	0.21	627.82	0.20	820.42	0.40	886.11	0.18
合 计	123,774.14	100	319,439.79	100.00	207,324.19	100.00	496,189.39	100.00

下面对营业收入明细进行分析：

(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主要由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构成。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占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的绝大部分，报告期内公司经纪业务市场份额稳步提升，代理买卖证券（股票和基金）交易额保持增长，一定程度上克服了佣金率下降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证券承销业务和受托资产管理业务也取得较大突破，收入大幅增长。

最近三年及一期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79,994.93	86.85	204,718.39	88.98	120,757.44	91.02	217,762.33	97.57
证券承销业务净收入	8,272.79	8.98	16,241.02	7.06	7,313.76	5.52	3,179.55	1.42
—股票承销净收入	5,074.79	5.51	10,604.56	4.61	2,487.73	1.88	40.39	0.01
—债券承销净收入	3,198.00	3.47	5,636.46	2.45	4,826.03	3.64	3,139.16	1.41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306.98	2.50	6,681.39	2.90	1,000.64	0.75	742.92	0.33
其他	1,537.20	1.67	2,436.63	1.06	3,593.90	2.71	1,494.50	0.67
—保荐业务收入	1,400.00	1.52	1,750.00	0.76	950.00	0.72	219	0.10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财务顾问业务收入	135.20	0.15	619.00	0.27	1,476.09	1.11	1,275.50	0.57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2.00	0.00	67.63	0.03	1,167.81	0.88	-	-
合计	92,111.90	100	230,077.43	100	132,665.74	100	223,179.30	100

注：2007年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未包括长江超越理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清盘时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该产品产生的收益。

2008年度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13.27亿元，同比减少40.56%，主要系受2008年以来股票市场大幅调整的影响，公司客户交易量萎缩所致。

2009年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23.01亿元，同比增长73.43%，主要因为当期证券市场回暖，成交量放大，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交易额增长及证券承销和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增加。

2010年1~6月公司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为9.21亿元，同比减少5.76%，主要系受行业平均佣金率下降影响所致。2010年1~6月，尽管公司股票基金交易额同比增长12.62%，但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仍同比减少了5.83%。

(2)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项目主要体现公司证券自营业务业绩，证券自营业务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该项业务受证券市场和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管理能力的影响。公司在2008年证券市场剧烈波动过程中及时调整投资策略，控制股票投资规模，积极增加债券类资产配置，与同期其他证券公司相比，避免了巨额亏损的风险。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投资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2-5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8,954.42	46,969.42	-1,149.80	149,827.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13,956.43	4,447.98	59,761.27	84,429.24
持有至到期投资投资收益	-	-	77.31	111.31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交易性金融负债投资收益	-	-	25,846.94	4,881.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98.05	3,154.26	5,187.30	4,100.14
—长信基金	1,553.67	3048.61	4,621.65	3,471.54
—诺德基金	-355.62	105.65	565.65	628.60
合 计	34,108.90	54,571.66	89,723.02	243,350.04

2008年度公司投资收益为8.97亿元,较2007年度减少63.13%,主要系2008年以来国内股票市场出现大幅度调整,公司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2009年公司投资收益为5.46亿元,较2008年度减少39.18%,主要系2009年度公司只部分实现了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还有一部分金融资产以浮动盈利模式列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资本公积项目,其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1.71亿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75亿元;2008年上述两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为负。

2010年1~6月公司投资收益为3.4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14%,主要系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也主要体现公司证券自营业务业绩,记录证券自营业务的浮动盈亏,本科目数据和上述投资收益数据结合可体现公司证券自营业务业绩。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3,238.83	17,150.34	-7,146.59	-8,326.38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21,593.52	26,567.43
合计	-13,238.83	17,150.34	-28,740.11	18,241.05

2008年度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2.87亿元,同比下降257.56%,主要系公司创设的认沽权证注销,将前期浮动盈利结转至已实现投资收益,以及交易性金融资产发生浮动亏损所致。

2009 年度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比 2008 年度上升 159.67%，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资产浮动盈利增加所致。

2010 年 1~6 月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合计-1.32 亿元，同比下降 196.99%，主要系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浮动盈利减少所致。

(4) 利息净收入

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息净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2-7 利息净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利息收入	15,670.47	25,336.37	26,166.16	26,168.68
-金融同业利息收入	15,639.87	25,305.87	25,914.23	26,092.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0.60	30.50	251.93	76.09
利息支出	5,103.88	8,323.83	12,990.69	15,191.47
-客户存款利息支出	3,779.32	5,911.15	9,518.34	11,287.72
-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	206.53	1,084.92	2,750.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279.95	2,132.62	2,387.43	1,153.61
-其他利息支出	44.61	73.53	-	-
利息净收入	10,566.60	17,012.54	13,175.47	10,977.21

2008 年度公司利息净收入为 1.32 亿元，同比增长 20.03%，2009 年度公司利息净收入为 1.70 亿元，同比增长 29.12%，主要系客户存款利息支出和资金拆借利息支出减少所致。2010 年 1~6 月，公司利息净收入为 1.06 亿元，同比增长 70.42%，主要系客户资金规模同比增加所致。

(5) 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占营业收入比例平均不到 0.5%。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出租固定资产收入。公司从 2009 年度开始将属于佣金性质的基金交易席位分仓收入由“其他业务收入”科目核算重分类至“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科目核算，同时，对 2007 年度和 2008 年度也作了相应调整。

2、营业支出分析

公司营业支出包括业务及管理费、营业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和其他业务成本等，其中占营业支出比重较大的为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税及附加。

2008 年度公司营业支出较 2007 年度下降 4.62 亿元，同比下降 29.58%，主要系同期营业收入下降 58.22%，公司根据相关薪酬提取规则提取的职工薪酬下降 3.91 亿元以及计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下降所致。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2-8 营业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业务及管理费	52,928.93	88.09	128,443.09	89.63	86,856.26	78.93	132,160.34	84.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7,036.60	11.71	15,908.15	11.10	12,438.84	11.30	22,482.60	14.39
资产减值损失	102.36	0.17	-1,110.85	-0.78	10,670.80	9.70	1,529.73	0.98
其他业务成本	17.88	0.03	64.73	0.05	81.61	0.07	90.71	0.06
合 计	60,085.77	100.00	143,305.12	100.00	110,047.52	100.00	156,263.38	100.00

(1) 业务及管理费

职工薪酬是公司的主要营业支出项目。

2008 年度公司业务及管理费较 2007 年度减少 34.28%，主要系当期证券市场波动，公司营业收入下降，根据业绩提取的职工绩效奖金减少所致。

2009 年度公司业务及管理费较 2008 年度增加 47.88%，主要系职工薪酬和业务招待费用同比增加；开展“手机营销”活动使业务宣传费大幅增加。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业务及管理费经常性主要项目明细表：

表 7-2-9 经常性业务及管理费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职工薪酬	20,968.09	39.62	58,916.31	45.87	37,820.49	43.54	76,914.33	58.20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证券（期货）投资者保护（保障）基金	1,988.16	3.76	5,082.23	3.96	5,065.61	5.83	9,923.54	7.51
租赁费	2,741.83	5.18	5,085.77	3.96	4,945.03	5.69	3,994.78	3.02
折旧费	3,495.25	6.60	4,294.18	3.34	3,817.61	4.40	2,798.43	2.12
业务招待费	2,097.66	3.96	4,193.06	3.26	2,970.45	3.42	3,276.37	2.48
以上小计	31,290.99	59.12	77,571.55	60.39	54,619.19	62.88	96,907.45	73.33
业务及管理费	52,928.93	100	128,443.09	100	86,856.26	100	132,160.34	100

注：1、比例为该项费用占同期业务及管理费的比例。

2、2007和2008年业务宣传费用金额较小，2009年发生“手机营销”活动使业务宣传费达到7,226.38万元，同比增加了6.42倍。

（2）营业税金及附加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税及附加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2-10 营业税金及附加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税	6,241.52	14,056.84	10,914.99	19,791.32
城建税	427.19	958.60	745.98	1,330.88
教育费附加	194.23	443.35	339.74	615.96
其他	173.66	449.36	438.13	744.44
合计	7,036.60	15,908.15	12,438.84	22,482.60

公司严格按照税法计提相关税收费用，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税金及附加的变动主要系随当期营业收入的增减而变动。

（3）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表所示：

表 7-2-11 资产减值损失明细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11,262.74	110.00
计提坏账准备	102.36	-1,110.85	-591.94	1,419.73
合计	102.36	-1,110.85	10,670.80	1,529.73

2008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为10,670.80万元,其中计提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为11,262.74万元,主要系公司根据对资本市场情况的分析,对期末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的下降幅度超过其持有成本50%的,并且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将其累计损失全额计提的减值准备。

2009年公司根据对资本市场情况的分析,无需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2009年冲回坏帐准备金额为1,110.85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上海华山康健医疗有限公司款项的年初余额为1,635.49万元,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09年度经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调解,公司收回款项1,015.49万元,承担损失620万元。

3、营业外收入与营业外支出

公司营业外收入与支出金额较小,对公司利润产生影响也较小。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2-12 营业外收支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外收入	1,492.50	6629.34	1,613.14	426.59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86.99	5.16	39.34	13.17
交易印花税及手续费返还	-	128.68	600.97	64.17
政府补助	220.00	6,246.64	-	-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	-	656.24	-
预计负债转回	1,100.00	-	-	-
其他	85.50	248.86	316.59	349.25
营业外支出	232.73	486.91	837.63	3,376.68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39	298.17	206.99	190.24
对外捐赠	101.00	14.43	398.85	100.00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违约和诉讼等赔偿损失	7.65	130.86	171.02	344.70
预计负债	-	-	-	2,700.00
其他	33.68	43.45	60.77	41.74

公司 2007 年度营业外支出 3,376.68 万元，主要是公司计提相关预计负债 2,700 万元所致。

2009 年营业外收入主要是 6,246.64 万元政府补助。根据武汉市对辖区内金融机构的相关支持政策，2009 年 7 月 29 日，武汉市财政局与武汉多普达通讯有限公司签订手机购销协议，指定本公司为收货方，分阶段获得武汉市财政局从武汉多普达通讯有限公司采购的总金额为 6,285.00 万元的多普达手机产品，且仅限于本公司及分支机构在住所地区域用于证券市场营销推广活动。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将武汉多普达通讯有限公司交付的价值 6,246.64 万元手机全部用于了营销推广活动。

2010 年 1~6 月，营业外收入主要是转回预计负债 1,100 万元及获得政府补助 220 万元。根据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东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内企业的相关支持政策，2010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长江资本收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20 万元人民币的一次性奖励。

（二）报告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相关因素分析

1、利润来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各项业务营业利润占营业利润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表 7-2-13 各项业务营业利润占营业利润总额比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 年 1~6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经纪业务营业利润	48,919.92	76.81	141,728.93	80.46	88,792.17	91.28	172,316.73	50.69
证券自营业务营业利润	15,477.42	24.30	60,780.62	34.51	37,470.04	38.52	245,869.70	72.33

项 目	2010年1~6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投行业务营业利润	6,269.61	9.84	7,081.37	4.02	3,541.75	3.64	1,513.22	0.45
资产管理业务营业利润	916.58	1.44	3,640.79	2.07	131.99	0.13	1,010.25	0.3
其他业务营业利润	-7,895.15	-12.40	-37,097.04	-21.06	-32,659.27	-33.57	-80,783.90	-23.77
营业利润	63,688.37	100	176,134.67	100	97,276.68	100	339,926.00	100
利润总额	64,948.15	98.06	182,277.10	96.63	98,052.18	99.21	336,975.91	100.88

注：1、利润总额比例栏计算公式为（营业利润/利润总额）

2、公司总部业务及管理费中无法分摊至各项业务的费用均计入其他业务，导致其他业务营业利润为负。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均在 **95%** 以上。与国内其他券商类似，目前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经纪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公司营业利润与同期证券市场行情程度呈高度相关。

公司积极发展投行和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最近三年两项业务稳定增长，为公司创造的利润逐年上升。

2、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分析

（1）证券市场行情

我国证券公司收入来源主要依赖于传统业务，创新业务所占比重不高，收入结构不合理；而传统业务发展包括经纪业务、自营投资业务、投资银行业务等，与中国证券市场行情高度相关，对证券市场行情存在高度依赖，因此，证券市场行情的好坏是公司未来盈利能力重要影响因素。

尽管中国证券市场已经经历了 **2007** 年的大幅上涨和 **2008** 年的大幅下降，但在中国经济长期增长的大背景下，**2009** 年度中国证券市场开始出现回暖并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在未来一段时期证券市场大规模扩容和制度创新将继续推动券商经纪业务和承销业务、自营投资基础业务的高速增长，**2010** 年度股指期货、直接投资、融资融券等新业务的开展，市场的深度和广度将得到进一步拓展。公司将面临难得的历史性发展机遇，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

（2）净资产规模

2006 年《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正式实施，中国证监会开始对证券公司实行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控和预警制度，券商的业务种类、业务规模将与净资本水平动态挂钩，净资本规模成为证券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主要制约因素，是衡量证券公司综合实力的重要指标，净资本的大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着券商能否在行业竞争中抢占先机。以净资本为核心的风险监管体系的实施，更使得那些具有较强资本实力和创新能力的券商获得更多的发展机会。

公司近年来加快了发展的步伐，实施了一系列战略举措，不断提高公司净资本，以满足公司对资本金的需求，缓解公司可持续发展面临的资金瓶颈问题，截至 2010 年 6 月末，公司净资本（母公司）为 65.67 亿元。公司将利用本次增发的机会，进一步扩大公司资本实力，为公司做大做强打造新的发展平台，以保证公司持续快速发展的资金需求，适应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公司监管思路，争取早日将公司打造成为中国一流证券公司。

（3）创新能力

政策和竞争环境会使资源进一步向大券商集中，优质券商将凭借政策优势、雄厚的资本实力、完善的营销网络以及强大的创新和风险控制能力加速扩张，获得领先于整个行业的增长速度，证券公司的资产规模和创新能力将决定其未来竞争能力。

公司把握行业发展机遇，在报告期内完成了上市和配股工作，并利用募集资金新设营业网点，增加债券承销营运资金和准备金，提高证券投资业务规模，扩大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设立并增资长江资本，增资长江期货并加大基础设施建设，保障业务安全运行。上述战略性举措使公司朝着构建以营销网络为基础的综合金融服务提供商和实现国际化战略目标迈出了一大步，为公司进入证券行业第一集团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利用了创新试点类券商的先发优势，在集合资产管理、权证业务等创新业务方面取得了很好的成绩。公司将继续大力发展传统业务以外的证券金融服务，积极介入融资融券、股指期货和直接投资等业务，努力提高业务创新能力，不断提高新业务对公司利润的贡献度，进一步改善和优化公司的盈利模式。

3、报告期相关利润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益率指标的波动主要系受当期国内证券市场走势的影响，公司各项业务收入随之波动所致。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已在国内上市的证券公司 13 家，公司与其他可比上市公司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主要财务指标的比较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7-2-14 与其他可比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比较情况

项目	公司名称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基本每股收益 (元)	东北证券	1.43	0.64	2.13
	光大证券	0.92	0.43	1.78
	原广发证券	2.35	1.58	3.82
	国金证券	0.50	1.48	0.66
	国元证券	0.69	0.36	1.56
	海通证券	0.53	0.31	0.72
	宏源证券	0.79	0.18	1.4
	华泰证券	0.82	0.28	1.25
	太平洋	0.27	-0.43	0.45
	西南证券	0.53	0.09	0.51
	招商证券	0.98	0.61	1.55
	中信证券	1.35	1.10	2.00
	长江证券	0.66	0.34	1.19
	平均	0.99	0.54	1.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东北证券	34.33	19.68	81.39
	光大证券	18.75	11.98	74.01
	原广发证券	N.A.	N.A.	N.A.
	国金证券	21.12	29.76	39.65
	国元证券	17.54	11.31	57.96
	海通证券	10.61	6.78	52.86
	宏源证券	20.08	4.68	42.49
	华泰证券	33.14	13.22	88.24
	太平洋	25.60	-37.8	38.97
	西南证券	24.75	4.33	30.97
	招商证券	29.84	25.89	81.72
	中信证券	15.31	13.48	46.37
	长江证券	23.80	13.76	59.70

项目	公司名称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平均	22.91	9.26	57.8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净流量（元）	东北证券	10.18	-6.19	11.7
	光大证券	2.85	-4.5	11.08
	原广发证券	21.52	-17.35	N.A.
	国金证券	4.51	-2.32	11.86
	国元证券	3.80	-2.40	5.11
	海通证券	4.22	-2.84	4.49
	宏源证券	6.02	-4.62	8.83
	华泰证券	8.61	-5.16	8.70
	太平洋	1.38	-0.97	1.44
	西南证券	2.43	-1.73	2.12
	招商证券	6.17	-11.29	18.09
	中信证券	9.71	-3.35	20.42
	长江证券	4.29	-2.7	6.57
	平均	6.59	-5.03	9.20

注：1、以上财务指标均为合并报表口径数据。

2、计算长江证券 2007 年、2008 年的每股收益时，已考虑 2009 年配股因素影响，据以调整各列报期间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3、上述数据来源于各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财务报告。

从上表可以看出，同行业上市公司由于资产规模和经营状况的差别，各项盈利能力指标的差异较大。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指标略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

4、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较小，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三、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一）公司最近三年一期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表 7-3-1 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时间	项 目	金 额
1	2007年1月	向法国巴黎银行支付原长江巴黎百富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款	20,459.77
2	2007年8月、 2007年11月	受让武汉鑫茂实业有限公司和湖北粮食经纪行各自持有的原长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49%和2%的股权并对原长江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增资	9,382.29
3	2008年6月	对长信基金增资	2,450.00
4	2009年12月	独家发起设立长江资本	20,000.00
5	2010年2月	对长江资本增资	30,000.00
6	2010年4月	对长江期货有限公司增资	10,000.00
7	2010年6月	投资北京志诚泰和数码办公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230.00
合 计			94,522.06

(二) 公司未来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1、拟在香港设立子公司

2010年3月1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就在香港设立子公司事宜发表了专门意见，同意公司设立香港子公司并将此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以下事项：(1) 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设立长江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子公司，具体名称以中国证监会批复及工商登记为准），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手续；(2) 在中国证监会无异议的前提下，公司出资在香港设立香港子公司，开展香港地区证券业务；(3) 公司对香港子公司的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含3亿元）人民币。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有关规定全权办理设立事项的相关手续。2010年4月23日，公司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该议案。2010年11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立长江证券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475号），核准长江证券以自有资金出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设

立长江证券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名称以香港注册机构注册名称为准），注册资本为港币 30,000 万元。

2、拟设立长江证券光谷后援中心

为了满足证券行业日益严格的监管要求和发行人业务发展对 IT 基础设施、客户服务体系、客户档案管理的需要，进一步提高公司后台服务和管理的承载能力，公司拟在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的光谷金融港设立光谷后援中心。2010 年 4 月 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光谷后援中心的议案》，同意公司设立长江证券光谷后援中心，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项目投资预算签署有关合同，办理设立事项的相关手续。2010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开发商武汉光谷金融港发展有限公司就该项目签订了《协议书》，约定协议总金额包含协议基本金额和定制部分增加金额，其中，协议基本金额为 4,574.06 万元，协议定制部分金额要待双方共同确认具体造价后再行确定。该项目建成后，公司拟将其用于设立电子信息系统机房、档案室、呼叫中心和日常办公等用途。

3、本次增发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拟增发募集资金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该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详见本招股意向书“第八章 本次募集资金使用”。

四、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1、2007 年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影响

本公司从 2007 年 1 月 1 日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体系，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范问答

第7号—新旧会计准则过渡期间比较财务会计信息的编制和披露》（证监会会计字[2007]10号）的规定，追溯调整的事项如下：

（1）所得税

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不同形成的暂时性差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规定，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股东权益的影响数：调减2007年初股东权益24,118,371.39元，其中：调减资本公积14,571,266.65元、盈余公积998,402.06元、一般风险准备998,402.06元、未分配利润7,653,314.21元，调增少数股东权益103,013.59元。调增2007年度净利润34,908,022.68元，其中增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930,840.85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当以公允价值计量，并将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股东权益的影响数：调增2007年初股东权益172,784,142.31元，其中：调增资本公积69,655,805.22元、盈余公积10,275,357.67元、一般风险准备10,275,357.67元、未分配利润82,202,861.39元、少数股东权益374,760.36元。调减2007年度的净利润83,263,839.12元，其中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3,263,839.12元。

（3）按比例调整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因新会计准则调整的其股东权益的变化

调增2007年初股东权益3,944,390.10元，其中调增资本公积2,045,965.60元，盈余公积189,842.45元、一般风险准备189,842.45元，未分配利润1,518,739.60元。

(4) 对子公司按成本法核算调整

对在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 号》（财会[2007]14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视同该子公司自取得时即采用变更后的会计政策，对其原账面核算的成本、原摊销的股权投资差额、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损益调整及股权投资准备等均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在合并财务报表中不需再将已经抵销的提取盈余公积的金额调整回来。

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股东权益的影响数：对 2007 年初股东权益项目变化的影响为调增未分配利润 1,660,326.86 元、调减盈余公积 830,163.43 元、调减一般风险准备 830,163.43 元。

2、2008 年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08 版以及财政部财会函[2008]60 号文的有关规定，企业购买上市公司，被购买的上市公司不构成业务的，购买企业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得确认商誉或确认计入当期损益。根据此项规定，本公司对 2007 年度在石炼化定向回购股份、重大资产出售暨以新增股份完成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的交易事项中形成的合并商誉进行追溯调整。

运用新会计政策追溯计算的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数为：调减 200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合并商誉 413,241,548.61 元，调减 2007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权益 413,241,548.61 元，其中：调减资本公积 413,241,548.61 元。

3、2009 年及 2010 年 1 至 6 月会计政策变更及其影响

无。

(二) 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

随着公司规模扩大和各项业务的发展，现行的固定资产分类已无法满足公司管理需要，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已经不适用于公司的实际情况；

同时，企业会计准则、企业所得税法对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等规定较以前相关规定发生变化。为了能够更加公允、恰当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固定资产相关信息与实际情况更加接近，体现会计谨慎性原则，公司依照相关财会及税务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对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和预计净残值进行了变更。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从 201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对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无需追溯调整。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10 年 1~6 月损益的影响金额为：增加 2010 年 1~6 月业务及管理费中的固定资产折旧费 1,205.50 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4 万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对公司 2010 年度损益的影响金额为：增加公司 2010 年度业务及管理费中的固定资产折旧费 1,711 万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83 万元。

五、重大未决诉讼、仲裁和其他或有事项

（一）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涉案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具体情况如下：

1、中国银行汉阳支行国债纠纷案

中国银行汉阳支行诉公司及下属武汉友谊大道证券营业部（原武汉沿港路证券营业部）、湖北元通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万元质押国债保管合同纠纷案，2009 年，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重一审判决，判令朱耀明赔偿中国银行汉阳支行借款本金 7,477.48 万元及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一年期流动资金贷款利率分段计算）；本公司及下属武汉友谊大道证券营业部对朱耀明不能清偿上述借款本金及利息部分承担三分之一的清偿责任；本公司及下属原武汉沿港路营业部清偿后有权向朱耀明追偿；驳回中国银行汉阳支行的其他诉讼请求。在法定

上诉期间内，本公司及武汉友谊大道证券营业部、中国银行汉阳支行均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10年1月12日，最高人民法院二审开庭审理了该案。2010年5月，最高人民法院作出[2009]民二终字第146号民事判决，驳回各方当事人上诉，维持湖北高院原判。本公司根据可能履行的义务已计提预计负债5,000万元。

2、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国债质押案

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诉公司、湖北亚威实业有限公司、武汉大有网络服务投资有限公司3,075万元贷款纠纷案。本公司不服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重一审民事判决，上诉至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2008年9月，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认定该案与贷款诈骗刑事犯罪案件有关而裁定中止审理。目前该案尚处于中止审理中。对该案所涉刑事犯罪问题，湖北省公安厅原指定由仙桃市公安局侦办，2009年3月，湖北省公安厅重新指定由湖北省咸宁市咸安区公安局侦办。本案尚在侦办中，本公司根据可能履行的义务已计提相关预计负债2,000万元。

（二）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截至2010年6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六、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证券市场股权分置改革及券商综合治理工作完成后，中国证券市场已经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目前，证监会已经明确了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净资本已经成为影响券商业务发展的关键因素。本次增发成功实施后，公司净资本将大幅增加，从而可大大缩小与国内大型券商之间的差距，提升公司的总体竞争力。

在经纪业务方面，由于我国经济持续快速增长，上市公司质量不断改善，证券市场的状况正在进一步好转。而经过对营业部市场定位、管理架构、服务模式等方面的改革和整合，公司的经纪业务获得了快速地发展，并取得了良好的业绩。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设立并正式运营的证券营业部共 80 家，与国内大型证券公司尚有一定差距，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一部分用以进一步加强营业网点建设，并择机收购相关证券类资产，以提高网点覆盖率，稳步扩张经纪业务总量。

证券自营业务是证券公司重要业务之一，针对证券自营业务的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机制，倡导价值投资理念，合理配置投资品种，严格控制风险，形成了较为稳健的投资风格。同时，股指期货的推出，将为公司证券自营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避险工具和手段，从而有利于提升证券自营业务的业绩稳定性。

在证券承销业务方面，更大的净资本规模使公司有能力投入更多的资本金作为承销保证金，来提升公司承销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募集资金的一部分将用于充实投资银行业务资金，扩大投资银行的业务规模，增强证券承销实力，做强做大公司投资银行业务。

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在国外成熟的资本市场是重要的金融中介服务，随着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受托资产管理业务将成为证券公司重要的业务之一，成为重要的利润来源。本公司计划逐步扩大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规模，使受托资产管理业务成为本公司重要的利润来源。

在券商直接投资方面，公司在 2009 年 12 月 8 日投资设立长江资本，并于 2010 年 2 月对其增资，目前该公司已正式运营并开展相关业务。直投业务规模直接取决于直投公司资本实力的大小，如本次增发成功，募集资金的一部分将用于加大对长江资本的投入。直投业务的开展有利于拓宽公司资金应用领域，优化公司收入结构，平滑证券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

融资融券、股指期货等创新类业务是资本密集型业务，其业务规模取决于公司的自有资本实力。公司通过募集资金，可以迅速提高净资本水平，从而有利于取得相关业务资格。在相关创新业务资格获得批准后，创新业务对公司业绩的贡献将逐步提升，从而可以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具体投向

本次增发募集资金预计为不超过人民币 90 亿元，拟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拓展公司业务范围，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具体用途如下：

（一）开展融资融券等创新业务

1、我国融资融券业务存在着巨大的发展空间

2010 年 1 月 8 日，国务院原则同意证券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试点。融资融券业务的推出不仅可以拓宽证券公司的业务范围，而且还可以在在一定程度上增加证券公司自有资金和自有证券的运用渠道，有利于提高证券公司金融资产的使用效率，优化证券公司的收入结构。从国外的经验来看，融资融券交易大致占全市场交易量的 20%左右，贷款利息占经纪业务收入一定的比重，有的甚至占到一半，因此，融资融券业务的推出对证券公司改善资本金使用、增加业务收入有积极作用，从而有利于证券公司长远发展。

尽管目前沪深两市合计融资融券规模尚小，但自从该业务推出以来，融资融券余额和融资买入额占两市 A 股总成交额的比例均呈稳定上升态势。参照国外成熟市场融资融券业务开展情况，我国融资融券业务未来存在着巨大的发展空间。

2、募集资金用于融资融券的金额

根据《关于开展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试点工作的指导意见》，首批申请融资融券业务试点的证券公司主要应符合以下条件：（1）最近 6 个月净资产均在 50 亿元以上；（2）最近一次证券公司分类评价为 A 类；（3）具备开展融资融券业务所需的自有资金和自有证券，自有资金占净资产的比例相对较高。因此，申请融资融券业务试点对公司自有资金、自有证券以及净资产规模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鉴于此，公司根据对融资融券潜在客户规模的测算及同行业公司设定的融资融券规模情况，计划安排 50 亿元左右的募集资金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

（1）公司设定的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具有客户需求基础

据统计，截至 2010 年 7 月底，公司符合试点阶段融资融券交易基本条件（开户时间超过 18 个月，普通账户资产总值 50 万元以上）的目标客户数量占公司全部有效客户数量的比例约为 4.85%。同时，根据公司问卷调查统计，在潜在目标客户中，有 24.4% 的客户对融资融券表示出强烈的参与意愿，表示愿意立刻参与融资融券交易；62.1% 的客户表示先观望，而后决定是否介入；另有 13.5% 的客户明确表示不会参与融资融券交易。因此，公司具有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深厚客户基础。

根据 2010 年 7 月的抽样调查结果，公司预估所有符合融资融券交易基本条件的目标客户的融资融券需求总额在 100 亿元以上。公司本次安排 50 亿元左右的募集资金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具有客户需求基础，同时也兼顾了融资融券业务发展初期稳健经营的需要。

（2）公司设定的融资融券规模与净资产水平相匹配

由于证券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必须使用自有资金和自有证券进行，因此，公司开展该项业务必须要有相应的资本金支持，且要与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据统计，最早取得资格的 11 家融资融券试点券商拟定的融资融券总规模约为 600 亿元左右，平均规模约为 55 亿元，同时，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 2009 年底证券公司净资产情况，11 家融资融券试点券商的平均净资产规模约为 166 亿元。公司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如达到筹资上限，净资产将达 160 亿元左右，50 亿元左右的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将与该净资产规模相匹配。

（二）加大对子公司的投入

1、加大对长江资本的投入

对于证券公司来说，券商直接投资业务不仅可以为证券公司的自有资金拓宽投资领域，分散投资风险，而且还可以利用已有的投资银行业务优势，延伸投资银行业务产业链。在国外成熟市场上，直接投资业务一直是证券公司的主要业务领域和重要利润来源。在我国，自 2008 年 3 月底中国证监会推出券商直接投资业务试点以来，尤其是创业板推出以来，券商直接投资业务也已为率先试点的券商创造了可观的收益。

由于直投业务规模直接取决于直投公司资本实力的大小，因此，为了进一步拓宽公司资金应用领域，优化公司收入结构，减少证券市场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计划安排 5 亿元左右的募集资金，用于加大对长江资本的投入。

2、加大对长江期货的投入

2010 年 1 月 8 日，国务院原则同意证券公司推出股指期货业务品种；2010 年 2 月 22 日起，股指期货开户工作正式启动。2010 年 4 月 16 日，股指期货正式推出，从而为期货市场发展带来了重大机遇。

股指期货是现代资本市场高度发展的产物。自 1982 年美国堪萨斯期货交易所以推出了第一张股指期货合约以来，金融期货市场得到了快速发展。到 2008 年，股指期货、期权交易量已经位居全球挂牌交易衍生产品交易量的首位，达到了 64.89 亿张合约，占全球衍生产品交易总量的比重达到了 36.76%，占全球金融期货、期权交易量的比重达到了 41.11%；金融衍生产品的交易量已占到全球衍生产品交易总量的 89.40%，而股指类衍生产品是金融衍生产品中发展最快的品种。在香港市场，股指期货的交易量已经大于股票的交易量。

公司的股指期货经纪业务主要在全资子公司——长江期货开展。由于股指期货的客户与证券公司的客户具有一定的同一性，证券公司控股的期货公司的发展潜力更被广泛看好。因此，股指期货业务的推出为长江期货未来发展带来了重大

机遇。

自股指期货推出以来，长江期货充分利用长江证券营业部的客户基础，通过做大股指期货经纪业务，使其业务得到了快速发展，客户权益增长了 2 倍，最高金额达到 25 亿元。而长江期货目前的资本金只有 2 亿元，已经接近《期货公司风险监管指标管理试行办法》中有关净资本不得低于客户权益总额的预警标准。长江期货要进一步扩大客户权益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监管规定，必须增加资本金。

为了更好地抓住股指期货推出所带来的业务发展机遇，同时确保长江期货在拓展股指期货业务过程中始终符合风险监管指标的要求，公司计划安排 3 亿元左右的募集资金，用于进一步加大对长江期货的投入，以满足其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时增强其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3、加大对长江保荐的投入

目前，在我国企业的融资体系中，直接融资占比相对较低，较之国外成熟市场尚有较大的提升空间。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发展和多层次资本市场的逐步建立，预计未来中国企业的直接融资比例将不断提升，从而可为证券公司承销业务带来更大的发展机遇。

在 2009 年证券市场全面回暖的背景下，公司全资控股的投行业务子公司——长江保荐在 2009 年取得了优异的业绩。长江保荐全年共完成了 5 家上市公司的股票主承销，股票主承销家数排名行业第 15 位；共完成股票主承销金额 125.85 亿元，股票主承销金额排名行业第 6 位。虽然投资银行业务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长江保荐在大型承销项目的承接能力等方面与国内大型证券公司相比，还存在相当的差距。

根据《关于证券公司风险资本准备计算标准的规定》的规定，证券公司经营证券承销业务的，应当分别按包销再融资项目股票、IPO 项目股票、公司债券、政府债券金额的 30%、15%、8%、4% 计算承销业务风险资本准备。因此，随着承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长江保荐需要计提的承销业务风险资本准备也就越来越大，从而对其净资本规模要求也就越来越高。

为了更好地抓住未来发展机遇，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一部分将用于增资长江保荐，充实投资银行业务资本金，扩大投资银行的业务规模，增强承销实力。

此外，本次增发募集资金的一部分也将用于增加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而设立的其他子公司的投资。

4、加大对香港子公司的投入

作为国际金融中心，香港证券市场相当发达。截止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 1145 家，创业板上市公司 174 家；合计市值 178,743 亿港元（其中主板市值 177,693 亿港元，创业板市值 1,050 亿港元），香港股市总市值全球排名第七位，亚洲第三位。香港证券市场融资能力强劲，2009 年集资总额达 6,307 亿港元，位居全球第四，其中 IPO 集资金额 2,437 亿港元，位居全球首位。同时，随着内地经济的发展，越来越多的大型国企到香港上市，内地企业在香港证券市场的地位越来越重要。截至 2009 年底，内地企业在港上市 524 家，市值超过 10.4 万亿港元，占香港证券市场总市值的比例已经上升到 58%。因此，香港证券市场蕴含着诸多的证券业务机会。

在此背景下，公司决定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开展国际业务。目前，设立香港子公司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475 号文批准。公司计划安排 3-5 亿元的募集资金，用于对香港子公司的投入。

（三）进一步加强营业网点建设，择机收购证券类资产

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整体上市公司数量增加、多层次资本市场建立等诸多积极因素推动下，资本市场规模不断壮大，流通市值和证券交易量也随之放大，从而为证券公司经纪业务的发展创造了更广阔的市场空间。

营业网点是证券公司经纪业务发展的基石。对于证券公司来说，营业网点不仅是创造经纪业务收入的主要载体，同时还是重要的营销平台，营业网点的数量和布局很大程度上决定着证券公司零售业务的服务半径和收入状况。因此，证券公司均非常重视营业网点资源的争夺。自 2008 年 6 月中国证监会公布《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营业网点的规定》以来，证券公司纷纷加快了设立证券营业部或升

级证券服务部的步伐，从而使全国证券营业部数量大幅增加。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上证统计月报》，2009年10月监管层放宽证券公司设立证券营业部的资质条件以来，全国证券营业部数量由2009年10月底的3,472家增加到了2010年6月底的4,247家，增加了775家，增长23.10%，平均每月新增营业部97家。

近年来，公司通过对营业部市场定位、管理架构、服务模式等方面的改革和整合，并不断增加营业网点，优化网点布局，使经纪业务取得了快速发展并创造了良好的业绩。截至2010年6月底，公司经证券监管部门批准设立并正式运营的证券营业部共80家。尽管2009年配股完成后，公司营业网点的建设步伐有所加快，但目前的营业部数量和布局与行业领先公司相比，尚有一定的差距。同时，证券经纪业务市场份额要达到公司发展规划提出的2%的目标也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大营业网点的投入。此外，随着我国证券市场规模的不断壮大以及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城乡居民的投资需求也在快速增长，这种需求增长特点还要求公司顺应市场变化，将布点的目光逐步向金融服务相对薄弱的二三线城市转移，争取尽快抢占该等城市中相对有限的优质网点资源。

为了进一步增强公司零售业务实力，提升公司零售业务的市场竞争力，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计划安排2亿元左右的资金用于新设证券营业部。同时，另外安排一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择机收购证券类资产，以达到增加公司营业网点数量、提高营业网点的覆盖率的目的。

（四）适度提高证券投资业务规模

证券投资业务是证券公司重要业务之一，公司将在风险可控的范围内，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适度提高证券投资业务规模。目前，针对证券投资业务的风险，公司已经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机制，倡导价值投资理念，合理配置投资品种，严格控制风险，形成了较为稳健的投资风格。同时，股指期货的推出，将为公司证券投资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避险工具和手段，从而有利于提升证券投资业务的业绩稳定性，改善该业务“靠天吃饭”的状况。

二、本次募投项目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公司希望通过本次增发，大力发展创新业务，优化公司收入结构，逐步降低经营业绩对传统经纪业务和自营业务的依赖，从而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一）募集资金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是本次增发的主要目的之一

本次增发拟安排 50 亿元募集资金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与该项业务本身的性质和本次增发的目的相符合。

由于证券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必须使用自有资金和自有证券进行，因此对资本金要求较高。另一方面，根据国际成熟市场发展经验，融资融券业务是证券公司的一项重要收入来源，公司希望利用融资融券业务推出的机会，为公司进一步做大做强、跻身行业前十奠定基础，同时逐步降低经营业绩对传统经纪业务和自营业务的依赖。鉴于此，公司在国务院原则同意证券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和股指期货业务试点的背景下提出了本次增发申请，并把融资融券作为本次募集资金的主要投向之一。

（二）募集资金用于加大对子公司的投入是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

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下，无论是开展直接投资业务还是开展期货经纪业务，抑或是开展投行业务，都与净资本水平挂钩。例如，以自有资金对直投子公司投资，金额不超过证券公司净资本的 15%；期货公司净资本不得低于客户权益总额的 6%；投行子公司开展承销业务需要计提风险资本准备，而其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不得低于 100%。

目前，公司的直接投资业务、期货经纪业务以及投资银行业务均呈现出较好的发展势头。上述各项业务的发展对资本金和净资本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本次增发分别安排 5 亿元、3 亿元和一定金额的募集资金用于加大对长江资本、长江期货和长江保荐的投入，符合各项业务发展及其风险管理的需要。

此外,2010年10月26日,中国证监会核准了公司设立香港子公司的申请,批准的香港子公司注册资本为3亿港元。通过设立香港子公司,公司可以学习香港在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营销经纪、风险管理等方面的先进经验,并有效整合内地和香港的资源,完善自身的业务结构,促进国内证券业务的提升。因此,安排3-5亿元的募集资金用于对香港子公司的投入,符合公司逐步开展国际业务的总体规划和战略目标。

(三) 募集资金用于加强营业网点建设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

公司安排2亿元左右的募集资金用于加强营业网点建设,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战略。由于营业网点不仅是创造经纪业务收入的主要载体,同时还是重要的营销平台,因此,公司将发展经纪业务视为推动其他各项业务发展的基础和平台,并把其提升到战略的高度,纳入到公司三年发展战略中。

此外,对于择机收购证券类资产问题,由于交易标的及交易对价往往需要与交易对方充分协商后才能确定,因此,本次募投未确定用于收购证券类资产的具体金额。

(四) 募集资金适度用于提高证券投资业务规模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需要

公司将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根据证券市场情况,将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适度提高证券投资业务规模,以期提高募集资金的短期使用效益。因此,本次增发安排一部分募集资金用于适度提高证券投资规模,是综合平衡募集资金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后的结果。此外,考虑到本次增发募集资金具体金额尚难以确定,因此未确定用于证券投资的具体金额。

三、本次增发的必要性分析

证券业是典型的资本密集型行业。在现有以净资本为核心的行业监管体系下,无论是开展传统业务,还是开展创新业务,都要求有雄厚的资本金支持,因此,净资本将成为决定证券公司未来发展的关键因素。

（一）通过增发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公司净资本

根据《证券公司业务范围审批暂行规定》，证券公司增加业务种类，应当符合审慎性要求，并且“最近 1 年各项风险控制指标持续符合规定，增加业务种类后，净资本符合规定”。同时，中国证监会在《证券公司风险控制指标管理办法》中规定，证券公司必须持续符合下列风险控制指标标准：（1）净资本与各项风险资本准备之和的比例不得低于 100%；（2）净资本与净资产的比例不得低于 40%；（3）净资本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8%；（4）净资产与负债的比例不得低于 20%；（5）证券公司经营证券自营业务的，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100%，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的合计额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500%，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成本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30%，持有一种权益类证券的市值与其总市值的比例不得超过 5%，但因包销导致的情形和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6）证券公司为客户买卖证券提供融资融券服务的，对单一客户的融资、融券业务规模不得超过净资本的 5%，接受单只担保股票的市值不得超过该股票总市值的 20%。因此，在以净资本为核心的监管体系下，证券公司净资本水平决定着其业务资质和业务规模。对于本公司来说，要想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拓展业务范围，必须要有强大的资本金支持。通过增发募集资金，可以进一步补充资本金，从而有利于提高本公司的净资本水平。

（二）通过增发募集资金，进一步改善公司收入结构、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

目前，本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经纪业务和证券自营业务，其他业务规模相对较小，这种收入结构特点使本公司业绩对证券行业景气程度的依赖性较高，从而经营风险也就较大。一旦证券市场行情受国民经济增长、宏观经济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投资者信心等诸多因素影响大幅震荡，经纪、证券自营业务收入就可能会出现大幅波动。通过增发募集资金，本公司将增加在融资融券、股指期货、券商直接投资等创新业务以及发行承销等方面的投入，促进本公司收入的多元化，从而进一步优化收入结构，提高本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三）通过增发募集资金，进一步巩固和提高公司市场地位

近年来，一些行业排名靠前、经营状况较好的证券公司通过资本市场融资不仅增强了自身的资本实力，而且还进一步巩固或提升了自身市场地位。如 2007 年，中信证券和海通证券分别通过公开增发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净额 250 亿元和 259 亿元；2009 年以来，光大证券、招商证券和华泰证券通过 IPO 募集资金净额分别为 107 亿元、109 亿元和 155 亿元；国元证券通过公开增发募集资金净额为 96 亿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净资本规模为 65.67 亿元，与行业内排名靠前的中信证券、海通证券等其他证券公司相比，本公司的净资本仍然偏低。同时，在金融综合经营局面逐步形成和投资者投资渠道日益丰富的背景下，本公司面临的竞争压力也在不断加大。除了需要面对国内其他券商的竞争，本公司还要应对来自商业银行、保险公司、基金公司和信托投资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在相关业务领域的竞争。此外，随着资本市场对外开放的日益推进，本公司还将面临来自国际知名券商的竞争和挑战。因此，本公司亟需通过再融资来进一步增强自身的资本实力，以适应新的竞争格局和更加严格的监管环境，并巩固和提升自己在同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四）通过增发募集资金，实现公司远景目标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三年发展规划（2009-2011）》确定的公司发展愿景是“成为向客户提供全面理财服务的一流金融企业，综合实力排名进入行业前十；成为客户信赖、股东满意、员工自豪，在行业内有地位，在社会上受人尊敬的百年老店”。通过增发募集资金，公司可以巩固和提升自身的综合实力，增强抗风险能力，从而为实现公司远景目标奠定良好的基础。

四、本次增发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增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

经过综合治理和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并建有

风险实时监控系統，具备了较强的风险控制能力；同时，公司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财务状况良好，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无重大违法行为，不存在《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的不得公开发行证券的情形。此外，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高于 6%，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增发的特别规定。

（二）本次增发募集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的要求，“拓宽证券公司融资渠道”是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和促进资本市场稳定发展的一项重要内容。同时，该文件还明确提出，要“继续支持符合条件的证券公司公开发行股票或发行债券筹集长期资金”。

2008 年 3 月 28 日，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监会、中国证监会、中国保监会四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金融支持服务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要“进一步提升证券业的综合竞争力”，“积极引导和支持证券公司在风险可测、可控的前提下开展创新活动，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改善盈利模式，提高直接融资比重”。

因此，公司本次增发募集资金，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

（三）本次增发募集资金，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通过增发募集资金，不仅可以进一步增加公司资本金，而且还可以扩大公司传统业务规模，拓宽公司创新业务范围，从而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抗风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五、公司提高募投项目收益水平的措施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遵守《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规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加强对募集资金使用

的论证和可行性研究，科学决策，以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权益。为提高募投资项目收益水平，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进一步明确公司的战略定位

目前，国内券商所从事的业务基本雷同，同质化竞争现象较为突出。在这种竞争环境下，长江证券如何找准自己的定位，并确定未来的发展战略，对于充分利用好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至关重要。

公司自身定位于国内第二梯队证券公司，并力争向第一梯队券商迈进。公司将利用营业部全国性分布、证券自营业务能力较强等优势 and 特色，走差异化竞争的战略路线。在整体战略上，不求最大、但求最强，与第二梯队证券公司形成错位竞争态势，力求在细分市场获得竞争优势。

公司的发展战略为目标集聚战略。依靠自身力量集中精力做强、做大零售客户业务，建立公司在零售客户业务领域的竞争优势；通过合资合作等方式，增强公司在机构及公司客户业务方面的竞争能力，实现机构及公司客户业务的稳健增长，从而为最终实现公司长远发展目标奠定坚实基础。

（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本公司未来将采取以下切实有效措施，来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1、加强集团内部整合，提升服务水平

为了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2010 年公司已全面启动集团内资源整合，重点贯彻落实营业部与承销、直投等业务对接会议精神，充分启动内部“业务合作、利益共享”机制，通过业务整合更好地发挥合力，提升服务水平。

本公司将加快推动业务由通道服务向增值服务的转变。公司要通过提供包括股指期货、融资融券、外汇、黄金、私募产品等丰富的金融品种以及更多更有价值的服务，来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和实现客户资产的保值增值。

2、全面深耕湖北，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进一步贯彻“深耕湖北”的战略。截至目前，公司已在湖北省、州一级实现了营业网点全覆盖，下一步将在经济较发达的县、市设立营业部，加强公司在湖

北的网点优势，积极争取地方资源；长江保荐也将在湖北充分挖掘项目资源，并为其他部门提供业务机会；零售客户业务要提高在湖北的金融产品销售能力，做到对省内银行渠道的全面覆盖；研究部将进一步扩大在汉员工队伍，加强武汉基地建设，将武汉办成人才培养基地，同时加大关于湖北区域的研究，形成湖北区域研究的品牌。

3、拓展国际业务，积极推进“走出去”战略

随着国外券商进入中国资本市场节奏加快和国际板推出的呼声日益高涨，适时启动“走出去”战略，拓展国际业务，已成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的必经之路。作为“走出去”的第一步，公司董事会已通过决议，向监管部门申请在香港设立分支机构。设立香港子公司，不仅仅在于开辟新的盈利模式，还有助于公司通过香港构建国际化的业务平台，以学习国际的先进管理经验，改善自身的业务结构和业务素质，为公司业务发展国际化打下良好的基础。

4、打造核心业务，继续深化零售业务体系改革

零售客户业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更是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零售客户业务体系改革。首先，进一步提升营业部的品牌影响力和价值挖掘意识。营业部作为各类金融产品的销售终端、零售客户开发与服务的窗口，逐步强化自主经营意识和自我管理能力，有利于经营效用的规范化；其次，加快网点建设，根据“快速复制、连锁经营”的策略来新设营业部；第三，加强银证合作，推进渠道业务向纵深发展。选择重点银行作为战略合作伙伴，在此基础上，开展全方位的深度合作，推动渠道业务由自发向规范化转变。第四，继续完善手机证券系统，提高手机适配性，努力提升注册客户规模，增加交易客户数，推进手机证券业务发展。

5、做精传统业务，全面提升业务水平

公司将在重点抓好零售客户业务的基础上，继续做大做强证券投资、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等业务。证券投资业务要在适度扩大规模的基础上，不断强化风险控制机制，同时努力探索新的投资品种和方式，完善证券投资业务模式；受托资产管理业务要重点发展集合理财业务，打造“超越理财”系列品牌，提升投资管理能力；投行业务要继续打造精品投行，提升证券销售能力，拓宽投资银行业务链

的深度和宽度，在创造商誉的同时，为公司其他业务的发展提供商机，以债券主承销业务为龙头推动固定收益业务的持续发展。

6、发展创新业务，大力探索新业务模式

公司将逐步扩大直接投资业务和股指期货业务，积极备战融资融券等其他创新业务，使之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并确保各项创新业务进入行业第一梯队。首先，加大对直投子公司的投资力度，以湖北为根据地，储备一批高收益、高成长的优质项目；其次，通过扩充期货公司的资本金规模、完善和固化 IB 业务模式，全力迎战股指期货，充分发挥 IB 业务的资格优势，在巩固老客户的同时挖掘新客户；最后，以授信和盯市为重点，在人员、系统、客户储备、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好融资融券业务的准备工作，力争进入第二批试点行列。

7、强化 IT 治理，打造核心竞争力

进一步强化“技术领先，业内一流”的发展战略，大力推进公司 IT 治理，努力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一方面，理顺业务和技术协同合作机制，实现 IT 系统建设以技术为主导到以业务为主导的转变。公司各业务部门、后台管理部门在系统建设前要建立体系化思维模式，明确工作目标和业务规则；与此同时，技术部门则要加强对业务的理解，做好 IT 项目管理，切实提高技术对业务的支持力度；另一方面，提升 IT 自主创新能力，公司要组建一支自己的软件开发团队，做好个性化系统自主开发工作，打造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8、建立人才梯队，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

一是完善人才培养机制，只有一流的人才才能创造一流的业绩，打造一流的公司。公司要广纳人才，特别要引进专业技术人才、营业部总经理和软件工程师；同时培养一批管理人才、业务人才和技术人才；以客户经理为主体，经纪人为补充，投资顾问为核心，加强营销队伍建设；二是深入推进以“追求卓越”为核心的企业文化建设，创造一流业绩，锻造一支忠于公司、勤思善学、自律进取、富有激情和执行力的高素质职业化队伍，发扬公司主流文化，形成积极浓郁的“追求卓越”的氛围；三是大力营造创新氛围，树立员工的自主创新意识，从而更好地强化变革意识，提高市场反应力。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 5 年内募集资金的金额和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2007]196 号”文核准，石炼化于 2007 年 12 月向原长江证券全体股东发行合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44,080.0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发行价格为 7.15 元/股，以吸收合并原长江证券。原长江证券股东以 200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所持有的原长江证券 100%的股权所对应的净资产，协商作价 103.02 亿元认购石炼化发行的该等股份。发行完成后，石炼化总股本变更为 1,674,800,000 元（含原流通股股本 234,000,000 元）。

2007 年 12 月 14 日，原长江证券向石炼化交割了其截至 2007 年 11 月 30 日的全部资产、负债及业务，石炼化对交割的资产、负债、业务无异议全部接收。实际交割日账面净资产合计 5,498,935,651.57 元已于 2007 年 12 月 14 日全部到位，并经武汉众环众环验字（2007）109 号《验资报告》验证。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080 号”文核准，本公司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674,800,000 股为基数，向截至 2009 年 11 月 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长江证券全体股东按 10:3 的比例配售股份，共计可配售股份 502,440,000 股，实际共配售股份 496,433,839 股，发行价格为 6.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26,819,953.5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4,558,433.8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02,261,519.66 元。武汉众环对公司该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09）063 号”验资报告。

该次配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09 年 11 月 17 日，初始存放金额为 3,216,323,519.66 元（已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的配股登记手续费和第一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费等发行费用，但包含联合保荐机构

长江保荐的承销保荐费、律师费、审计费及信息披露和宣传费用等发行费用金额计 14,062,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 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3,077,747,898.33 元 (含银行手续费 601.50 元), 支付存入专户时未扣除的发行费用 14,062,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27,898,409.16 元, 其中: 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124,513,621.33 元,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收入为 3,384,787.83 元。具体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表 9-1-1 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

单位: 元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初始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利息收入	截止2010年2月28日账户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武汉市江南支行 营业室 17-060101040019203	3,216,323,519.66	124,513,621.33	3,384,787.83	127,898,409.16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说明

按照公司配股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运用的说明, 前次配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 扩充公司业务, 扩大公司规模。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 公司实际已使用资金 3,077,747,898.33 元 (含银行手续费 601.50 元), 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 扩充公司业务, 扩大公司规模, 具体情况详见“9-2-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4、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临时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5、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截至 2010 年 2 月 28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金额共计为 124,513,621.33 元，占前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3.89%。公司拟将上述剩余资金用于筹建香港子公司拓展国际业务和增加基础设施建设。由于筹建香港子公司和增加基础设施建设均需要一个过程，从而导致前次募集资金截止 2010 年 2 月 28 日仍留有一定的余额。

编制单位：长江证券

单位：万元

表 9-2-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0 年 2 月 28 日

募集资金总额：322,682.0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07,774.73（不含银行手续费）						
募集资金净额：320,226.15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307,774.7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0.00			2009 年使用			170,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0.00%			2010 年 1-2 月使用			137,774.7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优化公司营业部布局，加强公司网点建设，择机收购证券类相关资产，提高网点覆盖率，提升渠道效率，拓展渠道功能	新设营业网点投资			4,500			4,500	各营业部取得营业执照时
2	增加证券承销准备金，增强投资银行承销业务实力	增加债券承销营运资金和准备金			20,000			20,000	2010 年 2 月
3	适度提高证券投资业务规模	证券投资	320,226.15	320,226.15	220,000	320,226.15	320,226.15	220,000	12,451.42（含银行手续费 0.06 万元）
4	开展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开展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2,610.59			2,610.59	[注 1]
5	开展金融衍生品及其它创新类业务	设立并增资长江资本			50,000			50,000	2009 年 12 月及 2010 年 2 月
6	适时拓展国际业务	—			—			—	[注 1]
7	适度加大对参、控股公司的投入	增资长江期货			10,000			10,000	[注 2]
8	加大基础设施建设，保障业务安全运行	基础设施建设			664.14			664.14	[注 1]
合计			320,226.15	320,226.15	307,774.73	320,226.15	320,226.15	307,774.73	12,451.42

注：1、系尚未实际投资的募投项目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详见本节“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2、长江期货董事会已于 2010 年 2 月 26 日通过增资决议，目前向证监会相关部门申请增资的事宜正在办理中。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表 9-2-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两年实际效益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09.11-12	2010.1-2		
1 新设营业网点投资	不适用	—	—	-156.94	-156.94	不适用
2 增加债券承销营运资金和准备金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3 证券投资	不适用	—	896.54	3,246.76	4,143.30	不适用
4 开展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不适用	—	—	14.36	14.36	不适用
5 设立并增资长江资本	不适用	—	—	-7.32	-7.32	不适用
6 增资长江期货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7 基础设施建设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合 计		—	896.54	3,096.86	3,993.40	

注：上表统计截止日：2010年2月28日

三、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

结论

武汉众环就公司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10）116号），结论如下：“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已经按《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0号）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胡运钊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崔少华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王明权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秦荣生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汤 欣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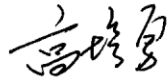
2010年12月17日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高培勇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戴敏云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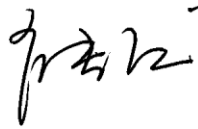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肖宏江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徐文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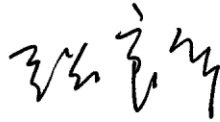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张宝华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签名）：



朱文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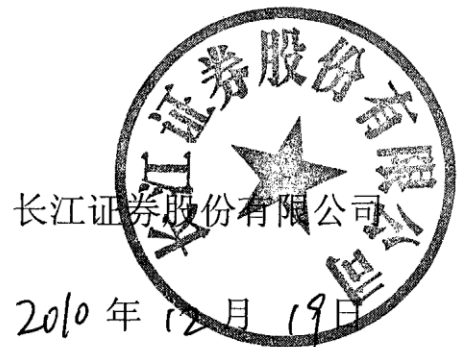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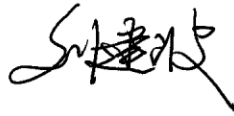


王新海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刘建波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刘建红

刘建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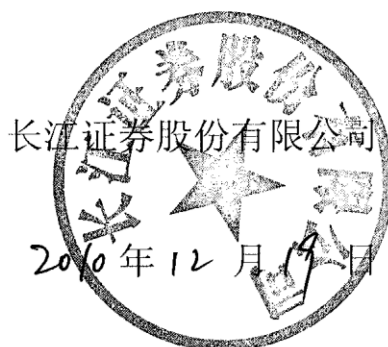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田丹

田 丹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梅咏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监事（签名）：

熊雷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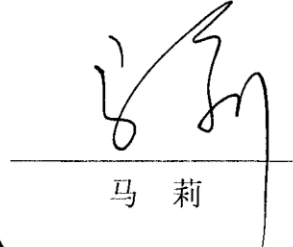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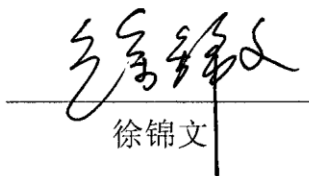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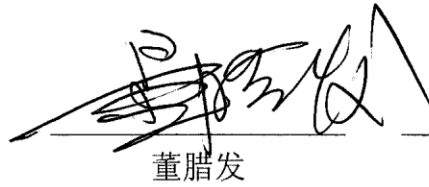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胡运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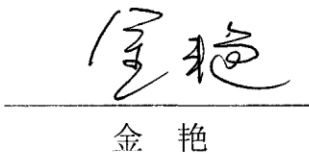

胡刚


马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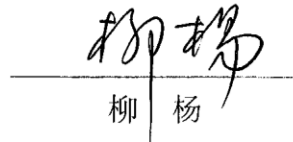

徐锦文


董腊发


胡哲元


金艳


李国洪


柳杨



二、第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席睿

【席睿】

保荐代表人： 张正平

【张正平】

张亚波

【张亚波】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潘鑫军】



三、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王芳
王芳

保荐代表人： 周依黎 王珏
周依黎 王珏

法定代表人： 王世平
王世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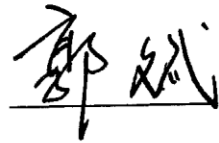
2010年12月19日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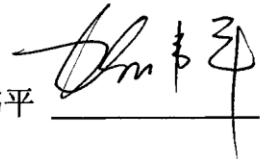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郭 斌



经办律师：徐 莹



贺伟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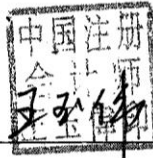


2010 年 12 月 19 日

五、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确认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意向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意向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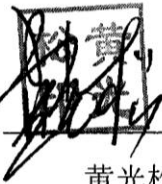


王玉伟



余宝玉

负责人（签字）：



黄光松

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19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本公司最近 3 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和已披露的半年度报告；
- (二) 保荐机构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和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四)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 (五) 本公司吸收合并时提供的模拟财务报告及审阅报告和重组进入公司的资产的财务报告、资产评估报告和审计报告；
- (六) 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网址、地点、时间

(一) 备查文件查阅网址

投资者可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查阅本招股意向书等电子文件。

(二) 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 发行人：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联系人：徐锦文

电话：027-65799866

传真：027-85481726

2. 第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东方国际金融广场 2 号楼 24 楼

电话：021-63325888

传真：021-63326351

联系人：张正平、张亚波、席睿、刘红、孙树军、汪音、郑雷钢、石波

3. 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世平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8 号金茂大厦 4901 室

电话：021-38784899

传真：021-50495600

联系人：周依黎、王珏、王芳、黄飞、陆亚锋、王友武、王标

（三）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 和下午 14：30—17：00